

增訂武經註解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9 9747B

增訂武經註解
吳孫之部

軍學編譯社精校印行

1615166

重刊增訂武經註解序

自古兵家言，策杖可守者，有孫子、吳子、司馬法、李衛公問對、尉繚子、黃石公三略、太公六韜、七書。舉凡治國治兵之道，行軍戰陣之法，本末兼該，奇正悉備。後世用兵者，莫不宗之。宋元豐中，尊爲武經，頒列齋宮，以之試士。沿及明清，譟世相仍，守而勿替。洎乎西學東來，爲時所尚，用更變更，國粹寢微。甚而淪邱索於土苴，祝典籍如敝屣；蓋上之人，矯枉過正，不事提倡；下之人，安於流俗，愈不屑屑措意矣。以故聖賢經傳，與夫通人碩士，研精覃思，所僅得而倖存者，侘傺不昌，由來已

久。嘗與二、三同志，心竊惄焉，思有以振興之，而爲國人倡。十數年來，對於此類書籍，銳意蒐求，擬刊行古代兵法叢書問世，以便韜鈴大旨，普及軍人，鑄舊溶新，裨益學術；非徒抱殘守缺，希古傷今已也。

藩變以還，寇氛日亟，烽烟遍地，居址播遷；所藏圖書，一燬於兵燹，再佚於舟車，因之鋟印叢書之宿志，終未果行。今我

領袖蔣委員長，手令各軍事學校，增設武經爲必修課；並指定專習孫、吳、六韜三書。不禁私衷慶幸，古學復興，且適與我民族否泰剝復，周而復始之機，同其際會；豈亦物極必反，顯晦有時，經天之輝，鬱久必發也乎？更因武

經之書，文字宏博，辭義艱澀，不有註疏，殊難終解；爰將皮藏清人夏振翼等所纂輯之武經體註大全會解中之六韜及其增訂版本之孫子、吳子、重加校勘，勒爲一卷，付諸鉛槧，以公絕澤。由是莘莘學子，據以朝簡練而夕揣摩；則軍中髦俊，亦必從風而靡，進而發揚光大之者，將大有人在也。願拭目俟之矣。是爲序。

阿城齊 廉序於止於至善齋

凡例

一、本書原名，增訂武經體註大全會解，爲清康熙中，于湖夏振翼，瀾水金正音等所纂輯。仿照經書備旨之體例，依據本文，支分節解，字詮句釋，韜鈴奧旨，滌而使通；洵古代兵書之津梁，研究武經之圭臬也。

一、各章節所載前哲論說：或抉本文之真髓，或抒獨得之精蘊；皆足以闡明經術，啓迪後學，有補於探討鑽研，至重且大。

一、附錄孫、吳、太公、三子之傳略，及歷代有關三書之議論，以供參攷。或疑古兵書多後人之僞託，姑無論言之是否成理？持之是否有故？吾人但取其應用足矣。

，豈必拘拘於考據哉？

一、原書包含孫子、吳子、司馬法、三書，與我領袖所指定講習者不符；今將司馬法剔去，易以未增訂版本中之六韜，合爲一編，簡稱——增訂武經註解——

一、原書版式，分上下兩欄：本文及註，在下欄，章旨及序，在上欄，繙閱誦讀，殊感不便，特將版式加以變更；如節旨移於上眉，序改爲解；並將各種標題處，改用不同之字體，以期眉目清醒，開卷瞭然。

一、原書字句，不免訛錯。本社參照版本多種，悉心校正。至於註解中尙多曲晦之處，亦惟一仍其舊，以存其真耳。

孫子目次

孫子本傳	一
始計第一	一
作戰第二	一五
謀攻第三	二八
軍形第四	四三
兵勢第五	五三
虛實第六	六五
軍爭第七	八四
九變第八	一〇一

行軍第九

一一〇

地形第十

一三二

九地第十一

一四八

火攻第十二

一七八

用間第十三

一八八

孫子本傳

孫子：名武，齊人也。伍員禹謨反薦之，以兵法見賢遍吳王闔
廬，試以婦人；闔廬知孫子能用兵，遂以爲將去西破強楚，北威齊晉，顯名諸侯，皆孫子之力也。後見闔廬荒
淫無度，辭官歸齊，遂隱不仕。

歐陽氏序曰：世所傳孫子十三篇，多用曹公、杜牧、陳
皞、註，號三家孫子。余撰四庫書目，所見孫子註者尤
多。孫子之書本於兵，兵之術非一，而以不窮爲奇，宜
其說者之多也。

朱子語錄曰：歐公大段推許晦聖俞所註孫子，看得來，

如何得似杜牧註底好。

姜寶曰：蘇老泉云，孫吳之簡切，其十三篇祇二字盡之。

按七書首孫子者，以行兵之法，惟孫子爲最精，諸家皆莫及也。漢藝文志稱孫子兵法八十一篇；杜牧亦謂武書數十萬言，魏武筆削之，以成此書。然史記兩稱孫子十三篇，且文詞貫穿，當爲全書無疑，非筆削者也。要之，明仁義、便機權，其大略云。

王鳳洲曰：世傳孫子十三篇，其書或不盡傳，大要與管子、六籍、越語、相出入。太史遷載：孫武齊人，而用於吳闕廬時，破楚入郢，爲大將。武稱雄於言兵，其書自始計至用間，率多權譎叵測，輔之以仁。爲言縱橫蠭忽，莫可端倪。故梅聖俞評其書，爲戰國相傾之流。而鄭厚則以詞約而縟。易而深，暢而可用，論語易大傳之流。蓋唐杜牧之善論兵，其論武大略：

「用仁義」、「使機權」因備註以發其意。自聖俞與杜鄭代爲軒輊。而宋初四庫書目所撰孫子註二十餘家，人輒雌黃，未有以折也。夫以聖俞之自背於杜鄭，殆故創爲異，求漸前說而空之耳。卒亦愛其文略而資深，其行師、用兵、料敵、制勝，亦皆有法。顧諸家所雌黃者，蓋其言曰：「三代王者之師，司馬九伐之法，昭如兩曜，安所取詭道用之？是不然也。」孔子嘗相其君，曾夾谷矣，逆搘齊變，而具左右司馬。兵革夷，萬世而下，蓋爲神武。夫孔子而賤陰繁，如季友孟勞之博則可，然曷以舊桓公犄角江黃，悼公還師敵楚哉？雖吳用兵時，戮廟王尸，分處于大夫之室，亦伍員之挾憾而倒行而逆施之，非武志也。今武及孔子時，所謂十三篇者，縱不敢方三代行師，詎不與桓悼方軌而出哉？孔子於兵，自云：「我戰則必克」，以此取孫子可知也。是故孫子而不當孔子已耳，孫子而當孔子，則必引而附之。敬仲智齋，使亞旅其間，當不至賤之如于鄙也。蓋梅聖俞涉孫子之議者也。

，而遺於仁，則誠以傾險。鄭厚取其仁者也，而略於誠，遂擬以論語易大傳之流。夫妄爲誠且擬，而罔中其鑑，等過耳。然則數置而下，許孫子者，牧之其知言哉。

陳後山曰：孫子之文，有精華，有關節，有眼骨，有氣質，有餘波照應，起伏分段，難以具述。

錢鶴灘曰：孫子始計一篇，先論兵家之大凡，然後乃次其事以詳之。

李九我曰：蘇洵揣摩孫子，最爲得力，故倣之爲權書，一句一義。

增訂武經註解

于湖 夏振翼 遼闊 纂訂

猷溪 包國甸 次候 校定

孫子

始計第一

始、初也。計、算也。言欲與師動衆，君臣必先定計於廟堂，而後決勝於千里。計、乃兵之先着也。

計所指、蓋兵之體要所在，十三篇言制勝之路詳矣，實托始於此。用兵不以此始，則苟蘭陵所謂後世無本統之兵，勝不勝無常者也。故孫子十三篇，以始計爲第一。

此篇分兩截看，各有結語。前結以計之得失分勝負，後結以算之多少分

勝負，中間過脈處，謂爲之勢以佐其外。夫後爲佐之者，則前其主之者可知已。以篇內前半爲勝之主，後半爲主之佐，蓋經權互用之義也。經主常，故計所指者，其數五。權主變，雖所列亦止八事，而萬變宗焉，不可窮以數也。故歸之多算。通篇大旨，在計算二字，前後各具一勝負，中間特揭佐字，分言之而合用之也。夫經權互施，端末孰見，勝負甯有兩耶？蓋理不分不明，而用不合不神也。學者率以計算二字合言之，何以處兩結語，乃世將守常而不知合變，用權而至於拂經，非其相佐之旨。此既失之不分，彼復失之不合，去孫子遠矣。

孫子曰：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註 兵、戎器，以人執兵，亦曰兵。不察、猶言忽略也。用兵乃宗廟社稷所係，理主賢臣再三致諱，方令舉行，故爲大事。死生、民之死生也。存亡、國之存亡也。地、謂戰陣之所，不勝則死於此，勝則生於此。而國之存亡得其道，國之亡由失其道也。

【劉賓】曰：孫子開口，敏致丁寧，有其難易情之本，蓋以爲君與將者不可不識其詳也。

顧

孫子曰：吉、凶、軍、賓、嘉、五者，皆國家之大事，而惟兵爲尤大。何以見其大哉？蓋士衆因之或死或生，宗社因之或存或亡，其所關係者，非淺小也。然總在於計之得失分之。爲之君，爲之臣者，誠不可不加意詳審以處此也。「通義」首言大事，足徵孫子用兵之慎。地、所處也。道、所由也。死生自其所處，存亡必有所由。毅梁傳曰：常事曰視，非常曰觀，觀詳於視也。大易云：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察、密於視也。首句大事二字，宜照註中其難其慎體貼，方合聖賢之旨。魯論記子之所慎、齋、戰、疾、卽此意也。若說如何鍛戈礪刃，如何訓兵練士，便非孫子著書始計之意。故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

不察之要
總揭不可

國
校、與較同。經、常也。如中庸曰經之經。五事、卽下：道、天、地、將、法、是也。校、量也，又相角也。計、謂下七計。索、搜也。曲、求也。情

、勝負之情、兼敵我言。「通義」曰：五事，當是古今常道，故云經。皇帝王霸，道汙隆，此局終不可變。經之者，理之也。之字指兵事而言。以是之故，平日先經理之以五事，而爲兵事之大綱，此不可易者也。其餘變化多端，皆繼起之作用。又當較量之以七計，而探索曲盡乎彼我之情狀。「指南」校計是一層，索情又是一層，有一步緊一步之意，正多算之旨。陸蘿雨曰：篇名始計，不曰經之以計何也？蓋計字原無定用，顧所指何如耳，故先指出五事以見計，而計可知矣。杜牧曰：先須經度五事之優劣，次復較量七計之得失，然後可以探索彼己之勝負。楊道賓曰：初計以索彼我勝負之情，乃通篇大旨。註中勝負字，係透下節意，宜勿露。

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

國 賈、去聲下同。

道、謂恩信使民。天、謂上順天時。地、謂下知地利。將、謂委任賢能。法、謂節制詳明。

此申言經之質以五事

解 五事維何？其一曰道：用兵貴以正道伐無道，故道居一焉。其二曰天；順天者存，逆天者亡，故天居二焉。其三曰地；得地者安，失地者危，故地居三焉。其四曰將；得全材者勝，不得全材者不勝，故將居四焉。其五曰法；法行則士卒用命，法乖則士卒離叛，故法居五焉。

道者，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天者，陰陽、寒暑、時制也。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將者，智、信、仁、勇、嚴、也。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不知者不勝。

註 易、去聲。

令、使也。同竄、謂體君之心，從君之命，同患同仇也。畏、懼也。危、艱難也。陰陽、以向背言。寒暑、以冬夏言。時、謂辰日亥子也。制、卽孤虛旺相之屬，五行相制剋也。遠近、以地里言。險易、以地勢言。廣狹、以地

圖

形音。死生，則以機言也。盡安營決勝之處也。智，明哲也。信，誠慈也。仁，慈愛也。勇，果敢也。嚴，威厲也。曲，盡伍有分也。制，形名有別也。官，偏裨校列，有職守也。遁，糧餉輜重，有路徑也。主，管庫廄養，各司其事也。用，牛馬器械，需用之物也。聞，屬乎耳，知，在於心，知之者，深曉變極之理也。【魏武】曰：爲將不徒聞此五者，而知其變極斯勝也。
【張預】曰：凡舉兵伐罪，先察恩信之厚薄，次度天時之順逆，次審地利之險易，三者已熟，然後命將征之。兵既出境，則法令一從乎將，此其次序也。所謂道者：乃恩德信義，素孚於下，能使林林總總之民，親愛君長，同心敵愾，雖與共死生可也，絕不以艱危而畏懼之。所謂天者：如晦明風雨之變，祁寒大暑之月，辰日支干，孤虛往亡之類，不宜興師而犯之。所謂地者：於遠近之里，則計其勞逸；於險易之勞，則論其步騎；於廣狹之形，則分其衆寡；於死生之方，則籌其戰守也。所謂將者：非偏長一善所能勝任而愉快也。必也先有料敵如神之智，誠一無欺之信，且有愛恤士卒之仁，摧堅陷陣之勇，更有整齊明肅之嚴，始可以爲將也。所謂法者：隊伍分部曲也，旗鼓定節。

制也，貴賤列官爵也，轉運有道路也，事務委主掌也，器物資財用也。凡此道、天、地、將、法五者：乃經理之常事，爲將者孰不聞之。雖然；徒聞於耳者多，實察於心者少，要必深知其極，始可以勝也；苟一不知，即不勝矣。夫有知有不知，而勝與不勝，遂於此分焉，烏可不進究其詳乎？【通矩】分字當重看，蓋與上同意，共死生，不畏危者，雖在民，而令之權，實自上操也。【擬題鏡】令是潛移默化，日相忘於訓行之中，不是用術以邀結之。【指南】將者二字，須截斷看，方覺鄭重。智、信、仁、勇、嚴五者，件件不少，只完得箇將者。貫林曰：專任智則貳，固守信則愚，偏施仁則懦，恃勇力則暴，令過嚴則殘，五者兼備，用之各當，斯爲才德之將。王晳曰：五者相須，缺一不可。【指歸】凡聆於耳者，卽當體諸躬，聞字淺，知字較有實際。【指南】道、天、地、將、法、是用兵現成頭腦，緊要只在知之者三字上。勝字，是說知之效驗處。知不知二句，見孫子丁甯再三，要人加意於此。

申言校之
以計而索其情，其情所校量之七計之中，五究事不出乎？

故校之以計，而索其情，曰：主孰有道，將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執行，兵衆孰強，士卒孰練，賞罰孰明，吾以此知勝負矣。

劉

曰：是心口相語之詞。主、君也。孰字皆兼彼己言。道、恩信也。能、才智

也。天、天時。地、地利。法、軍法。令、號令。兵、兵器。衆、軍衆。紀律森嚴而不亂，上下遵守而盡職，是謂行。車堅馬良，士勇兵利，是謂強。

前却有節，左右應麾，是謂練。爵不可以倖邀，刑不可以責免，是謂明。七事俱優者，未勝而先勝；七事俱劣者，未戰而先敗；故彼己勝負，可由是知之。

劉

夫五事既知其極矣，而於彼己勝負，猶未定也。然又必即此五事，而校量之以七計，而探索曲盡乎彼我之情狀焉。是故以恩信之厚薄，校彼己之主，誰爲有道與否；以才智之偏全，校彼己之將，誰爲有能與否；以天時地利，校彼己之得失；以法度號令，校彼己之從違；且校夫兩國兵衆，誰強誰弱；兩國士卒，誰練誰疎；兩國賞罰

人偏勝，出奇制勝，勝出在偏裨之得

將聽吾計，用之必勝，留之；將不聽吾計，用之必敗，去之。

註

去、上聲。

將、指偏裨言。總、從也。留、委任也。去、棄置也。其云勝敗皆曰必者，蓋預料其必至此，不待勝負既分之後，而留之去之也。一說將：在人君，指大將言；在大將，指偏裨言，亦通。

，誰明誰昧。爲將者，既能經理於五事之中，又復校量於七計之間，其搜括之功，爲已精矣。於彼已勝負，未有不洞斷於胸臆間者。【通義】能、卽智信仁勇嚴運量處，夫得一能將，掃境內而屬之，詎難博一勝哉，然必先之以有道之主，蓋有主勝而後有將勝也。徐象卿曰：有道，照上道者句；有能，照上勝者句；天地，照上天地句；法令，照上法者句；兵衆，發明主用字；士卒，發明曲制字；賞罰，發明官道字。

問：此言七計，何仍是五事？曰：卽以「」之五事，校量彼之五事，而出之以計也。

國

彼已勝負，吾先知之，而計不已定乎？祇以偏裨之將，有聽不聽，而勝不勝亦由之以分，是選用偏裨，誠不可不慎擇其人也。爲偏裨者，果能聽從吾之計謀，此縛密誣約之人，用之攻戰，必然取勝，宜留而委任之；爲偏裨者，不能聽從吾之計謀，此專恣自用之人，用之攻戰，必然致敗，斯去而廢棄之，校計索情之後，而慎擇偏裨，所當急焉。

聽字，有作任字看者，言不能任吾攻之計，則去其攻之職而令之守，不能任吾進之計，則去其進之職，而令之止，蓋擇人任勞之說也。附參。

計利、以聽，乃爲之勢，以佐其外。勢者，因利而制權也。

度勢以權，
不佐內謀，
逮以制之

國

計利，謂以五事計之，於我皆利也。以聽者，將復從命也。佐，助也。外，對內謀言。制、裁制也。權，稱錘也，隨物之重輕而轉移者。

若以五事計之，於我有利；求之諸將，又復聽從，此內謀皆善矣。然徒恃乎計之有利，與將之聽從，而遂以與敵戰，猶未爲可。夫內

必有藉於外，而勢亦烏可少哉！乃設爲兵勢，以輔助之於外，向外相濟，而後可以言戰也。所謂勢者，雖在於外，而機之發也無常，惟在能因其有利於我者，而裁制合宜，以爲兵家權變之方耳。【右角】因利二字，當重看。制字、正從因字出。【定解】如孫臏之策龐涓，因他素號齊爲怯，是利在示弱以誘之，故制爲滅灶之權。韓信之斬龍且，因他素號信爲易與，是利在半渡以擊之，故制爲壘沙之權。乃字、文義甚緩，有從容自如之意。總見得計爲本而勢爲末也。司馬法大善用本章，義同，宜參看。

兵者：詭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實而備之。強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

詭、譎詐也。兵非譎詐，不可以行權；非權變，不可以致敵。故歷指之，不憚煩焉。示、故令敵見也。示不能、以怯爲詭也。示不用、以廢爲詭也。示

遠示近、以緩急爲詭也。利誘、亂取、怒撓、卑驕、此因敵之失者制權也。備實、避強、勞佚、離親、此因敵之得者制樞也。無備、空虛之地。不意、懈怠之時。二句總承上言。傳、告也，泄漏也。【王晉】曰：乘機決勝，不可預爲傳述也。【通義】曰：以道勝者，必諱言詭。而孫子直以兵爲詭道焉。凡兵有情，情見則勢屈，雖欲無詭，烏得而勿詭。詭者，示其形，隱其情之謂也。

蓋兵無常形，以詭詐爲道，無往而非過敵者也。如將本有才有智而能也，乃詭爲拙者愚者，而故示敵以不能，使之有輕忽之志。時方任使其人而用也，乃詭爲棄之去之，而故示敵以不用，使之無忌憚之心。欲近襲之，而反示以遠去以詭之，使之撤防。欲遠攻之，而反示以近逼以詭之，使之不守。不第此也：又有所謂權焉。引其前進也，稱以小利而誘之。聚其倉卒也，設計擾亂而取之。敵勢既實，我則嚴備以伺其虛。敵衆既強，我則暫避以俟其弱。敵如深溝高壘，不與我戰也，在於激之使怒以撓之。敵若恃氣逞性誇張自大也，在於卑下其詞以驕之。敵情安逸，必且聲東擊西以勞之。敵人和

協，必且反間流言以離之。凡若此者，攻不恃力也，伺其空虛無備之隙而攻之，出無一定也，乘其懈怠不虞之際而出之，皆所以愚敵而爲制權之道也。此固兵家之勝着，卽我將士，可使由之，而不可使知之也。殆不可先爲泄漏於人也。顧充曰：兵不厭詭，如宋襄之不鼓不成列，不擒二毛，先儒謂爲至仁大義之賊。故曰：戰陣之事，君子不厭詐焉，其此之謂也。羅大經曰：與敵對壘，必分兵以擾之，設詐以疑之。擾之、則其力不給。疑之、則其心不安。力不給，則敗。心不安，則遁。孫子示遠示近，意在於此。【參詳】利而誘之八句，分明寫出機字示人。故析觀之，有錙銖不爽意。統觀之，有低昂無定意。而究權之用，則因也。

春秋之法，凡書取者，言易也，魯師取邾，是也。【指歸】兵家之勝，在計定於中，而持之以密。不第不可形於言語，併不可露於迹象。【指南】兵家勝者，與人說不得，設或不密而傳之，我未發而敵先知矣。何以致人而不致於人乎？

不是不先傳也，正無可先傳耳。如可先傳，則非權矣；且非因利制

五事七選將以度計
多算爲貴

權矣。

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而況於無算乎？吾於此觀之，勝負見矣。

廟於一本作以。夫、晉扶。見、晉通反。

算，即計也。古者遣將出師，露布奏捷，必告於廟，故曰廟算。廟算勝者，言未戰之先，君臣相與議於廟堂之上，便已勝勢在握，非其得算多乎？呂氏曰：廟算者，得算於廟堂之間。後有廟戰、廟勝。淮南、管、韓、皆本此。此篇前半言經，後半言權，而歸重於廟算。經者常也。有經然後可以行權，蓋經以立本，權以盡變，始計之要，盡於是矣。

是故人君命帥出師，不輕遣也；必於宗廟之中，授以方略。苟於未戰之先，揣度情勢，已具可勝之理者，由其籌算之周密，而所得者多也。若於未戰之先，揣度情勢，覺無可勝之理者，由其籌算之疎漏，而所得者少也。夫得算多者，自能取勝，得算少者，尚不獲

勝，而況于全無籌算者乎？吾於此多算少算之間，稱量而預決之。而彼已之勝負，悉曰畢呈於目前，無纖毫之掩蔽矣。焦六雲曰：未戰，不是還不戰，不過尚未戰；勝，不是竟勝了，不過是算勝。註中廟堂字，不必執泥，總是運籌帷幕之中。多算，亦非泛常人做得到來，須有大精神、大識見、大智慧、大才幹，算得始有實際，始無遺漏。多，不是千萬之多。少，不是一二之少，總是校計索情，超出現於人意之表也。【指南】此得字，所謂着着算到，便是。張江陵曰：得算者，算之周到有得也。

見字，要識得自然，不是自誇勝算，謂可必勝。

作戰第二

作，起也，造也。廟堂既有勝算，然後計程論費，起造戰事也。

首篇以計與算，決兵之勝負，其立論在未戰之先；此篇以久與速，明國之安危，其爲慮，在戰勝之後。

此篇通篇言戰，其大旨，在於務速，蓋不欲匱乏公帑，勞苦百姓也。自古好兵之主，往往民窮財罄，禍生肘腋，皆由不知用兵之害，而無以告之者。孫子於始計之後，即爲之會計所費，開陳利害之端，惓惓以速勝爲勉，久暴爲戒，豈非所以立萬世法耶。篇名作戰，而不詳於戰事者，以前篇於決勝之策，載之頗悉，惟望知兵者一舉而速決耳。故此篇首尾各揭一勝字，中間特致意於久與速也。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餉糧，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

國
采、奉、並去聲。

馳車、攻車也，以載戰士者。古者一車，兩服兩驥，凡駕四馬，故曰駟。革車、重車也；以皮縵其輪，籠其轂，載銅器器械衣裝之類。乘，卽駟也；周制，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重車一乘，卒二十五人，正副二車，凡百人，輕重三千則士卒共計十萬。帶甲，卽被甲。千里，言其遠。餉

用兵既衆，
繁費必起。
下文不可
持久意。

糧、餉運械餉也。內、國事。外、軍前。費、耗也。賓客、便命遊士也。用、宴饗之需。膠漆、所以治弓矢器械者。奉、供奉，如車牛馬所用膏油皮線是也。日千金者、見所費之多也。舉者、起行之謂，言此以起下意。

經

孫子曰：大凡用兵之法，軍甲未充，未敢輕於赴敵也。馳騁之軍，旣有千騎之多，則輜重之車，亦有千乘之多，其帶甲之士卒，約有十萬衆矣。夫兵衆如此，豈無藉於糗糧哉？越境千里，捨輜糧食，此急務也，亦難艱矣。而况一動百興，舉凡內而國中，外而軍前，皆有所費，接待使命，禮遇遊士，各有其用。且弓矢器械，必須膠漆之材，軍馬甲冑，所資脅皮之奉，一日之間，大抵千金之費，夫然後十萬之師，方可得而起行，所費之廣如此。何氏曰：十萬、舉成數也。千里、言遠輸也。李筌曰：古者一人役，七家供之；執師十萬，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故云內外之費。【指南】如此勞民傷財，非萬不得已，必不可輕動也。

久戰於外
惠。

其用戰也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

國用不足。

翻
晏、步木反。

用戰、謂用兵以戰也。勝、貴速勝也。鈍、不利也。挫、摧折也。屈、竭也。暴、露也。攻城不下，力必困屈。久持於外，財自空虛。

夫十萬之師，既已起行，其用之以戰也；惟貴速勝。若使相持日久，則必鈍敵吾之兵鋒，挫折吾之銳氣。以之攻圍城郭，久不能下，必至困屈民力。且師久暴露於外，則國家財用，將匱乏而不支矣，可不戒哉。【題炬】久暴師旬，宜重看，國家經制，本自足用，祇因興師征伐，連年不解，內帑告匱，司農無策，勢所必至。【大全】如秦皇、漢武、窮艱不休，天下疲弊是也。鈍兵、挫銳、力屈、不得混作一樣看。鈍、因持久而鈍也。挫、因持久而挫也。不知兵者，以此已鏡已挫之兵攻人，鮮有不致力屈者。力屈，猶云大敗也。夫鈍兵，挫銳，屈力、殲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故兵聞挫速，未覩巧之久也。夫兵久

持久，而
國家之有

而國利者，未之有也。

■ 夫、晉扶、殢、晉丹，下同。

殢、盡也。弊、困也。起、謂起兵襲我。聞拙速、猶言或有此事也。未覩巧久、猶言決無其理也。此孫子甚言久暴師之爲不利耳，未之有句，決言兵之不可久也，蓋警之之詞。【指南】曰：孫子生戰國時，所著書，主於列國相爭，故欲速勝，恐久則諸侯乘弊而起。

由是觀之，凡非富強，不可以戰也。乃今既鈍其鋒矣，挫其氣矣，而且吾民之力，已云困矣，吾國之財已云匱矣，則隣國諸侯，乘此困弊之時，起而襲我，勢有必然者，雖以才智之士，亦不能於此之際，善爲謀畫，以保全於其終矣。故兵聞有以拙用而成速勝之功者，未見巧於取勝，而反失之持久也。夫以久暴於外，而能使兵不鈍、銳不挫、力不屈、貨不殢、而爲國家之利者，斷斷乎未之有也。何氏曰：其後謂兵不勝，而敵乘其危殆也。

速雖拙，不費財力也。久雖巧，恐生後患也。【指南】孫子極言持久

之弊，故言巧遲不如拙速，非真謂兵可以拙用。李卓吾曰：凡不得已而用戰，寧速毋久，寧拙毋巧。拙者巧之至，而人不知也。『指歸』速則不拙，拙便不遠，久則不巧，巧便不久。孫子以拙冠於速之上，以巧冠於久之上，是說能速即拙亦無妨，不能速雖巧亦無益。

速字，是一篇綱領，餘皆明速之利，久之害耳。

故不盡知用兵之害者，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善用兵者，役不再籍，糧不三載，取用於國，因糧於敵，故軍食可足也。

闕 傷、以持久害。利、以速勝害。役、丘甸之役。籍、召兵之符。不再籍、謂成師以出，一舉即勝，不復召丘甸之役也。三載：隨糧、繼糧、迎糧也。不三載、謂宜出，趁糧以送之；歸國，藏糧以抑之，不必三載也。用、器具也。糧、儲積也。

【陸希聲】曰：速者計謀，或阻敵人之糧道，截之而爲我有，或攻敵人之巢穴，掠之而爲軍需，在我無轉輸之勞，而三軍受宿飽之益。

用兵速勝
之利。

持久之爲害，既爾爾矣。而速勝之利，誠不可以不知；惜乎爲將者，不知老師譽財之害，無怪乎不知用兵速勝之利也！惟悉知利害，而善於用兵者：籍其丘甸之役，一舉兵而取勝，故不再籍也。載隨糧以出境，務速勝而班師，故不三載也。至不得已，而又有轉移之法焉：器用不足，猶可取給於本國，以使其堅利，此用之有限者；糧食不繼，則當就掠於敵境，以省其轉輸，此用之無窮者。如是，而軍中之食不患其不充也。魏武曰：籍、猶賦也。言初賦民，而便取勝，不復歸國發兵也。【指南】不再、不三、總是一速字盡之，見得要速戰速勝爲主。【指歸】再籍、便無所不再；再饋餉、再器械衣甲、一之爲甚，其可再乎？何氏曰：如何是因糧於敵、謂克敵拔城，得其儲積也。【指歸】帥行旣遠，萬一饋運不繼，何以支持，所以入人之國，必須設計出謀，使敵之所有爲我資。

取用、因糧、二句、從不再、不三、二句看出。惟不必繼糧，所以說用，雖取之國中，而糧則掠於敵境也。

國之貧於師者，遠輸。遠輸、則百姓貧。近師者貴賣；貴賣、則百姓財竭；財竭、則急於丘役，力屈、財殲，中原內虛於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

國近、去聲。

遠輸、輸運之遠也。近師、輶兵之地。貴賣者、人多物少，舊賣必貴也。財竭者、買其費物，以致財竭也。丘役、卽丘賦，因丘甸而出賦也。古制，丘出戎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爲甸，出長轂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急、迫也，賦重而不易供也。中原內虛於家、謂中原之內，民家皆致虛耗也。張預曰：運糧則力屈，輸餉則財殲。【孫鑛】曰：丘役、如魯成公作丘甲，國用急迫，乃令丘出甸賦，違常賦也。

國

苟其不然，則貧也難乎免。國之所以貧於師旅者，因其供輸之遠也。供輸既遠疲於道路，則百姓之貧乏，亦因之矣。不第畿內爲然，卽頓兵之地，人多日久，百貨之售賣必貴；售賣既貴，以故百姓之財用竭盡而無餘也。財用竭盡，其於丘甸之役，勞必急迫而難供矣。

。當斯時也，民力已屈，民財已殲，中原之內，室如翻囊，約其所費十分之中，去其七八矣。【指南】丘役雖國家正賦，然徵納自有定期，急則暴於常賦矣。民既急於丘役，是必田禾未登之際，而先稱貸以完課，安得不虛乎？

竭字較貧字更甚，故急於丘役。

公家之費，破車、罷馬、甲冑、弓矢、戟楯、矛櫓、丘牛、大車、十去其六。

韻
罷、與波同。破、損也。罷、困也。甲、以衛身。冑、以衛首。櫛、戈屬有枝兵也。櫛、干闕長牌也。矛、鈎也。櫓、車上遮蔽之大楯也。丘牛、一丘所用之牛。大車、長轆車，以載衣糧器仗之類。【唐荊川】曰：凡在官器物，出師既久，多所損失。昔衛青、霍去病，以四十萬騎出塞，而歸者不滿三萬，其此之謂也。

再以公家計之：在官之器用，師行既久，車則破裂矣，馬則疲弊矣。至於衛身之甲，衛首之冑，俱已殘壞。衛敵之弓矢，亦弛折而不

完。不第此也：守助之矛戟，敵衛之櫓楯，皆損失而不堪。丘甸所出之牛，軍中負載之車，悉傷斃而不全。約其所費十分之中，去其六分矣。張預曰：兵以車馬爲本，故先言車馬疲弊也。呂惠卿曰：始言車馬，謂攻戰之馳車也。終言車牛，謂輜重之革車也。【定解】百姓之費，十去其七，正所謂百姓不足，君孰與足之時也。而況十萬之師，久暴於外，復有破車罷馬等事，已去其六乎？

故智將務食於敵。食敵一鐘，當吾二十鍾；烹秆一石，當吾二十石。

國

將、去聲，下同。恩、音忌。秆、與稈同。

務、專力也。鍾、量名，受六斛四斗。當、猶抵也。烹、豆稽。秆、禾莖，告以餉馬者。百二十斤爲石。食敵、所以省己之財費也。總結上文。能食於敵，則轉飢爲飽在此，舉客爲主亦在此。不食於敵，則百姓之財竭，公家之費繁，故曰務食於敵也。【皇甫駁】曰：轉輸之法，資十方得其一。今敵既失一鍾一石，我又多一鍾一石，故可當二十鍾二十石。

善用兵者
因敵
之利

經

是故智謀之將，則無此患也。其用兵也，預慮乎百姓之財竭，公家之費繁，而常以取食於敵爲專務焉。掠於饒野，奪其食廩，計吾軍士食敵之米粟一鍾，較之吾國之輸轉者，可當二十鍾。計吾牛馬食敵之豆穀禾莖一石，較之吾國之運至者，可當二十石。由是觀之，智謀之將之有利於國也多多矣。王元美曰：下一務字，則爲將者之精神要專注於此，以求必得之意。

前云因糧於敵，此云務食於敵，蓋孫子恐人視因糧於敵爲偶一爲之事，所以又說一番。

故殺敵者，怒也。取敵之利者，貨也。車戰，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而更其旌旗，車雜而乘之，卒善而養之，是謂勝敵而益強。故兵貴勝，不貴久。故知兵之將，民之司命，國家安危之主也。

固 十乘之乘、去聲，乘之之乘、如字。上、上聲更平聲。

作戰之法
而歸於知
兵之將

怒、憤也。人心不憤，則不肯鬪，在我有以激之，使之同心憤怒，以致果也。軍無賞，士不往，得敵財貨必以賞，人則自爭先効命也。得車，謂奪敵人之車。士乘以上，舉大概而言。賞先得者，獎一以勸百也。更、易也，更易旌旗，與吾車同，所以使敵不識也。車、指所得之車。雜乘、令車不相聚。卒不同車，恐有變也。卒、指車中之卒。善養、謂以恩信團結，使不思歸叛去也。是謂、承上車卒言。司、職掌也。主、主宰也。將不知兵，久而後勝，不惟境外之師徒暴露，士不恤死；抑且域中之井邑蕭條，民不聊生，其爲害也可勝言哉！故孫子丁甯以示之曰：知兵之將，民之司命。【李卓吾】曰：我欲因糧，而敵則先清其野，將何所掠乎？我欲必戰，而敵方高壘深溝，雖激賞亦何能爲乎？且得敵人之卒，必如光武以義兵而臨盜賊，料人本無爲惡之心，甫能撫而用之。若敵人之卒，安知其無變乎？足見久師之無善策也明矣。孫子始終言不利於久，此所以爲深知兵者也。

智謀之將，又有不止於此者，敵之糧草，雖已爲我有，然或相持日久，亦非所利，要必激發士卒之怒心，使之殺敵而速勝也。夫既有計謀以激怒之，又必有財貨以鼓舞之，使之奮勇前進，爭取敵人之

利，而爲我獲也。如用車以戰，能獲敵人之車，十乘以上，蓋亦衆人用命所致，若漏賞之，恐勞有難周，其中料有一二陷陣先登者，卽賞而鼓勵之。若夫所獲之車，則更易旌旗，勿使敵識；且令間雜我隊，不容車得相聚，卒得同車，以防其變。至於車中之卒，加以恩信撫摩，庶彼盡爲我用，不致思歸叛去。如是則敵車爲我車，敵卒爲我卒，豈僅曰取勝於敵云爾哉。不可不謂之增益吾之強盛，又何内外之足患耶？總之，兵之爲事，貴乎速勝以成功，不貴乎持久以自斃也。故知持久之不利，而務求速勝之機，乃天生執掌生民之性命，而國家所賴以安危之主宰也。皇甫肱曰：孫子用兵，平原廣野悉用車戰：戰則以車爲陣，止則以車爲營，器甲糗糧於是乎載，人得休息，以逸待勞。進無速奔，退則據守，故於車戰，諱諱言之。【指南】勝敵，則敵軍爲我軍，敵卒爲我卒，是我得而敵失也。以失較得，自覺得者愈得，失者愈失，故云益強。【題矩】益字，從勝字看出。焦六憲曰：不曰貴速，而曰貴勝，用字最有斟酌；速

而不勝，何貴於速？惟速而能勝，斯爲貴也。沈文曰：貴不貴，是指示之詞，亦決斷之詞。『指南』民字，最宜着眼。軍騎、甲冑、弓矢、戎帽、矛槍、丘牛、大車一切糧草發用，皆民命所關；假師老財匱，民何以堪？爲將者，果能速勝，則民命得全，豈非司命乎？主字亦不可忽略看過，百姓有其命，民安則國安；百姓不有其命，民危則國危，可見將遇速勝，即可安而不危，危而能安，民命不虧，國祚永奠，非安危之主宰而何？

謀攻第三

謀攻者，以謀攻人也。以兵攻者，決勝負於鎗鋒之下。以謀攻城，則以全策取勝，而不恃乎兵攻也。孫子恐人泥於速戰，傷殘人命，故此篇言不戰屈人，用謀爲持重之本。

此篇言用兵以攻人之國，而能全人之國，卽軍也、旅也、卒也、伍也、一二有以全之，斯爲善戰，斯爲謀攻耳。蓋惟以全人之國，爲攻人之謀；又

以伐人之謀，爲謀攻之上策。故軍、旅、卒、伍、無往不得而全，始可謂以全爭於天下。觀其不以百戰百勝爲善之善，而以不戰屈人爲善之善，總是兵期無兵之意。

孫子曰：夫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全旅爲上，破旅次之。全卒爲上，破卒次之。全伍爲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註 夫、晉扶，下同。

國 全國者，不以興戍，敵自來服，保全其國也。破國者，乘壘發機，潰衆奪地，破其都邑也。萬二千五百人，爲軍。五百人，爲旅。百人，爲卒。五人，爲伍。屈、懼服也。善之善，猶言善而又善也。後倣此。

國 孫子曰：兵不易用也。用兵必有其法，惟在以謀攻人，使之降服歸順，保全其國，方爲上策。夫以兵攻破，必致傷財害民，則爲次矣。不惟一國，至於一軍亦然。不惟一軍，至於一旅亦然。不惟一

• 善，人當有以屈
於天足人，下稱

旅、至於一卒一伍，皆無不然。是故：殺人而財，百戰而百勝者，雖曰善戰，非所稱善之又善者也。惟不必與人接戰，而自有以屈服乎人之兵者，乃所稱善之又善者也。紀叟曰：不用兵力，而使敵人傾心，舉國來服，是最難底事，故稱第一等。王震曰：所以全君，祇是用計使人降服，此與殺人盡城者固異，而視千羽之德化則遠矣。皇甫肱曰：如光武收銅馬、鐵胫、尤來、大鎗、及赤眉之類，斯爲能全軍、旅、卒、伍。若自起詐坑趙卒，項羽詐坑秦卒，則反是。

孔聖譏笑以却萊兵，不戰屈人，當首推之。

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爲不得已，修櫓轡轆，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闥，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

伐謀而推
害及攻城之

賴、晉焚。輕、晉歸。將、去聲，下同。勝、平聲。分、去聲。

上兵，上等用兵者，至極而無以復加之稱也。伐謀，謂以計破其計使敵畏服而不敢爲，或計未就，而先自敗也。次，卽次於上兵者。交，黨與也。伐交，謂離其黨與剪其羽翼，以孤其勢也。兵，鋒刃也，伐兵，謂臨敵對陣，兵刃相接，或致之來而與戰，或出不意而掩襲也。攻城者，敵既堅其壁壘，而我方銳意攻之，不惟老師費財，抑且死傷必多，故爲下策。修、治也。桷，大桷也。所以蔽矢石者。轎轆，四輪車，排大木爲之，下容數十人。上蒙以皮，且覆以土，用以攻城也。具，備也。器械、機關攻守之總名，如飛樓、雲梯、是也。距，相拒守也。闔，城外前城。即闔者，附城爲山，藉以登城也。又曰：闔當作壠，積土爲山，以距敵城，觀其虛實也。三月，約經時歲也。已，止也。忿，怒也。蠻附，言驅其士卒，攀緣上城，如蠻之緣牆者然也。三分之一，言爲所殺之多也。拔，攻而舉之。災，害也。【何氏】曰：士卒登城，死者將半，城且不下，斯害也已。

故上等之兵，在於敵始有謀而預伐之，以挫其萌。其次者，在於敵有交與而離散之，以孤其勢。其又次者，在於以己之兵，伐人之兵。

。至最下者，既不能使之屈，又不能與之戰，能賴其兵於敵人堅城之下，務爲攻城而已。然攻城則必致力屈，其所以攻城者，亦萬不得已而爲之耳！蓋其候治敵矢之機，攻城之車，與其備合用之器械，約經時而後能成就；築爲拒守之土山，又約經時而後能畢事。爲將者，乃以爲就延日久，不勝忿怒，未及告諒，而使我士卒雖緣而上，如蟻之緣牆，以攻其城，致爲城上所殺，三分之中已去其一分；而城之堅守，終不可得而拔者，此攻城之災害也。攻城豈易易哉！魏武曰：敵始有謀而伐之，易也。李維曰：『伐謀』『謀』二字，指敵人說。伐謀者，入敵人之意而攻之也。故曰上兵。杜佑曰：春秋傳曰，楚司馬子丘乘圍而窺宋城是也。張預曰：器械曰成者，言其久而成就也。距闥曰已者，言其久而畢事也。【定解】自修機以下，攻久損兵，城究不拔，極言攻城之災，所以明謀攻之善耳。

總是戒人不可攻城之意；故舉攻城爲災，做箇樣子。

謀攻之法
在以萬全之計，
爭勝於人，
而不可以徒
尚鋒銳

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
毀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

圍頓、與餉同。

毀、壞也。非戰、非攻、謂破其謀，敗其交，殺其糧，斷其路，不出戰攻而服之也。非久、謂乘其弊而勝之，不久露師也。全爭者、以彼我兩全之計，爭勝於天下也。【張預】曰：不戰則士不傷，不攻則財不費，無固兵則力之害，而有國富兵強之利，所以爲全爭也。

不觀之善用兵者乎？其用兵也，以智不以力。蓋用謀以懾服人之兵，而不恃戰也。用謀以奪取人之城，而不專攻也。用謀以毀敗人之國，而不恃久也。惟必以萬全之計，爭勝於天下，則士不傷，力不屈，財不費，故兵不至於鍾磬，而利可全收，此以謀攻人之法也。
蓋因之合陣爲戰，圍城曰攻。荀子儀曰：全爭、非不爭也，以全而爭也。全字以謀言。【通義】非戰、非攻、非久、是以不用用之

也；故曰善。假令戰攻則久，久則鈍矣，而無全利。惟以謀攻，則兵可屈而非戰，城可拔而非攻，國可毀而非久，未嘗用兵，兵自不鈍，此非獨全人國，全人軍，已也；吾亦無不全焉，而何不利之有？全爭、兼全己全人言最是。不然，兵不鈍而利可全旬，便沒着落。

故用兵之法，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敵則能戰之，少則能守之，不若則能避之。故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

圍、一本作逃。倍、上聲。

十、十倍於敵。圍者、以兵環繞之，使不得逃遁也。五、五倍於敵。攻者、驚前掩後，聲東擊西也。倍、加倍於敵。分者、分爲二部，一以當其前，一以隨其後，使備前則後寡，備後則前寡也。敵、相等也。能、猶善也。戰、謂或設伏以待之，或出奇以擊之。少、不敵也。守、歛迹以伺敵也。不若、兵力交接，俱不若人也。避、引兵而暫去也。小敵、指少不若而言。堅、固

謀攻之事。
知已而知彼。
知彼而知彼。
知彼而知彼。

執也。謂「兩不能守，不若兩不能避也」。大敵、指敵人而言。蓋我兵微弱，既處小，則敵勢強盛，自覺其大也。擒、爲所獲也。【計制】曰：以兵圍人者，必有主陣。有分陣。主陣以自固，分陣以會圍，故必十倍之衆，乃可得也。倍則以半集焉，以半爲疑兵，揚於前後左右，以分其兵，使彼備者益寡，聚而攻之易矣。

夫所謂全爭者，又不盡於是焉。其小兵之法，如吾軍十倍於敵，則四面合圍，以俟其服。吾軍五倍於敵，則四面衝擊，以攻取之。吾軍加倍於敵，則分爲二部，更番迭出，以疲勞之。若我之於敵勢均力敵，則變化奇正相與之戰；或我軍寡少，不能支持，則暫守之以偪其氣。至兵力交變俱不若敵，則引去之以避其鋒。設遭寡少不若之境，則小敵在我，乃不能守，不能避，而堅意力戰，將必爲人之大敵所擒獲矣。可不慎乎？錢黃曰：十倍五攻，特就將之智勇等、而兵之利鈍均者，言耳。若主弱客強，不必十倍然後圍之也。敵無外援，矢竭糧罄，不必五倍然後攻之也。吳璋曰：能戰者，調陣有

法，奇正相生也。若致知爭鋒，則不可以言能矣。論吉曰：避敵亦自有道，或保險據險，或說情匿形，或假借聲援，使不敢追迫；雖有退計，而實無懈志；雖有崩勢，而必無敗形；此方爲能，能避者，總非急走之謂。【通義】敵而戰，少而守，非能不可；不若而避之，亦曰能何哉？善專爲將之恃勇而堅意赴敵者戒耳！能守、能避、正謀攻學問，所謂攻守互用者也。不然，此言謀攻，不應援入守避二字。十圍、五攻、倍分、蓋全爭之策，此善兵，而全人者也。小敵二句，再申全己之意。

夫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輔隙、則國必弱。

良將保重
於國家而委任人君之。
貴專之。

誠 輔、車兩旁夾木，周、密也，才智備具也。隙、不周也，空隙同略也。此承上文以起下文：言國之強弱，惟係於將，閭外之權，不可以不重；委任之誠，不可以不專也。【徐象卿】曰：全爭之謀，自將操之。假令無將，則雖不爭勝萬全之意，亦不行于天下矣，故鄭重言之。

鯤

若然；操全爭之謀者，惟在於三軍之將，而將之係於國家重輕爲何如乎？夫國家之有將，殆如車之有轎，相爲倚賴者也。苟輔佐之謀，極其周密，敵人不能窺伺，國勢自爾強盛；使輔佐之謀，一有罅隙，敵人乘虛而入，其國必至削弱；將之所係如此，人君可不專任之哉。全子初曰：車無轎不行，國無將必危。見將乃國家必不可少底。這輔字須看得極重。輔周，正是能審全爭之謀。授人之城，而不知攻城之爲災者，非周也。全國、全軍，而不恃乎攻，爭勝、爭利，而不恃乎戰，乃所謂周耳。

故軍之所以患於君者，三：不知軍之不可以進，而謂之進；不知軍之不可以退，而謂之退，是謂糜軍。不知三軍之事，而同三軍之政，則軍士惑矣；不知三軍之權，而同三軍之任，則軍士疑矣；三軍既惑且疑，則諸侯之難至矣。是謂亂軍引勝。

敵權，
國外之
機之難

註一本首句軍作君。君作軍。難，去聲。患，害也。謂之，猶言命之。不可進

、如天時未得，衆寡相懸，強弱不敵之類。不可退、如出萬全之謀，收一舉之利，乘三軍之怒之類。廢、毀也。廢軍、謂廢糜繁其軍，不得進退自由也。事、指賞罰號令。政、事之見於行者。權、變術也。任、委任也。惑、人心迷惑。不知所從也。疑、人心疑惑，不信之也。難、患難。亂、擾亂。引勝、謂貴士疑惑，自致擾亂，引致敵人，使勝我也。孫子於全爭之意，反覆妄論，而歸責於將並及君者。一則欲爲將者，必守全爭之策，毋以君命而苟從，一則欲爲君者，必躬持重之言，毋求以勝，而中御也。

參閱

軍國大事，固賴乎將，以爲之輔矣。而氣之所以見害於國君專制者，殆有三事焉。何以見之？不知三軍之不可以前進，而命之前進，不知三軍之不可以後退，而命之後退，是謂糜繁其軍，不得舒展，此一患也。不知三軍之中，賞罰號令之事，而欲參理三軍之政，則軍中士卒迷惑而無所適從，此二患也。不知三軍之中，攻戰權變之術，而欲同預三軍之任，則軍中一卒疑惑而不能聽信，此三患也。夫以三軍之衆，旣迷惑於政令，且疑惑於任使，將見離國諸侯，乘其乖錯作難而取之矣；是謂自致擾亂，而引敵人之勝已也。善行役者，

以推廣之，盡上意而爲之。
○深者，皆爭全法，以利其軍也。
○淺者，皆利其軍也。

，詎若是耶？賞林曰：軍之進退，將可離時制變，君命因循，思莫大焉。桓寬曰：人君徒知制將，不能任人，而乃因其政事，俾衆疑惑，以致諸侯難作，是自剝其軍，自去其勝者也。

靡軍其患猶淺，軍士疑惑，其患更深。故曰，諸侯難至。後二層不粘摩軍講，觀兩「是謂」字便見。

故知勝有五：知可以與戰不可以與戰者勝。識衆寡之用者勝。上下同欲者勝。以虞待不虞者勝。將能而君不御者勝。此五者，知勝之道也。

通 知勝者，天下其必勝也。所知在我、所知在敵、則可戰；所知在我，所知在敵，則不可戰。用衆宜分，用寡宜合，用衆易，用寡難。上下、兼、君、民、將士一。同欲、謂所欲與衆，所惡勿施也。虞、偏禦也。將能、有才智也。御、如御車之御。君御者、遙制之也。不御、所以一其威且盡其才也。【晉書】曰：料敵之外有審勢，審勢之外有兼心，兼心之外有修補，修補之外有緩，五者有一不知，不可以謂勝也。

夫自亂其軍，而作諸侯之難，致勝在彼而在己者，由不知勝之道故耳。於未戰之先而卽知其必勝者，蓋有五焉：敵有強弱，時有可否，知可以與戰，則進而攻之；不可以與戰，則退而守之者，勝之一也。明十圖五攻之法，察敵我虛實之情，或分兵於易，或合兵於隘者，勝之二也。上下一心，齊力併力者，勝之三也。以我之綱繩未雨，待敵之道遙闊外者，勝之四也。將既多能，君又委權，便宜行事，不從中御者，勝之五也。凡此五者，皆未戰而預卜其必勝之道也。王折曰：惟知之審，斯用之當，知可與戰不可與戰，只景兒可而進，知難而退，便了。李卓吾曰：多寡均者論強弱，強弱均者論治亂，治亂均者論勞逸，勞逸均者論將之勇怯，理之曲直，諸長皆在我而短在彼，則可戰；否則不可。知此理者，必持重之將，故知其必勝也。周介圭曰：宜用衆而用寡，不識衆之用，宜用寡而用衆，不識寡之用；宜衆宜寡，兩者俱失，不識衆寡之用，而欲幾於勝也難矣。尤尺威曰：不必執定衆能勝寡，或一皆節制，士皆精銳

，雖寡可以勝衆；猶烏合無制，人各一心，雖衆不能勝寡，用字或宣體認。陸蘿雨曰：首篇言同意，下同上也。此言同欲，上同下也。皇甫肱曰：世之庸將，但伺人之不虞，而不知已之失備，敗則其常，勝則其幸耳。【題矩】矩是以密防疏，以嚴防懈之旨，在治將心慎惑而勿失上。葉伯升曰：將能二字宜着眼。將而能也，是全國全軍，有謀有勇之人，便當委任也；乃必攻守進退，惟我所令，烏得以展其能；故曰將能君不御者勝。

衆寡之用，這「用」字，在下面是宜分宜合，務易務險，若主用衆用寡說去，則把用字移在上面，便是用衆用寡，不是衆寡之用，周說恐不宜從。

躡弛之將，不可不御。稱能勝者，則勿御之。自古人君命將之禮，跪而推轂曰：「闢以內寡人制之，闢以外將軍制之」。故將既出師，督軍旅專行謀，以有成功，是在人君有擇將之識；而御將之方，又其次焉者矣。

謀攻之法
雖有五
在察敵

勝負形，出入
圖全勝，以
之意也。

故曰：知彼知己，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己，不知彼，每戰必敗。

趙

凡言計者，引成語也，後倣此。知、知勝負也。殆、危也。一勝一負、勝負各半也。知彼又知己，知己又知彼，兩兩分明，斯爲萬全之計。『李卓吾』曰：通鑑上文，言謀攻者，於虛實強弱多寡之情，長短優劣利害之效，固不可不審於料人，尤不可不明於觀己；人可擊而我不便於擊，人可圍而我不便於圍，以短犯短，以敗欺敗，此冒險以徼倖，特重謀全之將，斷乎不屑也。古人用兵，有交綏而退者，有相持數月，莫敢先發者，無他，兩將俱賢，自知既明，料敵復無，各防其失敗故耳。

此篇始終以持重萬全爲本。而諱諱以輕發嘗試爲戒，視三代征伐，斯亦可矣。略無一言詭譎之術。

魏

五者之勝，非善謀者，不足以知之。故古語有云：能知彼之虛實，又知己之強弱，此人已兼謀者也，雖經百戰而不至於危殆。如不能知彼之虛實，而祇知己之強弱，此知謀已而不知謀人者也，以與人戰，或偶爾而勝，或偶爾而敗。若不知彼之虛實，不知己之強弱，恐外

既無以料敵，內又不能自料，而冒昧以交鋒者，決無一勝之理。每與人戰，必皆敗北矣。此善謀攻者，所以能全爭也歟！」杜牧曰：「我之政料敵之政，以我之將料敵之將，以我之衆料敵之衆，以我之食料敵之食，以我之地料敵之地，校量精詳，其勝其負，洞然目前，而後兵起，故百戰而百勝也。李九我曰：『兵法有遠哨近探之卒，亦知彼知己者所必資。惟遠哨者，未至敵營，返而給我。近探者，敵兵已迫，俱爲所得，張設危言，不符情實。以故不能知彼。既不知彼，遂昧所待，亦不知己，勝歸彼，敗歸我，獨坐此耳。』」爲將者，宜各養死士數十人，親信既深，豈忍負主，若驅之哨探，令與遠近偵卒，偕往偕來，僞口不至，敵情可獲，乃所謂知之也。

軍形第四

形者、情之著也，勝負之徵也。見其形，則得其情；得其情，則知所以制之之法。惟先自治而深祕之，然後密察敵人之形，而巧乘之，斯爲用兵之

善者。孫子以此篇列於謀攻之後，蓋以謀攻而不可得，必主用兵；用兵之道，形與勢，最爲首務。故次第及之。

此篇大旨，在「先爲不可勝」一句中，間言九天九地、易勝、先勝、自保、修道，皆是此意。自始計、作戰、至謀攻，則我有形矣。是時正宜祕我之形於無形，故慎防嚴備，所當喚緊者。

前篇言知彼知己，蓋知勝之道也。然此則合知彼知己二知字，而總歸之於爲勝非知之難、而爲之難也。由是推極於能爲勝敗之政，勝持於我，敗歸於敵，誰爲爲之，豈徒知之，有進乎前者矣。

孫子曰：昔之善戰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故善戰者能爲不可勝，不能使敵之必可勝。故曰：勝可知而不可爲。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勝也。

國先爲不可勝，如據形勝之地，利糧餉之道，修守繫之具，明節制之方，是也

善不當
之自策
資保，可先戰者，
全以勝自爲。
勝爲爲之，

。在己其道由己也。在敵，其機在人也。在己者，可以自盡，故曰能爲。在人者，難以預必，故曰不能。可知，謂加意於我者。不可爲，謂強求於敵者。不足，有餘，皆以己言。九，數之極也。地靜而蔽，九地之下，喻其藏之至也。天運而動，九天之上，喻其動之至也。自保、守之固。全勝，攻之決。孫子言先爲不可勝者，蓋自保之策；待敵可勝者，則全勝之功，殆能自保者，而後能全勝也。

解

孫子曰：自古良將之稱善戰於天下者，必先據其地利，利其糧道，完其守禦，明其節制，以爲敵人不可勝我之本，然後料敵之多寡、強弱、動靜、虛實，待其有可勝之隙可乘以入之。所謂敵人不可勝我者，何哉？在我有自治之嚴也。所謂敵有可勝之隙者，又何哉？在敵有虛懈之形也。故雖以善戰者處此，祇知自固嚴密，真情不露，能爲已有不可勝之策而已；倘敵而無隙可窺，無虛可乘，亦不能使有敗局，而爲我之必可勝也。嘗聞之古語有云：‘持勝於上，此可先知者也。敵或有備，此不可強爲者也。敵人不可勝我者，此則在於

平時，用吾守之法以待之也。敵有可勝之隙者，此則出於臨事，用吾攻之法以乘之也。然吾何以守之於先哉？以力之不足於敵也。又何以攻之於後哉？以力之有餘於敵也。夫守而稱之曰善守者，以守固密，如藏匿於九地之下，至深至隱，而無可測度也。至攻而稱之曰善攻者，以攻之迅疾，如動作於九天之上，至神至奇，而莫敢抵抗也。惟其守之深隱，人無可測，殆誠有不可勝者，故能自保；且攻之神奇，人莫敢敵，又誠能待敵可勝者，故能全勝。總之：不可勝者、勝也，待敵可勝者、亦勝也，無以自保即未能全勝矣。人可不求自保乎哉？梅堯臣曰：待敵者，藏形內治，伺其虛懈也。僕昉曰：兩軍之形，我動則彼應，惟自修治，固其守歸，以待敵之虛懈，此兵家之要務也。【指南】玩先爲二字，還是要用力圖維，自治嚴密。不可勝在己二句，是孫子恐人將先爲二字，求之於敵，故又說在己以申明之。申時行曰：韓信背水陣破趙，李愬雪夜擒吳元濟，諸將多不能解，所謂運用之妙，存乎一心，神而明之，必於其人。

善戰者，
知衆而能無功，
知寡而能無敗，
知虛而能無危，
知衆而能無害，
知寡而能無失，
知虛而能無惑，
知衆而能無敵，
知寡而能無敵，
知虛而能無敵。

是也。鄧伯營曰：九地、九天，是極形容守攻之至處，進守而令人莫測，攻而使人難禦，攻守在我，人曰自保。然攻復爲守，守復爲攻，攻守互用，故曰全勝。一而字出下，重司保上，方是軍形圓密，先爲不可勝之旨。

見勝不過衆人之所知，非善之善者也。戰勝而天下曰善，非善之善者也。故舉秋毫，不爲多力，見日月，不爲明目，聞雷霆，不爲聰耳、古之所謂善戰者，勝於易勝者也。故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故其戰勝不忒。不忒者，其所措勝，勝已敗者也。故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敵也。是故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善用兵者，修道而保法，故能爲勝敗之政。

題
易、去疑。

就毫、人所舉，至輕也。日月、人所共見，至明也。雷霆、人所共聞，至響也。三者皆尋常所能，誠無足異者，故以取譬焉。易勝者，用力少而成功

多也。勝於無形，人莫能知，故無智名；兵不血刃，敵自降服，故無勇功。志、妄志也。不志者，籌不虛運，策不徒發也。措、機置也。已敗者，敵人已有敗形也。立於不敗之地，謂先爲不可勝之計，使敵必不能勝我也。不失敵之敗，謂竊見敵有可敗之形，不差毫髮也。求戰，方有事於戰也。求勝，敵或然之勝也。修、補其闕略。保、持守勿失。道、謂不可勝之道。法、謂可勝之法。此總重勝人於無形，而不勝人於有形，故能持勝未然，百無一失，以視敵我兩持無分勝負者，相懸萬萬矣。一說：道、仁義也。法、賞罰也。言修治仁義之道，以和其衆，保守賞罰之法，以戢其子，使人畏而愛之，亦是。

圖

夫明者見於未然，智者謀於未萌，乃爲善也。如其見敵可勝之形，不能超越乎衆人之知覺者，非所謂善而又善者也。運吾智謀，取勝於無形，而天下莫知，乃爲善也。如與人交鋒接刃，而後勝之，天下之人，羣得而稱之曰善戰，亦非所謂善而又善者也。是故秋毫之末，至輕易舉也，人其舉之，不得謂之多力。日月在天，無所不照。

也，人其見之，不得謂之明日。雷霆震驚，百里轟然也，人其聞之，不得謂之聰耳。猶夫兵之有形，衆人共見，不待善戰者而後知之也。古人所繹戰之善者，蓋能先爲不可勝，謀於未形而勝之也，故易易耳。故善戰者之取勝於人也，無智名之可稱，無勇功之可著也。夫以力戰勝人，雖善戰者，或有敗時，唯能智勇不惑勝於無形，故百戰百勝，而無一毫之差忒也。夫戰勝而至於必無差忒者，蓋其所以處置有方，得乎勝人之道，而取勝於敵人之已敗者也。所以良將之稱善戰者，必已先立於不可敗北之地，然後伺敵有已敗之形，而急乘之弗失也。是故必勝之兵，蓋藏形自治，先在勝人之本，而後求與人戰者，所以必勝也。必敗之兵，蓋輕嘗妄試，先與人戰，而後圖偶爾之勝者，所以必敗也。善用兵者，務在修治其不可勝之道，以保守其可勝之法，故能操自勝敗敵之權於吾掌握之中，先勝之可貴也有如此。張預曰：衆人所知，已成已著也。我之所見，未形未萌也。梅堯臣曰：見於著，則勝於難；見於微，則勝於易。李

塗曰：攻其可勝，不攻其不可勝，故曰勝於易勝。如兵陣，示威而乘之，卽無智勇之功名。彼區區謂君子不犯人於險，不鼓不成列者非矣。陳大士曰：非真無智勇也，惟勝人於無形，故衆莫能知，雖勝而無智之名，勇之功耳。陳明卿曰：不敗之地，這地字要看得大，非地利之謂也。凡一切勝敵之法，無不預爲籌畫精詳，使敵不能出我計慮之中，處處皆是勝境，如何得敗。魏武曰：先勝先戰，祇在有謀無慮之分。勝敗之政，緊跟上「道」「法」來，修道是先爲不可勝，保法是待敵可勝，當分項側頭爲是。

兵法：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故勝兵若以鑑稱銖；敗兵若以銖稱鑑。勝者之戰，若決積水於千仞之谿者，形也。

度，達各反。量，平量。數，上等。稱，去聲。銖，倫朱反。
度，忖也。量，衡也。數，計也。稱，衡也。鑑，二十四兩，又曰二十二兩，

又曰三十兩。銖、十二分，又曰二十四銖爲兩。鑑稱銖、喻易也。銖稱鑑、喻難也。決、潰溢也。七尺曰仞，千仞最高，以喻勝兵之形之莫當也。積水於谿，深隱莫測，如我之守不露形也。決於千仞，湍悍奔注，如我之攻不可禦也。孫子以軍形名篇，而通篇所言，絕無形字；直至此，結云：若決積水於千仞之谿者形也，何哉？蓋善勝敵者，勝於無形，夫惟無形，故能形其形，此則言勝之形，所自出也。

此篇備論軍形。其大旨總無出乎無形之妙。蓋所謂不可勝者，無形之梗概，可勝者，無形之枝葉。至藏九地之下，動九天之上，則無形之華實也。爲將者，苟於訓兵練士之方，設防守禦之宜，謹習既明，措施各當，然後可以因機應物。一舉而勝人，三鼓奪堅，雪夜入蔡州，差可擬也。夫兵、陰象也，勝兵、似水也，當未發之先，幽深玄默，如履闕焉，殆無以方其容；畜之無窮，及旣發之時，轟轟迅疾，如潮汐焉，幾無以形其奔騰之莫遏。孫子之言勝兵，大抵如是，其勝兵之形，亦大抵如是耳。

兵法有之：一曰度、何爲度？忖度夫地形。二曰量、何爲量？酌量其糧餉也。三曰數、何爲數？計數乎士卒也。四曰稱、何爲稱？衡

稱吾勞力也，五曰勝、何爲勝？勝敵之已敗也。故凡安營布陣，必本於地；地則廣狹不同，吾當有以忖度之，此地之所以生度也。夫地形既忖度其廣狹之分，而糧餉之多少，亦當有以酌量之，此度之所以生量也。夫糧餉既酌量其多少之用，而士卒之衆寡尤當有以計數之，此量之所以生數也。夫七卒既計數其衆寡之數，而勢力之重輕，更當有以衡稱之，此數之所以生稱也。夫勢力既衡稱其重輕之別，而吾之先勝之形，與敵之已敗之形，從是而判然矣，此稱之所以生勝也。故先勝、勝人之兵，若以至重之鎛舉其至輕之銖，殆易舉而易勝者也。已敗而敗之兵，至以至輕之銖舉其至重之鎛，殆難舉而難勝者也。勝敗之相懸，無殊乎輕重之不敵也。非先勝者曷克幾此。要而言之，先勝之兵：見敵可勝，無少緩焉；其與人接戰也，若決破蓄積之水於千仞之深谿，奔騰澎湃，而敵莫能禦者，此其形也。蓋積澑之水，不決則已，決則激射之處，無不崩裂者；先勝之兵，不發助已，發則所向之敵無不披靡者；先爲待敵之功大矣哉。

。李九我曰：凡用兵必地與兵相稱，則勝，故度地爲最先一着。以下四者，皆由地形而得，故自地而生之也。李靖五陣隨地形而變，亦仰此意。【開宗】數稱皆作虛浮看。邱文煥曰：鎗之於銖，輕重懸殊，原是不相抗衡底。先勝之兵，便如自處鑑地而敵當之，就像稱銖一般。王立翰曰：千仞之谿，形之秘者似之。決千仞之谿，形之迅者似之。張裕曰：千仞之谿，不測之淵也；及決而下之，則其形有莫禦者。蓋必如是，而始稱善戰，始爲先勝也。

解、生勝、「勝」字卽不可勝「勝」字。地生度等句，正先爲不可勝，喫緊工夫。
也。

兵勢第五

兵勢者、破敵之勢也。形、則欲其隱，所以使敵不測也。勢、則欲其奮，所以使敵莫禦也。故次軍形。汪段式曰：形既立、而勢自張，形祕而勢顯也。

李卓吾曰：猛獸將搏，必伏其軀，鷙鳥將擊，必斂其翼，將以用勞而然也。善用兵者，乘敵可勝，猶力擊之，如破竹，如摧枯拉朽^猝，而其勢莫可遏焉。篇中投卵、漂石、鷙鳥、彊弩、發機、轉圓石、之喻，皆示人以勞也。

然所謂勞者，究不出奇奇、正正。變化無窮之妙，卽虛實之分，亦卽由是而致也。張江陵曰：兵勞者，排兵布陣，有奇有正之謂；然正兵主於自固，奇兵所以制勝。爲奇兵者，或於正兵之前後左右，出沒無定，以掩覆之；或卽於正兵之中，變化無方，以迫擊之。但應敵而出，以不遠近、先後、適中其節爲貴耳。

孫子曰：凡治衆如治寡，分數是也。鬥衆如鬥寡，形名是也。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兵之所加，如以礮投卵者，虛實是也。

圈 治、平聲。礮、都玩反。卵、魯管反。

門、猶戰也。門衆、以衆與敵戰也。分、謂偏裨卒伍之分；數、謂十百千萬之數。師旅伍兩，各有統制，大將總其綱領，偏裨各相統攝，故治百萬之衆

，與治寡同。形，謂旆旗釁幢之形。名，謂金鼓笳笛之名。有旌旗旆麾之屬，以示人之目，而爲分合左右之節；有金鼓鉦鑪之屬，以示人之耳，而爲進退疾徐之節；故曰百萬之衆與門寡同。受敵，謂直前赴敵，無阻避也。奇兵臨時所出，乍前乍後，半進半退，設伏掩擊，不拘織墨者。正兵，堂堂正正，六步七步，六伐七伐，擊鼓而進，成列而隨者。破、礮石也。投卵噉破敵之易。【陳子淵】曰：分數以約士卒，形名以督進止，然後正合奇變，以實營虛，則人莫能禦，而易以取勝。

孫子曰：世之用兵者，輒曰多多益善也。然兵多則難用，大凡治衆多之兵，如治寡少之兵，而不害其爲衆者，以有分數在。若爲將者，能使有部曲之分，什伍之數，遞相統率，各加調練，惟總大綱於己也。門衆多之兵，如門寡少之兵，而不害其爲衆者，以有形名在。蓋爲將者能備其旌旗之形，金鼓之名，使人見之而在右，聆之而在左，無亂行失次之慮也。夫三軍之衆，勇怯不齊，爭使直前赴敵，以期必勝者，在於大將用兵能奇能正，變化無方也。至兵之加人

，勢莫能當，如以礪石投擊烏卵之易破者，蓋能奇正致敵，以我之至實，擊彼之至虛也。用兵至此，則其勢爲何如哉！實林曰：當敵以正陣，取勝以奇擊，必前後左右，俱能相應，斯常勝而不敗。張江陵曰：洞虛審實，故其兵所指，莫敢擾鋒。海堯臣曰：以實擊虛，猶以堅破脆也。張預曰：引致敵來，則彼勢當虛；不狃越敵，則我勢當實。

分數定，然後習形名，至名熟，然後分奇正，奇正既審，虛實可見，此四者之序，不可踰節以求之。門衆「衆」字與治衆「衆」字一般，俱在已上，若以衆字指敵，便於形名二字說不去。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故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海，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復生，四時是也。

詔如江海、一本作若江河。復、扶又反。

地，奇兵勢而以變在於
•類，旁欲人爲、江海天化於
•時、日、月、通四、

以、用也。合、卒戰也。勝、克敵也。日、太陽之精。月、太陰之精。四時

夫兵必有勢，而勢以變化而成，總不越乎奇正二者。故凡兩陣相臨，接刀交鋒，大抵以節制之正兵先出而合戰，以掩覆之；奇兵迫入而取勝也。不觀之善用奇兵者乎？其變化之無窮也，如天地之生機不息焉；其絡繹之不絕也，如江海之源流不竭焉；既終矣而復始，無殊日月之往來；既死矣而復生，同乎四時之代謝；蓋兵家之妙，原自無方，第在人之運用于心耳。『題矩』無窮不竭，復始復生，祇在奇上講，便是不踐前述，不依舊法，總在自己設出想頭，皆是人所未見未聞底，所謂善出奇也。韓信木罌渡軍，橐沙擒且，諸葛武侯之開門却敵，檀道濟之唱鑿鼓沙，皆古人善出奇者。

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色不過五，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味不過五，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戰勝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

題
勝、平略。

端相。之奇總、未無窮也。如生、未復音也。循、無環。

兵者。惡用
知奇兵，而不
由正，而
生故耳。

五聲、宮商角徵羽也。五色、青白赤黑黃也。五味、甘酸鹹苦辛也。窮、盡
也。環、圓物。循、歷也。端、緒也。孫子言奇正之妙：在於變化相生，千
途萬轍非一而足，殆如循環者然，求其首尾，而終不可得也。

網
如是亦足喻出奇之極致矣。而喻奇正者，猶有說焉：夫聲止宮商角
徵羽五者而已；及其變也，則引商刻羽，難以流徵耳，不可勝聽也。
色止青白赤黑黃五者而已；及其變也，則文采絢爛，華麗宜人，
目不可勝觀也。味止甘酸鹹苦辛五者而已；及其變也，則鼎鼐調和
，醯梅濟美，口不可勝嘗也。至於戰陣之勢，不過奇正二者而已；
迨至奇奇正正，其變化莫測之用，則有不可勝窮者。或以正而生奇
，或以奇而生正，其奇正之相生，殆如環之循轉，絕無端倪本末，
果孰能窮究之哉？沈友曰：「不過」二字，有包舉之意。陳元素曰
：從「變」字脫出「生」字，不變不生，惟變則生。蓋奇正之妙，
圓轉無迹，毫無執着者也。

奇兵而舉
其發與節
言之，更

以見勢之
乎險，
而節之貴，
乎短也。

節也。故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勢如驥弩，節如發機

鶴音至。鶻音震。

激水、激發之水。疾、迅速也。漂、流轉也。驚鳥、猛擊鳥也，如鷹鵰之屬。激水自高注下，卽巨石亦流轉而不止，得其急疾之勢也。驚鳥乘變搏擊，其猛力至於毀骨折翼，得其遠近之節也。險者、峻急之意。短者、迫促之候。彊、引滿也。機、弩牙也。險則不可遏，故如彊弩。短則不及避，故如發機。【王晉】曰：激水漂石，勢也；驚鳥毀折亦勢也。有迅速之勢，然後有搏擊之節。驚節在於勢之中，而短不出乎險之外。孫子恐人視勢與節爲二，而不知合而成之；故又以彊弩發機爲喻。夫機弩一物，必先彊而後發耳。【賈林】曰：戰陣之勢，弩之張者似之；奇兵之勢，機之發者似之。

圍
夫奇兵之應敵而出也，以遠近先後，適中其節爲貴，是有妙在焉。蓋水性柔弱者也，遇有險隘之處，激之疾流，至漂轉夫巨石而不止者，以從高注下得其迅速之勢然也。鳥亦至微之物，其力猛能擊者

，乘勢搏攫至毀其骨、折其翼而不息者，得其遠近之節然也。故善爲戰陣者，必會心於此，其勢則險峻而不可遏也；其節則知追而不及避也。夫險峻者氣必盛，不有如引滿之弩乎？短迫者力自全，不有如發動之機乎？用兵者，可由是而悟矣。侯天放曰：此專論勢，節特帶言之耳。王圻曰：險是發之暴，短是攢之速，險所以短，短由於險，如虎之蹲踞者，勢險也，一蹴而卽至者，節短也。太原劉氏曰：勢險節短，俱就出奇言，彌弩二句，又險短之喻。『大全』經滿則矢勁，牙發則矢出，總見正中之奇，人莫能當，莫能避忌。

勢、節、總是一貫之理，勿分看，故孫子卽弩機以喻之。
紛紛紜紜，鬥亂而不可亂。渾渾沌沌，形圓而不可敗。亂生於治，怯生於勇，弱生於強，治亂、數也，勇怯、勢也，強弱、形也。

失勝敵者，要妙在分數形名，而後可以立。

註 混、胡本反。沌、徒本反。治、平聲。

往來也。形、車馬之形。圓、謂行列縱橫，周而不方也。此皆以法言。亂、即上紛紜渙沌之謂。治、即上不可亂不可敗之謂。怯、畏縮也。勇、驕猛也。弱、鰥劣也。強、精壯也。【唐荊川】曰：行伍兩部，各有分數，治能示之以亂也。藏鋒蓄銳，不肯輕出，勇能示之以怯也。卒避屈已，見利不爭，弱能示之以弱也。

所謂治衆之貴乎分數，門衆之貴乎形名，固矣，然亦有反是之用焉。如行陣之間，旌旗雜陳，殆紛紛然；士卒混淆，殆紜紜然，蓋所以示無節制也。抑知建旗有部，鳴金有節，而實不可以亂之，車輪之轉行，如渾渾然；步伐之馳驟，如沌沌然；蓋所以示無矩矯也。抑知奇正有方，分合有度，而實不可以敗之，何也？亂非真亂也。乃詐爲亂以誘敵，是亂生於治之中；怯非真怯也，乃謗爲怯以伺敵，是怯生於勇之內；弱非真弱也，乃故爲弱以致敵，是弱生於強之體；夫治而能僞爲亂者，以十百千萬之數明也；勇而能僞爲怯者以奮出疾擊之勢審也；強而能僞爲弱者，以攻取守固之形容也；總之：出奇之有本也。魏武曰：亂生於治，怯生於勇，弱生於強，皆毀

形匿，以愚敵人。張預曰：治而亂，惟有分數者能然。勇而怯，惟識兵勢者能然。強而弱，惟知軍形者能然。或重治勇強三字，或重亂怯弱三字，總不若平講，作指點推原之詞爲妥。

故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以利動之，以本得之。故善戰者，求之於勢，不責之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任勢者，其戰人也。如轉木石，木石之性，安則靜，危則動，方則止，圓則行；故善戰者之勢，如轉圓石於千仞之山者，勢也。

題一：善戰者，一本作善戰人。予、同與。

動、啓發之。誘、致之也。形之、示以詐形。予之、誠以餽隙。利、謂亂怯弱三者，在我實爲詐，敵誤以爲利也。本、謂治勇強三者，蓋制敵之資，致勝之本也。求於勢者、乘其勢之便也。勢之所在，雖怯亦勇，雖弱亦強，驅市人而可戰，吾不責於人。擇、揀選也，因材而使也。任勢、謂任以自然之勢。木石、重物也，可以勞動，難以力移。轉圓石於千仞之山，得其勢之喻。

○勢所敵任勢，能動敵而不可，而吾智而

也。孫子言兵貴得勢，以險窪爲本，雖頑然木石，能因其性而以勢驅之，亦自邇轉而去；人之動靜行止，蓋猶是也。夫轉者、右也，轉之者、人也，戰者、兵也，所以戰者、勢也。戰不在兵而在勢，故求於勢而不質於人。此篇言兵勢在於奇正，兵無一定之勢。奇正之兵，亦無一定之用。勢者、因敵變化之謂。故苟得其勢，則風馳電掣，莫知所由，可制敵於掌上。蓋善用兵者無正不奇，無奇不正，謂奇正之相爲用，可也；且奇亦爲正，正亦爲奇，謂奇正之合爲一，又可也；故曰：求之於勢。夫勢有未可，則轉而不動，止而不行，如木之安也，石之方也。勢而可也，則如圓石也，如圓石之轉也，且如轉於千仞之山也。論兵至此，而勢之爲勢，從可知矣。

其所以亂，所以怯、所以弱者，無非欲有以致敵之動作也。敵既動作，斯可得其虛實之情，乘間而用我之勢矣。故善於使敵動作者，示之以詭詐之形，則敵必信而從之；予之以佯北之隙，則敵必貪而取之；其從之取之之故，總在乎我之示亂、示怯、示弱、詐爲有利於敵，而誘之也；又在乎我之真治、真勇、真強、操其勝敵之本，而俟之也。故善戰者，乘便速進，使敵莫測，惟求之於兵勢之必勝。

解

，而不責備於人力之張施；故能隨材器使而任以自然之勢也。夫能任以自然之勢者之與人接戰也：如推轉木石者然，雖以智勇之敵當之，無或免焉。蓋木石之性，置之安處則靜而不動，置之危處則動而不靜；裁之以方正則止而不行，裁之以圓斜則行而不止；蓋亦自然之勢也。故善戰者，動敵以乘其間，迅速以中其節，措之危而使之動，製之固而使之行。其勢之得也：有如推轉圓斜之石於千仞之高山，而無可禦者，此兵之勢也。凡用兵者，其可不任勢乎哉？杜牧曰：我強敵弱，則示以弱形，動之便來；我弱敵強，則示以強形，動之使去；敵之動作，皆須從我。紀叟曰：以本待之，謂正兵也。王世貞曰：世間極沒要緊底人，一時有濟於事，亦必任之，以爲自然之勢。杜牧曰：轉石於山不可止遏者，在山不在石也。戰有百倍之勇，強弱一體者，在勢不在人也。張預曰：因石之轉，勢爲之也；兵勢之險，亦勢爲之也。

兵、機事也，機一發而莫遏，此可爲兵勢捷也。

虛 實 第 六

虛者，怯、弱、亂、餓、勞、寡、不虞也。實者，勇、強、治、飽、佚、衆、有備也。已實彼虛，擊之可也。已虛彼實，避之可也。故爲將者，必知彼已虛實之情，而爲戰守之法焉。軍形言攻守，兵勞言奇正，奇正自攻守而用，虛實由奇正而見，故列虛實於形勢之後。

此篇語意雜出，皆以敵人變敵之實爲虛，變己之虛爲實也。用兵者，能察彼我之虛實，而因形制變，自無不勝者矣。康海曰：通篇總一避實擊虛之意，其所以敵爲我擊者，則以先處戰地而佚，且因敵變化而勝之，其應若神也。

孫子曰：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戰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

趙光、後、並去聲。蟲、上聲。趣、去聲，下同。

戰地、形勢便利可戰之地也。佚、安佚。勞、倦勞。先處得敵、取士馬安閒

主先據形勢之
善佚戰者見之，惟
此也有以。

而力有餘，心神凝定而機可見。後處趨戰，則氣力匱於奔馳，精神失於遑遽。致、猶使也。致人、敵來就我。致於人、我往赴敵。佚者、致人者也。勞者、致於人者也。【王晉】曰：致人者，以佚乘其勞；致於人者，以勞乘其佚。

圖

孫子曰：大凡用兵，未有不戰者也。夫戰以形勢爲本，故凡先據可戰之地，而待敵人之至，與人接戰則力自有餘，機有可見，而上下安佚。若便可戰之地，已爲敵人所據，而我方後至，赴彼以戰，則疲於奔命，倉皇莫措，則將士倦勞。一先一後，主客懸殊如此；故善戰者，能致人之來而從我，必不至爲人所致而去而趨戰，庶幾佚常在我矣。王沂曰：戰地、人所必爭之地，我先處則爲主不爲客，爲主則佚可知已。郭逢原曰：喫緊在一「先」字，「佚」字正從先字看出。陳大士曰：敵來趨戰則彼勢常虛，非勞而何？致人不致於人，俱從上先處戰地二句發生。

大抵用兵未嘗不欲致人，此不必道。其要着總在不致於人，纔足高

申善戰者
致人於人
不致於人
之用。

人一等，非同泛泛也。

能使敵人自至者，利之也。能使敵人不得至者，害之也。
故敵佚能勞之，飽能飢之，安能動之。

利之者、誘之以利也，如委棄輜重，佯北遷走之類。害之者、止之以害也，
如閉絕交援，擗穴設險之類。敵至不至，皆能使之；則彼之行止進退，聽命
於我，故往者勞，餉者饑，安者動也。「何氏」曰：伍員設爲三師以肄楚。
曰：亟肄以蹙之，多方以誤之，深得孫子利害之旨也。

夫我已先處戰地，而何以致之來哉？能使敵人之自至而就我者，蓋
示之以利而誘之也。我方後處戰地，而又何以致之不來哉？使敵
人之不得至而追我者，蓋貽之以害而止之也。利之而自至，此致人
也。害之而不得至，此不致於人也。故敵之暇佚者，我當以事煩之
而令其勞敝。敵之充飽者，我當以困阻之而使其饑困。敵之安守者
，我當以兵挑之而啓其動作也。李筌曰：以利誘之，敵必自遠而至。
○張預曰：所以能令敵人必不得至者，害其所顧愛耳。

敵佚二句，跟上利之害之來。

出其所不趨，趨其所不意。行千里而不勞者，行於無人之地也。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守而必固者，守其所不攻也。故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微乎微乎，至於無形！神乎神乎，至於無聲？故能爲敵之司命。

出、其戰也。趨、掩襲也。不趨、敵不能救之所。不意、敵未及備之處。出不趨、趨不意、故不勞。不趨、不意、敵無人。敵不知所守、擊東擊西也。敵不知所攻、周防無隙也。重言微乎、嘆其兵機祕密，無形之可窺也。重言神乎、嘆其運用奇妙，無聲之可聞也。爲敵司命者、猶言致敵必死之地也。
【劉蕡】曰：「與攻，皆出敵人意表，其所以然者，由我能知彼之虛實，彼不能知我之虛實故也。欲知彼之虛實，以形而形之。使不知我之虛實，亦以形而誤之耳。」
【何氏】曰：「有形者能爲無形，有聲者能爲無聲；非無形也，與敵昧昧而不知也；非無聲也，敵忽忽而不聞也，惟深達虛實之理者有之。與

中庸所稱：視之而弗見，聽之而弗聞者，究何異哉？

善戰者：不惟勞敵、餓敵、動敵、已也。我兵之出而趨敵也，自敵人所不趨之路，則行莫我阻，而我不致於人矣。我兵之趨而掩襲也，出敵人所不意之處，則彼不能禦，而我可致人矣。夫引兵而行，雖歷千里之遠，而無轉戰之勞者，由其行於不趨不意，空虛無人之地也。且不攻則已，乃攻必有獲而取者，以所攻皆非彼所能守者也。不守則已，乃守必無失而固者，以所守皆非彼能攻者也。故善攻者，攻於此，而形於彼，曉敵莫知所當守者何在？此所以必取也。善守者，守於此，而聲於彼，使敵莫知所當攻者何在？此所以必固也。夫攻與守皆出敵人意外。著彼之虛實，我能知之；我之虛實，彼不得知之故耳。微乎微乎！何其守之祕密，至於無形之可見也。神乎神乎！何其攻之奇妙，至於無聲之可聞也。攻守如是，敵自難於應備，而死生之命不出吾掌握中矣，非爲敵之賣命而何？張預曰：掩其空虛，攻其不備，雖千里之征，人不疲勞，若鄧艾伐蜀，自陰平

之徑，扳木緣崖行無人之地七百餘里是也。【大全】善攻者使敵莫之能備，則吾之所攻者，乃敵之所不守也。善守者使敵莫之能測，則吾之所守者，乃敵之所不攻也。杜牧曰：微者靜之理，神者動之決。靜者守，動者攻，敵之死生悉係於我。鄧伯登曰：爲敵司命，在攻守莫測上講。

微乎神乎四句，原兼攻守講，最混。今依杜牧，微乎微乎是守之無形，神乎神乎是攻之無聲，方妥。

進而不可禦者，衝其虛也。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可及也。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我不欲戰，雖畫地而守之，敵不得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

•神明虛實，實可爲之用，盡敵人所能知，皆非人所能知，善攻者善守。

圍 繩、抵敵也。追、逐北也。衝其虛、謂進攻之神。不可及、謂逃遁之疾。高壘深溝、爲堅守之計也。畫地而守、無營柵之間也。必救、如咽喉往來之路，仰給積聚之城守也。所之、謂敵人所往之處。乖之者、誤之也。或出車騎

，如欲其戰以觀之；或偃旗以，如有伏兵以疑之、是也。此申上文善攻善守之道，示人以無形無聲之妙，至於此極，誠未可易視耳。【蘇老泉】曰：攻堅則瑕者堅，攻瑕則堅者瑕，蓋堅者強員處也，瑕者虛弱處也。

綱

兵之進也、而使敵不可禦我者，蓋攻出意外，衝突其虛懈之處也。退也、而使敵不可追我者，蓋兵行迅速，敵人不能幾及之也。如我爲客，敵爲主，利在必戰也；我欲與戰，敵人雖有全湯之固，乃不得守險，而來與我戰者，以我能攻其顧愛使之必救也。我爲主，敵爲客，利在不戰也；我不欲與戰，在我雖無營砦之防，而敵竟狐疑不敢與我戰者，以我能示以僞形，乖謬其所往之處也。攻守如是，寧復有形聲之可窺聽乎哉？焦六雲曰：進衝其虛，或因敵不能守，或因敵不能備；不能守，如赫連勃勃之取長安也；不及備如李愬之襲蔡州是也。退不可及，在於假虛作實以愚敵人，如劉勣結駕爲人以驅貳之；檀道濟唱籌量沙，餘米覆上是也。何氏曰：兵進則衝敵之虛，兵退則速不可及。斯我能制敵而敵不能制我。陳大士曰：吾

欲退必先示敵以進攻之形，而使老弱先退已等，然後設疑而去，則敵追我而不可及。

總是爲敵司命之流，雖言攻守，究竟奇正隨之。要必達於形勢而後善用虛實也。

形無形
之虛實。

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爲一，敵分爲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則我衆敵寡。能以衆擊寡，則吾之所與戰者約矣。

題

形人者、虛張聲勢，使敵防備也。無形者、凌鋒善銳，不泄真情也。專、謂敵形既見，我方一心以臨敵也。分、謂我形不露，彼必疑惑以防我也。我能專一、則一也，而具十倍之勢；敵既分十、雖十也，而止一倍之勢；以十攻一，猶言以十倍之衆，攻一倍之寡也。衆、謂專也，專則聚矣。寡、謂分也，分則寡矣。約、不類兵也。【王臯洲】曰：能挫人之心，以分人之兵，則錙銖有餘；不能疑人之心，以分人之兵，則數倍不足，此知兵之要也。

夫我惟示以虛浮之形，使之防我備我，而究無真形之可見，斯敵莫

我測矣。敵莫我測，則彼形已見，是我方專力以攻之，而敵正分兵以備之也。我力專則合聚爲一，敵兵分則離散爲十，以我之合聚攻敵之離散，猶以十倍之衆而攻一倍之寡也。如是則我雖寡而若衆，敵雖衆而若寡。惟能以吾合聚之衆，擊彼離散之寡，則吾之所與接戰之際，自爾用力不繁而成功長易矣。唐荆川曰：以虛設之僞形示人，而我之真形却分毫不露，此形人無形者也。然無形即在形人處，詭秘不測便是。【定解】不示以形，則無以分敵之勢；形泥於有，則無以乘敵之虛，我攻擊，敵備我，其機全在形人而我無形，乃克有濟耳。茅鹿門曰：形者示敵有可見之機，無形者合敵無可擬之迹。舒芬曰：見敵之十，則我專爲一，敵不能測我之形，則分而爲十，以防我。杜佑曰：我專爲一，故衆，敵分爲十，故寡。梅堯臣曰：以專擊分，則我所敵少也。

專分奪俱以勢言，不必執泥分合什伍，致失虛實妙旨。

吾所與戰之地不可知，不可知，則敵所備者多；敵所備者

多，則吾所與戰者寡矣。故備前則後寡，備後則前寡，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寡者，備人者也；衆者，使人備己者也。

兵惟無形，故所與戰地不可知。備、設防也。寡者，其勢不敵，謂備前數句，蓋申上文之意，言前後左右，隨在設防，則勢愈分而力愈寡，其虛實之不敵也明矣。備人者，分己之兵，故見以備寡；使人備己者，兵力不分，故見以爲衆。【王鳳洲】曰：揚聲張勢使人不測我所欲攻之處，則必分兵備守，處處皆虛，乃我方以全鋒而攻所欲攻之處，斯無堅不破矣。

不第吾所與接戰之人，示以可疑之形，而使之不知；卽吾所與接戰之地，亦必示以可疑之形，而使之不知也。我所與接戰之地，能使之不知，則敵人分兵以備我之處必多；備我之處既多，則吾之所與接戰之地，惟見其兵勢分散而用力寡少矣。夫敵人衆多，原非寡少也，吾惟有以使之隨在設備，故寡少耳。試以其防前之不足恃者言之：防備乎前，則其後必寡少；防備乎後，則其前必寡少；防備乎

而上戰地
及戰地
而下言，
知言，
合而不同

左，則其右必寡少；防備乎右，則其左必寡少；前後左右無處不設防備，則無處不見其寡少。然彼所以致其寡少者何故？蓋勞分而多備於人也；吾所以見爲衆多者又何故？蓋力專而使人多備於己也。此形人無形之妙也。樓昉曰：敵不知我所出，則疑鬼疑神，分其兵以備我。張預曰：使敵不測我軍果何出？騎果何來？徒果何從？則分散其衆，所在分備，故吾所用戰陣之處，實以大衆臨孤軍也。杜牧曰：我形不泄，則左右前後，遠近險易，敵人不得知之，且不知我於何處來攻？於何地會戰？故分兵微衛，處處防備，此非形人無形不能也。

形藏者、雖寡亦衆，其心一，其力齊也。力分者、雖衆亦寡，其勢散，其卒疲也。

寡者備人、卽上「分十」意，衆者備己、卽上「專一」意。

故知戰之地，知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後，後不能

之，不能知
分而不同勢
也。●不全

能救前；而況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以吳度之，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於勝哉？故曰：勝可爲也，敵雖多，可侮無鬥。

國

吳、一本作吾，敵雖多、一本作敵雖衆。度、遠各反。

千里、言其遠也。左、右、前、後、言其近也。戰地、戰日、吾能知之，則雖將士遠隔千里，亦可相與期會，先往以待敵也。不能知之，即左右前後之間，猶不得以應援，況首尾相去之遙乎？吳、越、二國名，按史記：吳與越人，世爲讐敵，數相侵伐；孫子爲周盧論兵，故卽當日本國之事以喻之。門、掩襲也。

國 夫如是，我自不致備人而人嘗爲備已，然皆由於知不知之而已焉。故爲將者，苟知與敵會戰之地而不惑於所往，又知與敵會戰之日而不誤於所期，則雖吾之將士，隔離千里之遠，亦可相與會戰，應期而不失也。使不知會戰於何地，又不知會戰於何日，則防備周章、倉皇赴敵，在左者不能救其右，在右者不能救其左，在前者不能救其

遠，在後者不能救其前，而況於遠者之相去數十里，近者之相去數里乎？試取吾吳之敵，度量之，越國之兵，雖曰衆多，究之亦何益於取勝哉！故古有之曰：勝敵之利，可審察虛實，自我而爲之也。能分其勢，則敵難衆多可使之無所併力與我爲敵矣。杜佑曰：我已先據形勢，彼方趨赴求戰，必左右顧尋疑惑，進退不能相爲救應，況乎數十里之間？王贊曰：此孫子相時料敵，言越兵雖盛，吾能使之不知戰地職日，彼必不能相救，無裨於勝敗之數。李卓吾曰：前言勝不可爲，今言勝可爲，何也？蓋前以攻守言，敵則有備，則不可爲也；今以虛實言，若敵不知戰地職日，則可爲矣。賈林曰：令迫於自顧，則不暇謀人。張預曰：分散其勢，使不得齊力同進，焉能與我爭勝？

敵雖多可使無鬥，即上「爲敵司命」之意。

故策之、而知得失之計，作之、而知動靜之理，形之、而知死生之地，角之、而知有餘不足之處。

虛、處、去聲。

策、籌算也。作、挑戰也；又曰微以虛動之。形，卽上文形人之形。角、觸也，以銳兵衝突之也。此四者，皆候敵虛實之法。【張泰獄】曰：策之、作之、形之、角之，皆所以求知其虛實而已。不知虛實而用兵，則當備而反攻之，當進而反守之，欲不敗也難矣。【太原劉氏】曰：策、作、形、角、四者，出自我者也。得、失、劫、靜、死、生、有餘、不足、八者應於彼者也。策、作、以謀言、形、角、以兵言。

虛甚矣哉！敵之虛實，誠不可不知也。汝據其事理勢力而籌算之，則敵人所計之得失，可得而知矣。用吾勇士輕騎而挑戰之，則敵人動靜之底裏可得而知矣。張吾攻守之勢，而誘致之，則在彼所處之地，或死或生，可得而知矣。出吾精銳之兵而衝突之，則在彼所具之情，有餘不足，可得而知矣。誠如是也，敵之虛實，無不畢見，而猶得藏其形於萬一乎？焦澹圍曰：策之，是去揣摩敵人，策而知之，則敵人之計，瞭然在吾目中。如其得也，靜以待之；苟其失也，急以乘之。方虞升曰：作之者，以兵輕挑慢逗，令其自露餹也。理

謂動靜之根柢處。【大全】理字，須從精微處作理會，不是外面形容。但此理彼不得以計謀掩我，不能以耳目窺我，畢竟是挑動他、嘗試他、使之作起以應，不得已而情自露，我方因其動靜，以辨其虛實耳。【定解】得也、靜也、生也、有餘也、此敵之實處，實則備之。失也、動也、死也、不足也、此敵之虛處，虛則擊之。

地、非地形地勢也，謂彼所處之地位。

按左傳曰：左右角之，謂張吾兩翼，從旁攻之也。

故形兵之極，至於無形；無形，則深間不能窺，智者不能謀。因形而措勝於衆，衆不能知，人皆知我所以勝之形，而莫知吾所以制勝之形。故其戰勝不復，而應形於無窮。

國間、去聲。復、扶文反。

罿、偵探也，卽今之細作。因形、因敵之形。措、布置也。措勝於衆，謂布置吾取勝之方略，使偏裨將校倣而行之也。復、猶再也。應形者、隨敵形之變化，而出奇以應之也。窮、盡也。【謝弘儀】曰：前皆言形人，未言人有

形也；此則言敵形，是敵有形；而在我貴有以因之矣。【李卓吾】曰：所謂無形者，陽施陰設，變態萬端，不可以形求也。乃其先未始不示人以強弱之形，然示強非強，示弱非弱，令人莫測，人亦無得而測之，故無形者，先自形入始。

翻

蓋以兵形入者，虛虛實實，無有一定，至於極至之地，併無其形可見也。夫兵而無真形之可見，則雖有深於詭者，於此不能察其隱；周于智慮者，於此亦不能施其計，惟因敵人變動之形，布置多方，以致勝於吾衆，而衆不能知也。然吾衆不能知也，實人皆知我舉旗斬將勝敵之形；而不知我所以因敵制勝之形耳。故其戰而勝人之兵，千變萬化，不蹈一迹而再用之。要必隨敵變化出奇應之，以無窮盡耳。李維垣曰：因形措勝者，察之在目，運之在心，治之在法，豈衆人之知識所能與哉。焦六憲曰：吾之所以因形措勝者，即以此衆耳，故曰措勝於衆。何氏曰：觀來斯應，不循一法，故無窮

以水形而喻敵變，於因而用之。
惟知蓮者，庶幾近之。

夫兵形象水，水之形、遯高而趨下，兵之形、遯實而擊虛。水因形而制流，兵因敵而制勝，故兵無常勢，水無常形，能因敵變化而取勝者，謂之神。

三、夫、善扶。

象、相似也。兵、攻守強弱無一定之形，水之方圓曲直亦無一定之形，故相似焉。高下、以地形言。虛實、以敵形言。因地制流，順高下也。因敵制勝、隨虛實也。因敵變化而取勝者、乘敵之虛實變化，而出我之奇正也。謂之神者、蓋深資之詞。「周魯觀」曰：敵之變化者，本欲勝我也。而我反因之以取勝焉，豈非神乎。

所謂兵形，果何似乎？殆有似於水之形也。夫水之形，遯地之高而趨地之下，以其下爲順也；兵之形，避敵之實，而擊敵之虛，以其虛爲利也。且水之方圓曲直，因乎地之高下而制流；兵之攻守強弱，因乎敵之虛實而制勝。故兵無一定之勢，隨敵虛實而用者也；水

無一定之形，隨地高下而就者也。爲將者，能因敵之虛實變化，而隨機制宜，以取勝於彼，誠可謂之神妙莫測之兵也。王晳曰：兵有常理無常勢，水有常性無常形。兵有常理者、擊虛是已，無常勢者、因敵以應之也；水有常性者、就下是已，無常形者、因地以制之也。李卓吾曰：能審其所已形，而審其所未形，斯誠于國者；其因應之妙，可以神悟，不可以迹求也。王沂中曰：爲將者，苟因敵之虛實化，而以取勝，則謂之神明之將。王慎中曰：此節逐層指示，卽前攻所不守，守所不攻，平於無形無聲者也。全篇大旨，盡在於此。【彙解】玩「而」字語氣，是轉進一步。若因敵下用「而」字轉語，便變化取勝四字一連，則變化屬我。今因敵變化四字一連，「而」字在變化字下，則變化屬敵，須辨之。

聖漢若曰：前人皆謂變化在我，蓋獨謂變化在敵，能因在我，意味較深。

兵勢之無常也。

五行、水火木金土也。四時、春夏秋冬也。無常勝，謂金旺木衰，火旺金衰，迭相剋制也。無常位，謂春而夏，秋而冬，迭相錯行也。短長，以晝夜言，日行北陸則長，行南陸則漸短是也。死生，以晦朔言，初一無光曰死魄，十六稍虧光曰生魄，是也。【張衡】曰：孫子言，行之休旺，四時之代謝，日月之盈昃，皆驗兵之變化無窮非一道也。

此篇言虛實，而用之者，在乎避擊之有方也。夫敵我相持之際，各具一虛實，善兵者，必知之以決攻守。己虛則守，實則攻，敵虛則攻，實則守，既以我兵之虛實形敵而無常形，又因敵形之虛實制勝，而無常勢，此知兵者也。不第兵如是已也，卽造化之妙，理有然者。蓋五行、水火木金土，遞相剋制，彼盛此衰，此盛彼衰，殆無常勝也。四時、春夏秋冬，遞相錯行，彼往此來，彼來此往，亦無常位也。若夫日行九道，有短也亦有長也；月逢朔望，有死也亦有生也。此又屬之自然，無有終始者。至於天之因應無方，虛實莫測，亦猶是耳。杜佑曰：五行更旺，四時迭運，吳之奇正相生，大率類之。王贊曰：迭相克也，迭相代也，總以譬兵之變化無窮無盡者。李氏曰：兵無常形，未嘗

則以實待虛；亦無常勢，將戰則避，擊虛，夫人而知之矣。至五行之相勝，四時之相推，短長之相軋，死生之相禪，孰一實以御百虛，孰能知其故乎？故孫子特借以驗言之。

軍爭第七

爭者、求爲我得也。軍爭、謂奪據便利之地。凡兩軍相對，得利則勝，必先審輕重，計迂直、而與爭之，勿使敵乘我勞也。然又在知彼己之虛實，而後能爭便利，故次虛實。

此篇言軍爭之法，必知迂直之計，而諱諱於趨利之患，蓋欲人慎審之也。篇中自軍爭之法以上，多言爭利，以下多言爭勝，而歸重於知迂直之計。善爭利者，必先熟知夫敵之料我者何如？而詐裝吾形，以應其所料，乃反逆其所不料者，而故出之，此以迂爲直，以患爲利者也。夫人情一馳騖於爭，耽耽逐逐，惟利是視，則所以自滯其兵者必疎，此人之通病也。故於篇末復言四治焉。

軍爭便利
，當明達
直之計。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不和而舍其途、而誘之以利，後人發、先人至，此知迂直之計者也。

圍將、後、先、並去聲。

受命者、受君命而專征伐之事也。和、軍門也，間隙以旗爲左右和門是也。交和、兩軍相對也。舍、屯止也。迂、遠也。直、近也。患、謂艱險。利、謂便利。直近之道，敵人多設備禦，而我則由於迂遠之途；乃迂遠之途，嘗有艱難險阻之患，而我方恃之以取勝焉，此以迂爲直、以患爲利也。敵本也近，又必有以使之迂遠，而誘以小利，令有怠心；然後得以出不意、趨不意、後發而先至，得所爭之便利。【太原劉氏】曰：軍爭之難，在於迂遠之途，詭以爲直；轉患者之事，詭以爲利耳。出奇制勝，專在於此。

孫子曰：大凡用兵之法，爲將者，稟受君命，合國人以爲軍，聚大衆而爲陣，吾與敵人交對和鬥而止舍之，孰肯自處于不利乎？蓋必有以爭之。然以利爲利，是以爭爲爭也。故惟不爭爭之，乃爲善爭。

圖

，此事之最難者也。所謂難者何哉？蓋以迂遠之途，人所不由者，而我反以爲直近而由之；險阻之地敵所不備者，而我反以爲便利而從之，此其所以難也。故又必有以迂遠敵人之途，誘以小利，使彼不意我之忽進；斯我之舉發，雖在於人後，而兵之至集，常在於人先，此能知以迂爲直以患爲利之計者也。魏武曰：軍門、爲和門；左右、爲旗門，以軍爲營、曰轅門，以人爲營、曰人門。陳磾曰：不知以迂爲直，以患爲利者，卽不能與敵爭也。梅堯臣曰：遠其途，誘以利，歛之也。後其發，先其至，爭之也。唐荊川曰：迂途爭利，勢在必後，乃於直道，佯設微利，牽制敵兵，因以出其不意，故雖發在人後，而至在人先。

以患爲利，謂自敵視之，則以爲患，自我得之，適以爲利也。誘之以利，是我方以迂爲直，以患爲利，恐所爭之利，爲敵先據，故設微利于直道以遲緩之也。兩「利」字有別。

故軍爭爲利，衆爭爲危，舉軍而爭利，則不及，委軍而爭

利、則輜重捐。是故卷甲而趨，日夜不處，倍道兼行。百里而爭利，則擒三將軍，勁者先，疲者後，其法十一而至；五十里而爭利，則蹶上將軍，其法半至；三十里而爭利，則三分之二至。是故軍無輜重則亡，無糧食則亡，無委積則亡。

翻 卷、處、倍、並上聲。踰、分、並去聲。將、如字，下同。委積之委、烏旨反。積、資四反。

據部伍而行則爲軍，不據部伍而行則爲衆。以軍爭利者，猝然遇敵，或不可敗，故利。以衆爭利者，遇敵輒亂，一敗塗地，故危。舉軍、悉衆而行也。不及者，軍行遲滯，緩不濟事也。委軍、棄其大軍也。騎重捐者，資糧不繼，器械損失也。卷、束也。趨、疾走也。不處、謂不得休息也。兵法師有、日三十里。倍道者、日六十里，一日而馳二日之道也。兼行者、晝夜不息，一人而兼二人之行也。擒、獲也。擒三將軍，謂三軍之將皆爲敵所獲也。勁健也。疲、弱也。十一而至、十分之中一分先至也。蹶、猶跌也，敗走而

顛蹟也。上將軍、爲前鋒故顛蹟也。半至、十分之中，五分先至也。三分二至、十之六七也。此皆舉軍爭利之害。輜重、即革車所載衣裝器仗也。委積、儲蓄也，謂薪芻蔬米之屬。無精重則器用不供，無糧食則軍餉不足，無委積則貨財不充，軍恃此三者以存，不可輕離者也，此皆委軍爭利之害。

續

夫迂途而爭，雖有所利亦有所害，不可不知也。凡引軍以爭利，按伍徐行，倘與敵遇，猶不可敗，故不失爲我利也。驅衆以爭行，嘲枚疾走，敵若邀擊，首尾莫救，則爲危殆而已矣。然舉全軍而與人爭利，則軍行遲緩，不能及事也。委大軍而與人爭利，則輜重棄捐，軍資匱乏也。以此之故，恐甲重行遲，卷之疾走，晝夜促行，不得休息，日倍其道，人兼其行，奔馳百里之遠，與人爭利，爲勞甚矣；則其三軍之將，必盡爲敵所擒獲。蓋以道遠之故，兵之勁健者，可以先往，疲弱者必致在後；以兵法論之，士卒十分中，止一分可至，而九分未至也，故有捨將之禍焉。至日行五十里，與人爭利，爲稍佚矣，乃其前鋒之二將，猶有敗走而顛蹟者，亦以道遠之故

，直與百里者差異耳；以兵法論之，士卒十分中，五分可至，而五分未至也，故有蹶將之禍焉。惟日行三十里與人爭利，則又佚矣，士卒三分中二分可至，而一分未至也；夫三十里師行之常耳，猶不得其全力，況於倍道兼行乎？如是：舉軍爭利之害於己者，可知矣。苟其不然，圖輕便者，計必出於委軍，但軍行惟以輜重爲資也，軍無輜重則器具不備，而幾于覆亡；軍行又以糧食爲先也，軍無糧食，則師不宿飽，而隣于覆亡；軍行尤以委積爲本也，軍無委積則財用不充，而近于覆亡；如是委軍爭利之害于己者又可知矣。霍韜曰：舉軍則不及，委軍則輜重擗，軍爭之難在此二者。李筌曰：一昼夜奔行一百二十里，祇勁健之卒先到，餘悉在後，以此遇敵，首尾莫救，何三將軍之不被擒哉？杜佑曰：卷甲東仗，潛軍夜行，使敵探知其情，邀而擊之，則三軍之將，難以身免。賈林曰：路遙人疲，則我勞敵佚，百里爭利慎勿爲也。李卓吾曰：三將軍擒者，盡喪其師也。總以道遠行急，士馬困憊之故。李九我曰：若秦師襲鄭

而遇與晉戰，三帥被擒是也。唐太宗征朱金剛，一日晚行三百餘里，太宗不解甲三日，不食二日，猶能取勝者何哉？蓋是時金剛已敗，衆心已沮，追之則河東易平，緩之則別生他計，故也。兵有形同而事異者，不可執一而論。李卓吾曰：上軍之將居前爲先鋒，先鋒先至，卒然迎敵，勞苦必甚，安得不敗？五十里差近，故不至擒耳。杜佑曰：百里則十人中僅一人至，五十里則十人中五人至，三十里則三分二至，所至者多，故不言死敗，勝負未可知耳。王晳曰：三分之二至，則精銳之力，未至勞乏，不可決以爲敗也。

言軍爭之難：舉軍爭利，不可；委軍爭利亦不可，下節方直指軍爭之法，欲人審知迂直利害之計也。

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道者、不能得地利。故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爲變者也。故其疾如風，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動如山，難知如陰，動如雷震，掠鄉分衆，廓地分

此皆軍爭之法，但地形之處，子得勝

利，懸權而動，先知迂直之計者勝，此軍爭之法也。

國、沮、去就、趨之鄉、晉向。

豫、先也。豫交者、先約與國以備聲援也。勢之崇峻者爲山。木之叢聚者爲林。坑坎不平曰陘。一高一下曰阻。沮、浸濕之地。澤、水聚之處。行軍、如設伏出險之類。廵導者、熟諳險易之人，導引所向之處也。地利、謂便水草，近糧餉，據形勢，可屯可戰之所也。如風者、迅速無形，所向披靡之謂。如林者、行列整齊，森然不亂之謂。火噦其猛烈之勢，不可止遏也。山、喻其鎮靜之形，不可搖撼也。虛實之難知，如天之陰晦，莫得而覩也。乘時以發動，如雷之疾擊，不知所避也。掠、抄取也。周禮，百家之內爲鄉，因趨於敵，分爲數道以取之，故曰分衆。廓、開拓也。得敵之地，分其便利以守之，故曰分利。櫛、秤鑊也。懸權、卽將心之明察，而有裁制處。勦、舉兵也。【陳子淵】曰：「勝」字，總承上文而言。

國、故爲將者，與人爭利，要必結鄰國之諸侯，令不爲敵應。且不斷迂途，使不知其謀略之何似，則不能豫先與之交也；次必察地形之險易，伏兵何以措置？危途何以遠去？使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高下，

則不能進止得宜以行軍也。又必據地利之便宜，何若可以屯止？何者可以戰陣？使不用彼熟諳之人以導引之，則不能悉知地利而得之也。蓋兵以詭詐爲道，使敵不識我意，始可以立定，以因敵爲利。務在出而有獲，方可以發動，以分兵疑敵，以合兵會戰；縱橫委曲，人莫能測，斯爲變化之妙也。何言之？如敵有可乘之隙，則疾速以進，若飄風之迅發而不停也；敵無可勝之形，則徐緩而行，若林木之森然而不亂也。其侵掠敵地而無尺寸之餘者，若猛火之燎原無遺草也。堅壁不動而無纖毫之露者，若山岳之屹然不可搖也。且韜形晦迹，虛實難窺，如陰雲蔽天星象之不見也。奮以出，交發並至，如雷霆震驚掩耳之不及也。至一鄉之積，所有無多，乃分兵而抄取之以足食也。敵人土地我開拓之，卽分據以守其要，恐復失也。凡若此者，吾豈妄動乎哉？要必裁制合宜，如懸權於衡，稱敵輕重，而後有所舉動也。所謂先知以迂爲直，以直爲迂之計者，斯能勝耳。此正兩軍相爭之法也。呂誦曰：兵一分一合，以敵爲變，故

頃刻之間，呼吸易形，轉移易變。善哉！岳武穆之論曰：「陣面後戰，行師之常，運用之妙，存乎一心，分合無常，胡可執也。」陳大士曰：「風火，雷霆，以用奇而言，分也。山林難知，以用正而言，合也。」奇正分合爲變化如此。趙克榮曰：「兵以詐立以下，因軍爭之法，而概數之也。」陳大士曰：「懸字，是移上移下，隨機應變，執一不得底。」焦六霑曰：「懸權衡以量敵，因其有利而始動也。」

如風、如林、第句，發明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爲變，三句。懸權而動，總承上文以盡軍爭之法。

軍政曰：言不相聞、故爲之金鼓，視不相見、故爲之旌旗。夫金鼓旌旗者，所以一人之耳目也。人旣專一，則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此用衆之法也。故夜戰多火鼓，晝戰多旌旗，所以變人之耳目也。

閱 夫、晉扶。

軍政、古軍書也。金以抑怒，鼓以作氣，故三軍之士，聽其聲以爲進止之節。

。旗以出令，旗以進戰，故三軍之士，瞻其揚以爲擊切之力。蓋用衆而使耳目專一，則視聽均齊，無動先疲後之失，雖百試之衆，遂退知一人矣。孫子言軍爭之法，或分或合，用奇用正，皆足以取勝而無敗者，夫沒無紀，然也。大鼓、夜之所觀聽，旌旗、晝之所指揮，多之若設疑以亂敵也。變、猶亂也。能設疑兵以亂其耳目，則莫測我奇伏之所在，其敗也可立待矣。又曰：便不利我衆寡虛實也。

解

雖然治軍之法，又不可不講也。古者軍有云：凡戰者用兵必衆，兵衆則其所佔之地亦自遼闊，恐言語之不相聞也；故爲之設金，又爲之設鼓，使三軍之士，聞其聲而進止焉。以瞻視之不相見也，故立之以旌，且立之以旗，舊三軍之士，見之而開合焉。夫金鼓也，旌旗也，凡此四者，皆所以齊一衆人之耳目也。耳目既已齊一，心志自爾不分，其勇銳者、不得獨行前進，怯弱者、亦不得獨行後退，此古人用衆一定之法也。至於隨時制變，則亦有反是者，吾與敵人遇夜而戰，則多用火鼓；遇晝而戰，則多用旌旗。蓋鼓以亂夫敵

三軍可奪氣，將軍可奪心。是以氣、心治之，以待也。

三軍可奪氣，將軍可奪心，是故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善用兵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此治氣者也。以治待亂，以靜待譁，此治心者也。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

所當曉者。

王晳曰：多之者所以震懾其聽，以益我之威武聲氣也。

前言金鼓旌旗，蓋常法也；次言多火鼓旌旗，則變法矣。常而後變，故必訓練精詳，方可設伏出奇，以亂敵人，此用衆之本末次第，

人之耳，火與旌旗以亂夫敵人之目也，使彼聞見驚疑，食皇失顧，則莫測我奇伏之何在，而不能爲備矣。梅堯臣曰：金鼓旌旗四者，所以約人之視聽，使其進止有節，左右有方，不以勇怯爲先後也。馬理曰：衆之耳目，係于旗鼓，旗不亂麾，鼓不衰竭，則士氣奮，士力倍，古有兵敗戰地而鼓音不衰，敵人疑惑不敢追者，鼓旗之重，非末節也。賈林曰：火鼓旌旗可以聽望，故晝夜異用之。陳明卿曰：愚亂敵人，祇是一「多」字。蓋多則虛實迷惑，敵莫能測。

待饑，此治力者也。無邀正正之旗，勿擊堂堂之陳，此治變者也。

題 勿、一本作無。治、平聲。以治之治、去聲。陳、去聲。

無、毋通，禁止辭。勿亦禁止辭。氣、勇銳之氣，三軍之衆所藉以決戰者也。奪之、如堅壁不戰，設伏出奇皆是也。心、神明之地，三軍之將所主以出謀者也。奪之、如激怒之，卑驕之，間疑之，震恐之，皆是也。朝、平旦，喻其始也。暮、日中，喻其中也。暮、日入，喻其終也。凡軍士新集則氣盛，陳兵漸久則氣怠，至於既久則氣竭。候之之訣，與一日同也。又曰：陽氣生於子，盛於寅，衰於午，伏於申，故以喻之。敵方氣銳或戰，我則按兵不出，俟彼不寧之際，然後奮力突之，則朝常在我，暮自在敵，此避擊之法也。治、分數聰明。靜、出入整肅。亂、譁、反是。近者、先處嚴地之謂。佚者、春鋒等銳之謂。飽者、資糧充裕之謂。遠、勞、飢、反是。正正、齊也。堂堂、大也。邀、掩擊也。變、權變也。兵遇敵則鬥，有時避不與鬥者，權變之道也。【指歸】曰：治衆、治氣、治心、治力、治變、此五者、所以爭勝之本也。故并列之。

禪：夫敵人之耳目，苟爲變化，則中無所主，將三軍之衆可以奪其氣矣。戰以氣爲決，氣奪則餒，失其勢也；將三軍之將，亦可以奪其心矣。謀以心爲主，心奪則亂，失其本也。然奪之有法焉：敵人初至氣方朝也，則必猛銳；相持既久，氣爲晝也，必至怠惰；迨後疲困，氣已暮矣，勢必思歸；善用兵者、避其銳氣而勿與戰，俟其惰歸以奮擊之；則吾之氣可常銳，而不竭矣；此能治己之氣，以奪人之氣者也。以我分數嚴明之治、待敵之不治而撓處者，以我出入整肅之靜、待敵之不靜而喧譁者，則吾之方寸不亂而有主矣，此能治己之心以奪人之心者也。以己之從容近地、待敵之遠來赴戰者，以己之休養佚豫、待敵之將卒勞倦者，以己之士馬飽騰、待敵之庚癸飢呼者，則吾之軍旅強盛而有餘矣，此能治己之力以渡人之力者也。至于敵兵之來，有詔有律未可以嘗試也。望其旗、正正然，惟見其整齊者，慎無邀而乘之；觀其陣、堂堂然，惟見其廣大者，切勿衝而擊之；則吾之用兵有法而常勝矣，此能治己之變以伺人之變者也。

用兵之貴先自治、如此。【左傳】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
【指南】朝暮、以始末言，非以早宴爲一定也。何氏曰：將以一身
之勇，一心之微，連百萬之衆，對虎狼之敵，利害相雜，勝負紛擾
；非其中廓然，方寸不亂，安能應敵不窮？處事不迷？遇大難不驚
？苟吾之治足以待亂，吾之靜足以待譁，雖臨大敵，如小敵矣。陳
大士曰：不知治變，不審強弱，惟務勝人，未嘗不敗。張之象曰：
兵者、兩設而互敵者也。必知之、然後能待之，必待之、然後能勝
之，故我氣不挫乃可挫人之氣，是謂治氣。我心不亂，乃可亂人之
心，是謂治心。我力不疲，乃可疲人之力，是謂治力。我不爲變，
人亦不得而乘我之變，是謂治變。總之：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
勝而已。

四項仍重治心上；蓋心者：氣之帥，力之宰，心不動則氣不可遏，
力不可禦，至審敵治亂，臨時制宜，亦由是耳。

言之，亦
軍爭所
審也。

，餌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必闕，窮寇勿追，此用兵之法也。

圉 背、音輩。餌、而至反。

大阜、曰陵、向、仰攻也。背、倚也。丘、小阜也。逆、迎戰也。佯北、受伏誘擊之謂。從、逐北也。銳卒、精健之兵。攻、疾擊也。餌、釣炤魚者食、謂貪其誘我之利，如魚之食餌也。趨師、還歸之師。遏、阻抑也。圍師、圍人之師。闕者、開其一面使不力戰也。窮寇、窮蹙之寇。追、迫之也。張賁校正本，以高陵勿向八句，入下篇合軍聚衆之下。合絕地無留旬，爲九變，下文接此用兵之法也。今仍舊本。

此篇所言軍爭之法，即九地篇爭地則無攻是也。夫舉軍爭利、固不可，委軍爭利、尤不可，要惟先知迂直之計，然後可以期勝；故必結鄰國之交，審山澤之形，用鄉導之人，皆所以爲迂直之計也。抑又在於一耳目，以擾人之耳目。而治氣、治心、治力，與勿向、勿逆、勿從、勿攻、勿食、勿遏、必闕、勿追、八者，亦皆所以爲迂直之計也。不然：欲不幾于危也，不可得矣。

圖

至用兵之變法，非止一端，可歷數而指之：如敵據高陵而爲陣勞，

則勿仰攻。敵倚丘阜，昂然而來，則勿迎戰；蓋自下承高者其力乏，自高趨下者其勞順，故也。使敵佯爲敗北，則勿追逐，恐彼誘我陷其伏中也。假敵士卒精銳，則勿疾擊，姑少緩之以挫其氣也。魚貪餌而死，兵貪餌而敗，敵設利以啗我，而悞取之，即爲彼所漁也。人懷歸志，必多忿速，如遇還歸之師而阻抑之，必爲彼所敗也。國人之師，當鬪一面，使圍之已極，將有窮極之變矣。窮蹙之寇，縱之則去，若追之太甚，反爲致死之戰矣。凡此數者，皆用兵之變法，所宜詳審者也。張預曰：敵憑高而陣，切勿仰攻，人馬之馳逐，弧矢之施發，皆不便也。敵從高而來，亦勿迎戰，必引至平原方與之合戰，然後可也。侯天放曰：戰未甚力，兵未甚傷，而忽然回走者：此必有伏兵，引我以入；不然：則使我衆爭進失隊，反旗邀戰；或欲致我遠赴就彼近地以出奇兵；故不可從也。張預曰：呂氏春秋云，善釣者，出魚于十仞之下，餌香也。善兵者亦然。故誘兵爲餌兵。夫餌兵或以寘毒于上流，飲我士卒爲解，非是。但以利誘。

我，卽爲倒也。魯櫻曰：歸師無鬥志，橫騎列其後，或邀之于險，可也。若追撃之，必致死以戰。康海曰：圖其三面而闕其一，所以示有路也。徐象卿曰：圍之急無生路，必人人死鬥。翁鴻業曰：窮寇、資糧已盡，貨財已竭，營陣已破，舟楫已沉，俱結部伍，不爲營壘，欲求一戰而不得者，緩之則去，追之則激。

九變第八

變者，不拘常法，從宜而行之之謂。九、數之極，九變者，用兵之變法有九也。夫兵有常法、有變法，使第知守常而不知應變，亦無益於勝敗之數。前篇言爭，蓋其常也；此篇言不爭，則其變矣。凡與人爭利，必知九變，故次軍爭。

此篇總是要爲將者，慎於處變，無容忽略之意，常之反爲變。前言軍爭之法，常也；此言不爭、變也。使一於爭，而不知用兵有時而不爭者，則暴虎馮河之輩，誠無足取。故孫子歷舉九變之事以繼軍爭之後，且惓惓以忠惠

預防爲戒，以必死忿速爲賤也。

用兵當明
九變之利，而後地
可得；九
變之法，而後得人。

孫子曰：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圮地無舍，衢地合交，絕地無留，圍地則謀，死地則戰，途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故將通於九變之利者，知用兵矣；將不通於九變之利，雖知地形，不能得地之利矣。治兵不通九變之術，雖知五利，不能得人之用矣。

通

將、去聲，下同。圮、普弭反。治、平聲。

圮、傾毀之處。舍、屯止也。衢、四通之地。交、會盟也。無前進之路、爲無地。居四險之中、爲圍地。留、淹留。謀、計謀。死、走無所往之謂。戰、言奮力致死以戰也。由、從也。擊、湧戰也。攻、力取也。爭、競得也。不受、謂將在外君命不受，恐中制也。孫子言軍爭慎此九者，皆有所害，當思所以變之而爲我利。設有君命使之舍、留、攻、爭、亦不受命而固從也。通、達也。九者、出於常法之外，故曰九變。五而在於九變之中，故曰六變。

之利。治兵，指大將而言。術、法之巧者。張賁校正本，以前篇高陵勿向八句，爲錯簡，當合此篇。絕地無留旬，爲九變。以圮地、衢地、圍地、死地四句，爲九地篇，又錯簡在此。今仍舊本。以圮地至不爭，爲九變。以君命有所不受一句，爲總承上文之詞。

孫子曰：大凡用兵之法，爲將者稟受君命，合國人以爲軍，聚兵衆而爲陣，其遇都越境，利之與害，未可知也，是貴有以變其常法焉。如傾毀之地，不可舍止，以無所依也。至四通之地，宜先交隣以爲應援也。遇危絕之地，前無通路，慎勿久居于此。處受圍之地，勢難以出，當設謀以濟之。陷必死之地，走無所往，須奮力以圖之。且途近則由也，然或處險阻或防奇伏，卽舍近取遠，而不由之。軍弱則擊也，若縱之而無損，克之而無益，將勢有可擊，而不擊之。城小則攻也，使城堅而救，城糧多而守固，則雖攻不拔，而不攻之。地利則爭也，如得之難於守，失之無所害，縱易爲之得，而不爭之。凡此九者；不拘常法者也。苟有利于吾軍，雖以君命臨之，

亦必隨時制宜，郤而不受也。故將能通達乎九變中之五利，誠知用兵之道者也。將不能通達乎九變中之五利，雖知地形之險易，亦不能轉害爲利，而得乎地之利也。若夫爲大將以統治兵衆者，資綦重矣，使不能通達乎九變之妙，雖知其中之五利，然其爲人也，實爲固執不通，必不能因材駕馭得智謀之人以用之。然則爲大將者，其可不通達乎九變之利，而并通達乎九變之妙乎哉？鄭氏曰：自圮地至不爭爲九，自無舍至不爭爲九變，中間以無舍無留不由爲一利，合變爲一利，謀戰爲一利，不擊爲一利，不攻不爭爲一利，而君命不受則寓于九變之中。杜佑曰：九者皆臨時制宜，不由常道，故曰變也。李卓吾曰：九變之中，自有奇正也。圮地傾毀無所依止，固當變矣；而衢地，絕地，與圍死之地，又勢之不得不變者；若夫所可由之途，而有時變之不由；所可擊之軍，而有時變之不擊；所可攻之城，所必爭之地，而有時或變而不肯攻，不屑爭者；則奇之奇，然此猶小焉者也。至君命不受，斯變之大矣。非置身死生之外，

人得智謀之
則必用能之
不，詳而審
來敵利害之
攻自害能之

而直以國事爲重，三軍爲念者，孰能當之？張預曰：更變常道，而得其利，知用兵之道也。梅堯臣曰：知地不知變，不得地之利；知利不知變，不得人而用。

闖外之事；人君不與，故三軍之將，得以便宜從事。

是故智者之慮，必雜於利害；雜於利，而務可信也；雜於害，而患可解也；是故屈諸侯者以害，役諸侯者以業，趨諸侯者以利。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

通 信、與仲商。解、晉鑿。

慮、計慮也。雜、猶參也。以兩端往來於胸中，而酌量之也。務、事務。信、理也。患、患難。解、散也。諸侯、指鄰國言。屈、畏服也。害、謂設計謀以害之，如晉人假虞道以伐虢是也。役、役使也。業、謂構多事以勞之，如韓人令秦國鑿渭河是也。趨、趨附也。利、謂施小利以誘之，如張儀說楚懷以絕齊是也。恃、倚賴也。有以待、謂斥堠常謹，堡壘常固，器械常修也。

。不可攻、謂我不能慎防，有以自守，雖攻無虞也。「焦六韜」曰：怯防勇戰；用兵之道也。必觀去戰如將戰，處既戰如未戰；不以敵去而悔，懼有佯退之理；不以勝敵而驕，恐有必報之心；如此：則當有所恃，萬無可攻，食卒意外之難，何事而起乎？苟無自固之本，而偷或然之安，則雖極思慮之精，亦無益於智也。

通

夫用兵，貴得智謀之人者，以其能爲計謀而無或失也。是故智謀之人之於事也，必錯雜於利害之間而酌量之。蓋兵無常形，利中或有所患，害中或可爲功；使惟見其害，而不知其利，則一於退縮，而無濟事之能；抑惟見其利、而不知其害，則一於進取，恐致意外之變，皆非智謀之所爲也。惟能以所害參其所利，則雖事務盤錯，可得而伸理也。且能以所利，參其所害，則雖患難紛擾，可得而解散也。是故欲有以屈服乎鄰國之諸侯者；在參雜於利害兩端，而設計謀以害之也；欲有以役使乎鄰國之諸侯者；在參雜於利害兩端，而構多事以勞之也；欲有以趨附乎鄰國之諸侯者，在參雜於利害兩端，而

將非智謀，而不知爲一
將，用兵之通，則示敵也。
而守爲避，則示爲災也。

，而施小利以引之也；凡若此者，皆通變之事。故用兵之法，無倚恃夫敵人之不來，而倚恃夫我有以待敵人之或來；無倚恃夫敵人之不攻，而倚恃夫我有所不可攻之理也。用兵如此，若爲利也，從可知矣。方虞升曰：吾所恃者，於未事而預防之，不於臨事而始圖之，縱強敵憑陵，而吾事事有備，自能制敵於整暇之中。

無恃不來，無恃不攻，正雜於利害處。

故將有五危：必死可殺，必生可虜，忿速可侮，廉潔可辱，愛民可煩，凡此五者，將之過也，用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不可不察也。

圍、虜、與據同。覆、方六尺。

危、殆也。必死、愚而自用也。殺、寘、死也。必生、長謬多疑也。虜、生擒之也。忿速、剛暴偏急也。侮、傲慢也，廉潔、狷介自斲也。辱、凌辱也。愛民、姑息不憲也。煩、煩勞也。五者、皆性情之偏者，不可不察，言當自省也。【太原劉氏】曰：必死、必生、忿速、廉潔、愛民、皆偏性之弊；

世之庸將輩，守一而不知變通，往往有之；無惑乎其見殺也，被虜也，且侮辱煩之，並受其害也。苟知所以矯其偏性，使適於中，則強有所加，弱有所用。剛有所施，柔有所設，事必量其可否，心必雜於利害。雖勇不必死，雖怯不必生，雖憤人不得而侮之，雖廉人不得而辱之，雖仁人不得而頗之。如是、以膺大將之任斯可矣。

此因前篇治變之說，而直指其變之道，以示人也。用兵有九變且有五利，不可執一，惟智將者能變通之，可以成天下之大務，去天下之大患，而制敗乎諸侯矣。若彼庸將蹈於五危，非用兵之災乎？要必慎於行事，勤於自檢，庶不謬夫一偏，而能通之以變者耳。

雖然：爲將者，豈盡智謀之人哉？其狃於性情之偏，不知所以矯之。而入於危殆者，蓋有五焉：如不分險易，不計衆寡，徒勇無謀，期於必死者，可布奇設伏，以殺之也；依戀城堡不敢深入，臨陣退怯，必欲生還者，可邀擊襲取，而擄之也；若剛暴褊急者，其心志淺狹，智識卑陋可知也，有以侮慢之，則乘怒而輕進矣；狷介自飭者，其喜好名譽，不受人汚可知也，有以凌辱之，則必求雪其恥矣。

；至姑息求全、才非果決者，乃一慈不忍之人也，使煩擾之，則心
繆紛亂，慮不精，而敗可立見。凡此五者皆一偏之失，爲將者之
過也，以之用兵，必致災害之至也。覆亡三軍，殺傷將士，必由此
五者危殆之咎，爲將者誠不可忽略視之，而不思所以自省也。陳蓋
生曰：將者國之輔也，三軍之司命也，而何以云危？蓋必知此：必
死、必生、忿速、廉潔、愛民、之五危，而不固執之，庶可免於禍
。黃治徵曰：五者，亦是將之好處，但不能變通之，適足以害事耳
。焦六畫曰：總是要人雜于利害之意。利中有害，害中有利，天下
事大抵然也。爲將者，害而能思利，則爲五利；貪利而不思害，
則爲五危；世間蹈危之將，其卽不能九變之人乎？劉氏曰：必死者、
勇而無慮，惟尙死鬥；必生者、臨陣退縮，過於自衛；忿速者、
性剛而暴、多不厚重；廉潔者、矜矯喜名，不受人汚；愛民者、事
無果斷，心懷不忍；五者，皆一偏之性，爲將者能通融之，既歸於
正，則全德矣。陳韓曰：良將不必死，不必生，隨事而用；不忿速

，不恥辱，見可而進。至爲民事，宜亦必籌盡精明，先有成竹於中，而無周章之失。張預曰：民雖將所當愛者，要在審於利害之何如耳？若無微弗救，無遠弗援，則必煩而困矣。

此亦是示人知變之方，將之惰性，或有偏處，所當時時警省，事事變通，庶不至於有失，勿說敵將身上去。

行軍第九

行軍者，言師行之際，必擇便利而行也。第處軍得法，相敵得情，治兵得當，斯便利在己，而勝自我操。凡用兵，必先知九變之利，然後可以行軍，故次九變。

此篇以行軍名篇，而篇中所言，皆處軍相敵之事，蓋舉行軍之大綱而指之也。夫處軍於山也、於水也、於斥澤、平陸也、四者各有其法；至地有絕澗也、天井也、天牢也、天羅、天陷、與天隙也、六者各宜避之，此即所以行軍也。若夫敵之動靜、虛實、強弱、進退、車徒、疑覆、等情，苟不知所

以相之，非惟不足以取勝，且恐敵之或來乘我，又何以爲行軍之本乎？篇末以輕進易敵爲戒，且以恩威先後爲法，足見孫子用兵，無所不慎，其不警之意至深切矣！學者宜盡心焉。

孫子曰：凡處軍相敵，

避處、上聲，下同。相、去聲。

處軍、擇地屯止也。相敵、揣知情實也。

孫子曰：兵貴知已知彼也。大凡行軍，其法在安處我軍於便利之地，相視敵人有真實之情，使不陷於害地，并不入於計中斯可矣。王哲曰：處我軍衆之法有四：自絕山依谷、至伏姦之所是也。相敵情實之法，有三十三，自近而靜者、至必謹察之，是也。

絕山依谷，視生處高，戰隆無登，此處山之軍也。

註
絕山、即跨山也。依、附也。地勢崇峻、曰山。地勢卑下、曰谷。向陽、曰生。視、猶面也，在目前也。生地可戰可守，故宜視之。在山曰高，居高、其勢自順，故宜處之。隆、高也。登、升也。無、毋通，言敵既乘高待戰，

此揭一篇
之旨。

處軍山間
之法。

則勿趨而迎之也。

問 何以言之，軍行不能不跨山也？如遇高山則必跨之，而依附乎溪谷，以負其險固，利其水草，而後可也。且向陽則有生氣，宜視而從之；居高易於制人，宜處而止之。若敵先得高陽之地，結陣待戰，不可登之與爭，恐反爲所制。凡此皆處軍於山之法也。賈林曰：跨山則無後患，附谷庶有水草。

絕水必遠水。客絕水而來，勿迎之於水內，令半濟而擊之、利。欲戰者，無附水而迎客。視生處高，無迎水流，此處水上之軍也。

問 濟、一本作渡。遠、去聲。

絕水，卽涉水也。遠水，謂令先濟者，去水數里而陣也。客，指敵言，敵來斜戰，故曰客。半濟，則行列未成，首尾不接，其力分，其衆亂也。利，猶言必勝也。附者，迫近之意。生，陽方也。高，上流也。水流，水之來處，言於岸邊爲陣，亦如處山之法，南陽方，據上流，庶有進退周旋之便，無決

水浸灌之處。

解

軍行不能不涉水也，如遇深水，則必絕之，而令先濟者，去水數里，以爲陣勢。假使敵而來擊，則已陣者可以禦戰，未濟者，得以訖濟。若敵引兵涉水，來與我戰，慎勿迎擊水中，須俟其軍半濟，行列未成，首尾不接，乘而擊之，必爲我利。我欲戰之，切勿迫近水旁，與之迎戰，恐不濟水而來也。我不欲戰，亦必面視生地，居處隆高，無迎水之下流，恐被決水浸灌也。凡此皆處軍於水之法也。

李筌曰：附水迎客，敵必不渡而與戰。魏武曰：處軍水上，亦當擇其高也。前向水，後依高，無迎水流，恐溉我也。梅堯臣曰：無軍下流，防其決灌，軸艤之戰，逆亦非便。

絕斥澤、唯亟去，勿留。若交軍於斥澤之中。必依水草而背衆樹，此處斥澤之軍也。

題

亟、吉逆反。背、音輩，並下同。

斥澤，瘠鹹濕，草木不生之地。亟，緻疾也。交軍者，茲與敵遇之謂。背，

處軍斥澤
之法。

、倚藉也。

鹹鹵漸洳之地，氣脹卑濕，人馬易病，非可以久居者，如越歷之，唯宜亟速去之，勿得淹留也。若卒與敵人相遇於此，必依近水草，以便樵汲，倚藉林木，以爲險固，凡此皆處軍於斥澤之法也。

依水草，背衆樹，蓋因敵兵在前，難於亟去，不得已而暫處也。

平陸處易、右背高，前死，後生，此處平陸之軍也。

困
易、去聲，下同。

平陸、無山谷水澤之所。易、寬廣坦平之謂。高、岡阜也。右背之者、以人之運動，皆便於右也。後高前下、利於馳擊，可致敵於死，可處己於生也。

平陸之地，須擇其坦易者處之，所以便我馳逐也。然貴於有背岡阜，所以藉爲形勢也；且必前勢略低，後勢漸高，蓋前低可致敵於死地，後高乃自處於生方，所以利於衝擊也。凡此皆處軍於平陸之法也。魏武曰：平陸處易，車騎之利也。梅堯臣曰：擇其坦易，車騎便利，右背丘陵，勢則有憑，前低後高，戰者所便。賈林曰：高在

處軍平陸之法。

伐四帝，
以證四軍，
之法，自古
然也。

凡此四軍之利，黃帝之所以勝四帝也。

右、回轉順也。後岡阜、處軍穩也。前臨低、用兵便也。

謂四軍、總上，山、水、澤、陸、四者而言。黃帝、姓公孫，名軒轅，炎帝母弟，少典國君之胤也。嘗受兵法於風后，以征伐四方。山水澤陸皆所適應者，故孫子引以證之。四帝、四方諸侯，僭分稱帝，而作亂者。

凡此四軍處之有法，各受其利者，非臆說也。蓋黃帝當日，用兵征伐四方，以取勝於諸侯之僭分稱帝者之法也。處軍者，盡倣而行之。李筌曰：黃帝深得處軍之法，觸處皆利，所以取勝。焦六霑曰：

四帝或謂太昊、炎帝，少昊、顓頊、愚謂不必實指其人爲佳。凡軍好高而惡下，貴陽而賤陰，養生處實，軍無百疾，是謂必勝。丘陵、隄防、必處其陽，而右背之，此兵之利，地之助也。

圉 好、惡、並去聲。

總承上文，言用兵之利，謂之制，地勢之在。

高則爽墮，所以安和，亦以便勢，故可好。下則卑濕，所以生疾，亦以難戰

，故可惡。又曰：居高、便於覲望、利於馳逐也。東南爲陽，主生，西北爲陰、主殺，故處山之陽，則高也、燥也、明也、此之謂貴。處山之陰，則卑也、濕也、晦也、此之謂賤。生、陽方。實、高處。養、猶處也，言可樵可汲。資以生養也。處軍者、能據高陽，而不入卑下，則無陰濕之患，人馬亦不至病，故無百疾。丘陵、高阜也，以處山之軍言。隄防、壘岸也、以處水之軍言。右背之者、實丘陵隄防於營右，所以負其固，便其勢也。利、便利也。助、猶輔也。【杜牧】曰：丘陵、隄防、之間，雖非高敞，亦須前向明而右依實，此行軍之大法，不可易者。

雖然：不第處山之軍，處水之軍，與處斥澤平陸之軍已也。大凡行軍無不好居高阜，而惡處卑下，貴面陽方，而賤向陰地。苟其所據者陽方，所屯者高阜，則人舒以和，馬強以壯，百端之疾厲，可不作矣，是之謂必勝之兵也。山之有丘陵，水之有堤防者，乃地勢之常也，行軍值此，亦必居處其前，而令丘陵堤防在於我軍之右，以爲險阻之固，此皆處軍之便利，乃藉地勢以爲行軍之輔助者也。梅免臣曰：處陽則明順，處陰則晦逆。王晳曰：久處陰濕之地，必生

辨有六害之險，自不至早能皆地入害中。

上雨、水沫至，欲涉者，待其定也。凡地有絕澗、天井、

天牢、

天羅、

天陷、

天隙、必亟去之，勿近也。

避

近、去遠。

沫、浮泡也。涉、徒行屬水。前後峻峻水橫其中者、爲絕澗。四高中下勢如四屈者、爲天井。山林環繞易入而難出者、天牢也。荆棘蒙敝、鋒鏑無所施者、天羅也。陂陁泥濘、車騎滅沒、曰天陷。道跼狹迫、地多坑坎、曰天隙。此六害也。【王晉】曰：凡遇六害之地，行軍勿得處之，脫有不虞，智力難施。

總至渡溪越澗之時，如見上流有雨，水中泡沫驟來，是將漲也；吾欲引軍使步涉之，必待沫盡勢定，而後可也。夫地之爲形，至不一也。有溪谷深峻不可過越之絕澗；有旁高中凹，如坐井底之天井；有

疾澗，且弊兵器。

丘陵堤防必處其陽，而右背之、與前處視、生處高、右背高、意同。

高山林木四面旋繞之天牢；有荆棘縱橫礪隔難行之天羅，有陂陁汚下，如入陷穽之天陷；有道路坑坎，狹險不廣之天隙；^隙凡此六者，皆致害也。行軍遇此，要當疾遠去之。卽不獲已，暫止於此，亦宜遠之，而勿依附其旁也。杜牧曰：過越溪澗，亦是履險；如遇水來有沫，卽係上流有雨，須待沫盡流緩乃可。不然，恐半濟之頃，暴水猝至。

吾遠之、敵近之，吾迎之、敵背之，軍旁有險阻潢井、林木蒹葭翳薈者，必謹覆索之，此伏姦之所也。

國

遠、近、並去就。背、晉佩。潢、音黃。薈、晉穢。覆、方六反。

遠、離也。近、附也。迎、向也。背、棄也。山多、曰險。有水、曰阻。潢者、池也。井者、下也。林木木叢生也。蒹葦屬，似葦而細高數尺，又謂之蒹葭，卽蘆也。翳、隣蔽。薈、草盛貌。謹、慎也。覆、猶言再三也。索、搜求也。伏、謂伏兵。姦、謂姦細。【張預】曰：險阻丘阜之地，潢井卑下之處，多產葭葦可以掩蔽，或敵人伏兵其中，或細作隱匿於此，皆未可知。

安營、左營立
愚，恐意，持間，
爲巡卽宜之，
敵伏適宜所姦，
所有之營。

謹覆索之，以處軍也。

苟吾遠離之、而處於害外，斯敵近附之、而處於害中，必爲我所制也。使吾迎向之、而處於害中，敵將背棄之、而處於害外，則我爲敵制矣。若夫我軍之旁，有山水險阻之處，積水汚下之區，以及叢樹荊草、草多障蔽之地，務於謹慎防閑，再三搜索，以除不測。何也？此蓋伏兵埋藏，以掩我不虞；姦細潛踪，而覘我情實之所也。焦六害曰：謹覆伏姦之所，似爲相敵之法，胡以言處軍？蓋絕涧天井等六者，皆軍所不宜處之地。而險阻澗井等數者，亦地道之常，處軍於此，故必謹慎搜索，以防伏姦，正所以保全吾軍也。

近而靜者、恃其險也。遠而挑戰者、欲人之進也。其所居易者、利也。

相其軍形
之法。

國 靜、安守也、據戰、謂以輕騎往來其間、求與合戰也。人、指我軍而言。易

、坦平之地。

觸處軍之法，固已一言之矣，而相敵之法，可置而勿講乎？夫敵與我軍相去逼近，似宜來戰也，乃安然靜鎮而不動者，恃其險阻之固，可據守也。如敵與我軍相去甚遠，似宜固守也，反數出騎兵而挑戰者，欲誘我軍之進以擊之也。且安營布陣，依險爲常；然舍地之險峻、而處地之平易者，蓋設伏出奇，佯示以利也。此三者，皆所以相制軍之形也。王晳曰：恃險而不恐，故雖與對壘，可久持不戰。

杜牧曰：敵若近以挑我，則有相薄之勢，恐我軍不進，敵遠也。

衆樹動者、來也。衆草多障者、疑也。

觀

樹、植木。動、搖撼也。草、卉屬。障、遮蔽也。衆者、舉目皆然之謂。

觸

凡軍止不除道，舍不伐木，如望敵之前，一帶衍木，往往搖動者，是斬木闢道，而前來也。且居必欲明，所以昂伏，如敵人之軍左右前後聚草屏蔽者，是設葦形以疑我也，此二者皆所以相其草木也。

杜牧曰：或營壘木成，恐我乘之，或拔軍騎去，恐我追之；故結草

相聚，如有伏匿之狀，使我疑之，不敢進也。杜佑曰：多作障蔽，使疑有伏焉。

相其鳥獸
之法。

鳥起者、伏也。獸駭者、覆也。

匿
覆、敷敷反。

藏形之兵、曰伏。不意而至、曰覆，又曰：覆亦伏兵之稱。

翻
鳥之情性，翱翔自如，乃忽然驚起而高飛者，下有伏兵，以待我也。獸之行止，優游自適，至羣相駭躍而奔走者，引軍潛來，以覆我也。此二者，皆所以相其鳥獸也。

翻
塵高而銳者、車來也。卑而廣者、徒來也。散而條達者、樵採也。少而往來者、營軍也。

相其塵埃
之法。

翻
車重而行疾，仍須魚貫，故塵埃高銳。步輕而衆多，可以並進，故塵埃卑廣。散、開衍也。條達者、縱橫斷續之貌，樵採之卒，皆各隨其所向，塵埃疏亮，可以覩之。少、微細也。往來者、或往或來之謂。將立營砦、先以輕騎繞行、塵埃不定，可以驗之。

塵埃高起而直銳者，知其車來以行疾而魚貫然也。塵埃卑下而廣闊者，知其徒來以衆多而並進故也。塵埃闊衍而縱橫而續者，知其分遣廝役，隨處而樵採也。塵埃微細，而或往或來者，知其輕騎度地，布置而立營也。此四者皆所以相其塵埃也。杜佑曰：車馬行疾，塵埃相衝，故高且銳也。步卒衆多，塵埃平接，故卑且廣也。

辭卑而益備者、進也。辭強而進驅者、退也。

辭、謂辭命，或曰使命言辭也。卑、謙抑也。益備者、增其籌禡之固。強、肆慢也。進驅者、陽為進戰之勢。

辭兩國交兵，必有辭命，以相往來；苟其辭命之來，其為謙抑，及觀其所為，乃愈增戰備者，殆以此驕我、而欲潛進其軍也。使其辭命之來，肆慢不恭，卽懲之以兵，為前進之勢者，蓋以此誣我、而實陰退其師也。此二者、皆所以相其辭命也。杜佑曰：詭詐馳驅，示無所畏，實其欲退也。

相其辭命之法。

輕車先出，居其側者、陳也。無約而請和者，謀也。奔走而陳兵者、期也。半進半退者、誘也。仗而立者、饑也。汲而先飲者、渴也。見利而不知進者，勞也。

趙軍一本作騎。仗一本作杖。不知進一本無知字。陳也之陳、先、飲並去聲。

輕車、戰車也。其側、謂敵營之旁。約、期會也。請和、謂誣敵之好。謀、猶計也。期、期日也，定期日以出戰也。誘、誘誘也，僞爲亂以誑我也。仗、倚也，又曰兵仗，蓋矛戟之屬。引水於井、曰汲。勞、疲倦也。

駕馳之車，先令出營，居於左右者，將列陣也。會盟之好，未先期約而來歸解者，蓋設計也。敵之士卒，往來奔走而排列器仗者，乃定期以出戰也。敵之行列，半爲前進而半爲後退者，殆誘我之奇兵也。且人餓則無力，有所憑倚而站立者，可卜其三軍之餓也。渴則思飲、汲水競取而甘飲者，可知其士卒之渴也。有利必趨，見之若忘而不爭者，可驗其兵衆之勞也。此七者，皆所以相其士卒也。參
案解】按左傳：先偏後伍，以車居前，以伍乘之，故欲戰者，車先

相其營壘
之法。

鳥集者、虛也。夜呼者、恐也。

國

集、謂棲止於幕。虛、壁空也。呼、乃嘆息之聲。恐、心怖也。

鳥集靈之物，色斯鑿矣。其止於營幕之上者，必人去而壁空也。夜氣歸於陰，衆宜安靜，乃每聞嘆息之聲者，知士心之恐怖也。此二者、皆所以相其壘營也。『左傳』城上有鳥，齊師其遁。陳皞曰：敵爲空營，鳥無所畏，乃鳴集其上。李筌曰：士怯將懦，故驚恐相呼。張預曰：將無膽勇，不能安衆，致士卒恐懼，而遇夜嘆息，若晉軍終夜有聲，是也。

軍擾者，將不重也。旌旗動者，亂也。吏怒者，倦也。
國 將、去聲。

將不重、無威之可畏也。亂、其部伍失次也。吏、謂偏裨以下之將。怒、有叱聲惡色也。倦、士卒疲困也。

士承將令，誰敢失次，乃轉佻擾亂者，知其將無威嚴也。旌旗整齊

*
相其軍
之法。
政

相其儲蓄
之法。

三軍自一，乃動搖不定者，知其部伍紊亂也。上下相和、克敵之本，乃將吏忽怒，輒作聲色者，知其士卒倦勞，不應上命也。此三者、皆所以相其軍政也。梅堯臣曰：旌旗輒動，假仰不次，無紀律也。

殺馬食肉者，軍無糧也。懸瓶不返其舍者，窮寇也。

註
瓶、上瓶。

馬、戰陣之資，殺而食之，以糧絕也。瓶、軍中鑿器，懸之不炊，且不返舍，則困極矣。

戰非馬不能，命宰殺之以食肉者，逆料其糧餉之乏也。軍以食爲先，懸瓶不炊，且野宿者，知其爲窮極之寇也。此二者、皆所以相其儲蓄也。王晳曰：懸瓶、不飲食也。不返舍、無回心也。皆以死決戰者。

諄諄諭諭，徐與人言者，失衆也。數賞者，寃也。數罰者，困也。先暴而後畏其衆者，不精之至也。

相其將理
之法。

謗、一本作僉。數、入聲。舉、蒲報反。

諄諄、言重穢也。譖讟、語有聲也。徐、緩也。失衆、謂失其心。數、猶屢也。窘、窮迫也。困、倦怠也。事勢窮迫，恐有叛志，故屢責以懲之，希悅衆以免難也。士卒倦怠，不守軍令，故屢罰以制之，借重法以行威也。舉、刻斃也。畏者、將心自悔之意，蓋三軍解體，文從而姑息之也。不精、謂不通將事。至、極也。

鰥
其將之於下，諄諄然言之不已，諭諭然語之有聲，且徐緩與言，而不敢直遂者，知素失衆心，欲假此以收拾之也。如頻數賞賚，以結衆志者，乃專勢之窮迫也。至頻數賞罰，以厲士氣者，乃卒伍之倦怠也。先刻斃以御其下，而後有悔心之萌者：殆不稱於將事之極至也。此四者、皆所以相其將理也。梅堯臣曰：諄諄、吐誠懇也。諭諭、曠職事也。縱言強安，恐衆離也。杜牧曰：勢窮窘、恐衆爲叛，故屢賞以固之。人因弊、不畏刑罰，故屢罰以威之。何氏曰：寬猛相濟，精於將事也。先行暴虐，後畏其衆，則大非矣。

用其軍情
之法。

來委謝者欲休息也。兵怒而相迎，久而不合，又不相去，必謹察之。

題 去、一本作解。

委、委曲也，或曰：以子弟爲質也。謝、謝罪也。久不合、不去、欲俟我兵先動，然後出奇以制我也。必謹察者，戒勿妄動之意。【彭氏】曰：孫子言相敵之法，不爲不詳矣；然亦豈可盡執耶？劉鄩寂然無聲，僅存空營，何險足恃乎？趙暉循南西出，即致潰圍，奚待於遠乎？鳥起獸駭，以防匿覆，安知非縕山虛逐乎？高銳卑廣，條達往來，安知非曳柴揚塵乎？易子炊骨，革元尙能以存宋，未可因殺馬食肉，遽謂爲無糧也。夷井塞灶，晉人素約以誓師，未可因懶惰不返，輕信爲窮寇也。語言竊議，收功野次，概擬之以失衆，則舛矣。賞罰數行，教敗萬平，概視之以困舉，則拘矣。凡此又用敵之變化者乎？

圖 以所親近之人，來吾軍中，委曲謝罪者：知欲休兵止息，以圖復振也。假使敵人之兵盛怒而來，似欲迎戰，及遲之既久尚未交鋒，又不解去，於此之際，務於謹慎詳察，恐有奇伏，俟我先動，以投隙

而乘便也。此二者，皆所以相其軍情也。陸叢雨曰：怒而相迎，滅此朝食可也。否則，去可也。乃至於久，豈當情所可測哉？故曰：必謹察之，恐妄動也。【定解】孫子歷舉三十三事，皆言因事相敵，不可眩於似、而中於計。况軍情祕密，所當謹慎詳察，隨敵變化，以妙神明之用耳。

必謹覆索之，必謹察之，二「必」字，二「謹」字，是此篇眼目；見處軍不徒據其地利相敵，亦不徒觀其迹象已也。須時時警惕，常懷不測之發，事事情詳，務盡敵人之實，行軍之道，所當然也。

吳子言將所慎者五，慎字，與此篇謹字同。

兵非貴益多也，惟無武進，足以併力，料敵取人而已。夫惟無慮，而易敵者，必擒於人。

圓

成敵式，然不可制。持武，可以重惟。惟老輕恃，勇也。軍，取者之。

非貴一本無責字。上「惟」字、一本作雖。併、卑病反。夫、晉扶。
益多、猶言增兵也。武進者、輕敵嘗試之謂。併、合也。料、度也。取人、
取勝於人也。慮、計謀也。易、輕忽也。擒、俘獲也。【通義】曰：無武進

者、以舒爲主也。甯不足以併力乎？恃勇則寡謀，亦無武進者，足以料敵也。料敵、卽知敵之可擊。併力、卽知吾之可以擊。夫如是、自有以勝人矣。兵豈以益多爲善哉？【方廣升】曰：承上文：言善相敵者，不在於兵多；不善相敵者，雖多亦無益，所以結上文相敵之意也。

總之：兵之爲事，不貴乎增益士卒之多也。多可取勝乎哉？惟無恃其武勇而輕進者，爲能持重詳審，足以併合軍力，料度敵情，始可取勝於人耳。若夫好剛使性，絕無計謀，以敵爲可輕而易視之者，終必見擒於人也。雖多奚爲？焦六靄曰：無武進者，卽孔聖臨事而懼，好謀而成之旨。如項梁勝秦，輒有驕色，而卒死於秦；劉向擊武陵蠻，輕敵深入，而全軍盡沒；此皆武進以輕敵者。陸弘祚曰：正見好剛使性，最爲害事，而驕兵者敗，古人又有明誠也。杜牧曰：恃一夫之勇，而輕易不顧者，必爲敵所擾也。

按左氏傳曰：烽蓋有毒，而况國乎？卽小敵亦未可易視之。

卒未親附而罰之、則不服，不服、則難用也。卒已親附，

先文得
據，而後衆宜
亦行軍用之。
一道也。

而罰不行，則不可用也。故令之以文，齊之以武，是謂必取。令素行以教其民，則民服；令不素行，以教其民，則民不服。令素行者，與衆相得也。

詞服、猶伏也。令、所以導之也，整親附之謂。齊、所以飭之也，卽罰之之謂。素、平昔也。素行者、民心固結，而相信之深也。民服者、施以刑罰而不怨擇之也。士以誠使民，民以誠事上，是謂相得。【指南】曰：行軍之法，雖不過處軍、相敵、兩大端，然御下又實有其道焉：蓋處軍、相敵者、行軍之急務，恩威並用者，行軍之大本。使徒知其事，而不知其本，雖有其具，而不可徒行也。

此篇言行軍之道，在於察地形、識敵情、與服士卒而已。夫軍行出境，其次舍之處，有山水澤陸四者之不同；經過之路，有絕洞等六害之地；左右之間，有險阻等伏姦之所，果何擇而何避乎？且軍行見敵，其於敵也：有動靜進退之迹，有障蔽疑似之計，有治亂虛實之形，果何覩而何察乎？虛軍不得其法，相敵不得其實，皆有敗衄之禍，非所以行軍也。孫子於此篇，前言處軍、後言相敵，末言輕進易敵之策，恩威先後之宜，繼亟畢具，無餘蘊矣。

至駕馭士卒，其恩威之用，先後之宜，尤不可不講也。設爲將者、
恩信不孚於下，則其士卒尙未親附矣，我也而遽以刑戮加之，必人
心不服；不服其心者，斯難於使用也。苟爲將者、恩信薄施久矣，
則其士卒，自宜親附矣；我也乃其法猶不行焉。將三軍之衆，桀驁
成風，又何以使用乎？故必先令之有文德而親附之，然後齊之以威
武而整飭之，恩威兼用，先後平施，是乃謂之必能取勝之道也。夫
平日之間，其恩其威，已被於民，此令素行以教之者也，其民無不
率從。苟平日之間，其恩其威，未及於民，此令不素行以教之者也
，其民必不率從。所謂令素行者：非恃吾法令而求之形迹之間也。
良由上以誠懲使民，民以忧懼事上，有以相得於最深也。不然督責
之術，民亦何樂而受之耶。徐胤昇曰：令有溫和之象，齊有整肅之
義。王折曰：布之於上則爲教，所以約民者也；宣之於言則爲令，
所以施教者也；平日之令，民皆遵之，而况於教乎。李維垣曰：相
得句，蓋明其素行之故，以見其所以服也。陳孝平曰：與衆相得句

，申明令行句，言非徒法令之威有以攝之也。實乃恩澤之隆，有以入人隱微之深也。焦澹園曰：尚書胤征篇云：威克厥愛允濟，愛克厥威允閏功；孫子則先之以愛，何哉？蓋書之所稱仁人之兵也，王者之於民，恩德素孚，人心已附；及其用之，惟患乎少威也。孫子所言，戰國之兵也。霸者之於民，法令素酷，人心易離；及其用之，惟患乎寡恩也。

孫子言行軍，而推及治兵在加意於平日者，蓋行軍之根基也。不然人各一心，誰爲前驅，未及處軍之際，則已有難行之勢矣。

合之以文，齊之以武二句，勿平講。先以文、合之使親附也，或其中有一二匪人，未可以德化者，不猶已而武以齊之，使畏服也。須如此體貼，方與上文意合。

地形第十

太原劉氏曰：前篇言山、水、澤、陸、蓋軍行在途，所經所處之地耳。

此爲吉廣、發、險、易、乃軍次於此，安營布陣之所也。用兵不知地形，雖以智勇之將，戰守必至失利；故率師越境，在審地形而立勝，故次行軍。

言軍次之地，有通、掛、支、隘、險、遠之六形，而因及用兵之弊；有走、弛、陷、崩、亂、北之六敗，蓋以明地形爲兵之助，而六事在所當懲也。以地形合兵情，故始分兩段：中以地形者兵之助句頓合，而歸重將知勝道，誠知兵之要者。篇末復引四知之說以結之，見兵之爲事，不越乎三才之理，惟視夫將之識察爲何如耳？

孫子曰：地形有通者、有掛者、有支者、有隘者、有險者、有遠者。

通、謂平原廣野，四無要害也。掛、謂後高前低，如懸物然也。支、謂傾側難行，兩相抵敵也。隘、謂兩山之間，平谷狹窄也。險、謂澗壑坑坎。上下艱難也。遠、謂兩軍對壘，相去甚遙也。

解 孫子曰：凡用兵，安營布陣，在於度地爲先。然地之爲形，至不

采六地之
形。

一也。有往來通達者、有難返掛礙者、有互相支持者、有夾山夾隘者、有坑坎不平者、有離隔遙遠者。此六者皆地之形也。然各有制宜之法，勿容紊焉。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曰通。通形者，先居高陽，利糧道，以戰則利。

圉 先去聲，下同。

先、猶奪也。高陽、堅高向陽之處。利糧道者、謂於津要之間，築用道以護之，令無阻截也。

圉 試以通形之地言之：我可以往而赴戰，彼亦可來而與敵，蓋其地平易廣闊，無有要害也，故曰通。如遇通形之地，宜擇其堅高向陽之處而先據之；且於糧道之最便者，而設計以利之，然後與敵期戰，斯無不利也。杜佑曰：可以往可以來，謂俱在平陸馳驟無難也。張預曰：雖據高敞而陽方，可以坐而致敵，然猶慮反敵人不即交戰，故須令糧餉不絕，方爲利也。

地之掛形

此亦行兵甚穩營處。

可以往，難以返，曰掛。掛形者、敵無備，出而勝之。敵若有備，出而不勝，難以返，不利。

記 返、旋師也。出而勝者、乘易往之勢也。難以返者、是敵邀我於路也。

繩再以掛形之地言之：可往而前逼，難返而後退，蓋其地後高前低，有似懸物也，故曰掛。如遇掛形之地，惟視乎敵之備否？苟敵而無備，乘其易往之勢，一出而即勝之，無難也。設敵人有備，堅壁不戰，而以奇兵邀截我後，令無歸路，不惟出而不勝，亦且難於退返，非我之所利也。杜牧曰：掛形之地，我與敵人犬牙相錯，動有掛礙也。敵果有備，一出未能即勝，欲戰則不可留，欲歸則不可返，實非有利於我也。

我出而不利，彼出而不利，曰支。支形者、敵雖利我、我無出也，引而去之；令敵半出而擊之，利。

註 利者、設爲便利誘我也。擊敵半出、則已出者、不得未出之救；而未出者，

● 多被蹊蹠之患，敗之必矣。

更以支形之地言之：我出而擊敵，則不得其利，彼出而擊我，亦不得其利；蓋其地傾側難行，僅可兩持也，故曰支。如遇支形之地，敵雖設利以誘我，我亦堅守勿出也；須示之以弱，引軍而去之，令敵逐北而來，乃乘其半出之頃，以邀擊之，必爲我利也。

我無出彼亦無出，雖欲擊之，烏從而擊之？惟能引去而致之，乘其半出而擊之，無不利矣。

險形者：我先居之，必盈之以待敵。若敵先居之，盈而勿從。不盈而從之。

● 盈、滿也。謂以兵屯扎平谷之口也。兵在隘中，其勢聚合，可當而據戰。在隘外，其勢渙散，難斂而交鬥。故從不從，於此分焉。

● 險形之地則何如乎？蓋以左右高山中有狹谷也。苟值險形之地，我先居之，必以兵屯扎谷口，而爲陣勢以待敵至，使不得進也。若敵先居之，且知據險，兵已屯扎谷口，則勿從而與戰，恐爲所敗也。

使敵雖守險尙未屯扎谷口，不妨從而入之，共分其險也。杜牧曰：遇兩山之間，中有通谷，則當山口爲營，與山口均齊，如水之在器中，而盈滿也。杜佑曰：敵人據險之半，不知齊口盈滿之道，我則入險從之；蓋敵在險中，我亦在險中，俱得地形，斯勝負在我不在地形矣。

地之險形
險形者：我先居之，必居高陽以待敵；若敵先居之，引而去之，勿從也。

避
居高陽者、欲致人也。敵先我後，豈可從也。

避
險形之地且何如乎？蓋以坑坎不平難於馳突也。苟值險形之地，我先居之，必據其隆高向陽之處，以待敵人之至而就我。若敵先居之，則無與角抗，卽宜引軍去之，慎勿從而赴戰也。陸經翼曰：地形既險，尤不可致於人也。

遠形者：勢均，難以挑戰，戰而不利。

對
均，相等也。挑戰者、引致敵人使來與戰也。【左六書】曰：此就強弱衆寡

相若者言之耳。如值遠地，而我之勢力過之，或敵將輕躁為挑而致，有此二者，不爲病也。

遠形之地又何如乎？蓋以兩軍對壘，隔離尚遠也。苟值遠形之地，吾軍與敵勢力均齊，可待彼之來以擊之，不可赴彼挑之，以求戰也。不然：求戰則勞，必不利矣。尤尺威曰：挑戰、迎敵也。迎敵者勞，致敵者佚。

凡此六者，地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註

將、去聲；下同。

不無得用之形，利所其道，而善地，
爲勝者，務察六地，

註

至、極也。至任、猶言極重之事。察、謂卽此六地之形，而變通之。不可不察者，甚言之以示警也。

凡此六者，皆因地形而制勝之道也。乃爲大將者，極重之任，誠不可不審察而變通之也。周魯觀曰：利害之關，幾微之界，故下箇察字。彭氏曰：六者之道，勝負攸關，自是將之至任。第這至任，却有許多變通處。不可不察者，不可不察其變通之理也。

兵有六敗
之形，其皆
咎在人事，
徒恃乎地，未可
爲勝也。

故兵有走者，有弛者，有陷者，有崩者，有亂者，有北者。凡此六者，非天地之災，將之過也。

問 走、逃散也。弛、廢壞也。陷、滅沒也。崩、僵置也。亂、紛濶也。北、奔潰也。天、謂天時。地、卽指上六形言。災、害也。過、愆也。孫子言將之過者，以兵之六敗之徵，其咎在於人事，而不關乎地形也。【指南】曰：上言地有六形、六法矣。然亦有不因地形爲害而覆敗、實爲自致者。其失亦有六，與地相當，無以異也。蓋以明爲將者不可不知地形之爲助，尤不可不知治兵之爲重也。

雖不惟地有六形，而兵亦有六敗，實爲將所當知者。請概舉而言之：有遇敵而逃散者，不量其力也。有蔑法而廢壞者，無以取衆也。有勢弱而滅沒者，兵不堪用也。有失威而倒置者，將權下移也。有執法而紛淆者，軍無紀律也。有易敵而奔潰者，將不知兵也。凡此六者：非天之降罔，地之不利，而致罹于害也。蓋爲將者，不善治兵之愆也，詎可蘊委之地形哉？賈林曰：走、弛、陷、崩、亂、北

六敗之由

六者，皆敗兵大小變易之名。

夫勢均，以一擊十，曰走。卒強吏弱，曰弛。吏強卒弱，曰陷。大吏怒而不服，遇敵懾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將弱不嚴，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將不能料敵，以少合衆，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北。

通

兵無、一本作兵非。夫、音狹，下同。對、徒對反。

吏、偏裨以下之長也。大吏、謂偏裨之將。懾、怨也。不服者、不受節制也。自戰者、不由指麾也。擅鋒、以驕勇出羣者尤之，別爲一卒，以備緩急之用。

通

夫將之智勇，兵之利鈍，彼此相等，其勝之與負，介在兩端而已，以一倍之少，擊十倍之多，能不至於逃散乎？故曰走，此敗之一也。軍中士卒，皆各強盛，而其將吏懦弱不振，知其法之廢壞矣，故曰弛，此敗之二也。偏裨小吏俱屬剛強，乃其士卒每多怯弱，其軍必致滅沒也，故曰陷，此敗之三也。大吏忿怒，不受將之節制，遇

兵之六敗
指閭將敗
自致。爲
者宜謹
本爲樂
制勝，以

敵怨懟，不由將之指麾；爲大將者，不知其能否聽從之，是將權之倒置也，故曰崩，此敗之四也。將性本弱，無有威權；其於教閱之法不能修明，小吏卒長，無有常職，以觀行陣之間，縱橫無紀，可立見其紛淆焉，故曰剝，此敗之五也。大將昏闇不能料敵，以己之少，合人之衆；以己之弱，擊人之強；且其軍中，又無選銳之士，可以恃爲先鋒，似難免於奔潰者，故曰北，此敗之六也。侯天放曰：事有不侔，勢有不敵，乃可無論衆寡，若事勢相當，不能自料，而妄以一擊十，則行險徼倖者矣。欲不敗走，其可得乎？梅堯臣曰：不能揣知敵情，而以少合其衆；不能簡選精銳，而以弱擊其強；皆有奔北之理。孟氏曰：凡戰必用精銳以爲前鋒者，一則壯吾志，一則挫敵威也。

凡此六者，敗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陳皞〕曰：一曰不量衆寡。二曰本乏刑德。三曰失於訓練。四曰非理興怒。五曰法令不行。六曰不擇羸弱。上六者，皆自致覆敗之道。爲將者，所當

以此自惕，而勿徒委於地形之便利也。

經

凡此六者，皆將所自致其敗之道也。亦爲大將者，極重之任。誠不可不察而自惕之也。

夫地形者，兵之助也。料敵制勝，計險阨遠近，上將之道也。知此而用戰者、必勝，不知此而用戰者、必敗。故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故進不求名，退不避罪，惟民是保，而利於主，國之寶也。

陸

阨、與隘同。

助、猶輔也。用兵所恃，雖不盡在地形，然亦將所當知。既能逆料強弱虛實之情，而爲制勝之要；又能計度險阨遠近之形，而爲制勝之資，斯本末兼通，乃爲善耳。上將、上等之將也，承上言，知料敵且知計地，戰無不勝也。不知者，反是。必戰、恐失機也。無戰、懼貽禍也；此二者，正上將之道。進退、指上必戰無戰而言。名、善戰之名。罪、方命之罪。保、即如保赤子之保。利於主者、有裨國家之謂也。寶、所貴重者。【趙烜】曰：凡爲將者

之斯從，利者。盡道。兵形特道爲在。用兵於實，兵將此不勝，曲勝貴。

，受寄於外，便宜在己，可戰則戰，不可戰則不戰，顧法當何如耳？無以君命之故，而苟從之也。苟從君命，一身固可自免，其如三軍之命何？其如社稷之計何？忠盡老成之將，決不爲也。

如是者，足知用兵之有其本矣。若夫地形者，第爲兵之輔助而已。料敵情之強弱虛實以制勝，計地形之險阨遠近而用兵，則本末皆得，乃上等爲將者之道也。知此敵情與地形而用兵以戰者，必能取勝；不知此敵情與地形而用兵以戰者，必以致敗；故善爲將者，揆之如此而戰之道，可以必勝，雖有君命止之以無戰，援枹進兵，違命而必戰可也。揆之如此而戰之道，不可以勝，雖有君命，促之以必戰，按兵不舉，方命而無戰，亦可也。蓋其進戰也，不求戰勝之名，於其道之當進而進之。其退守也，不避矯制之罪，於其道之宜退而退之。惟知民命之貴乎保全，而歸其利益於人主，其忠誠足以奠社稷，其智識足以察敵情，誠爲國家之至寶，不可多得者也。『棄解』言戰在計、不在地，地形或爲兵之助耳。要能料度敵情制爲勝法，兼能計地里之阨遠近之利害，以保其終，如此者上將之道也。

使第區區於地形之是審，而料敵不中，制勝無法，則爲庸將而已矣。張公亮曰：助者借發之意。制字從料字看出。惟料敵者，能制勝也。二句：重料敵，計險阨帶說。王晳曰：不求名、不避罪、皆忠於國事者。翼註：惟者，他非所念也。爲將者，每以自私自便是圖，故民不孚其福，而君不享其利，此必無忠君愛民之心者也。今既進不爲己之名，退不避己之罪，竭心殫力，不畏艱險，而保民利主之是務，又何名罪之足計耶？惟字當重看。焦澹園曰：民者、君之民也，保民是愛，利主是忠，愛以成忠，保民正所以利主也。

視卒如嬰兒，故可與之赴深谿；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愛而不能令，厚而不能使，亂而不能治，譬如驕子，不可用也。

國 治、平聲。

視、看待也。嬰兒、赤子之稱，女曰嬰，男曰兒，視卒如之，保護之至也。愛子、親愛之子，視卒如之，親厚之至也。赴、往也。俱、偕也。深谿、最

上將之撫士卒，恩甫能兼濟，不能有成，而不可謂之謬，而不可謂之戰乎？

險之地。死、人之所難，二者皆曰可與者，蓋有以固結於其中也。令、教之也。便、役之也。治、齊一之也。篤、微情也。孫子言將之腹下，從以恩渥而不知踰以濟之，必致桀骜難馴，亦猶父母之於傲惰之子，姑息太過，則狎恩恃愛，無所不至矣。【何氏】曰：言不可純任恩，純任恩則反爲己害。

上將之道：不惟料敵情，計地形，盡其道以保民利主已也。其所以致士卒之帖服者，亦必有其道焉。平日之間，撫循吾之士卒，無異於乳下嬰兒，而加之以保護，則人情感激而思奮矣；雖深谿之中，可與赴之，履至險而如夷也。平日之間，撫循吾之士卒，一如夫所愛之子，而加之以親厚，則人心固結而不解矣；雖冒死之事，可與俱之，蒙大難而不辭也。但優渥之典不可偏重，須有嚴法以互濟之。使爲將者，徒能愛養而不能令之可用，徒能厚撫而不能使之赴敵，勢必至於紛擾不齊；作好軍中，而不能治理之，以一其紀律。譬如人家傲惰之子，狎恩恃愛，犯分越理，無不爲已，是可用之以戰乎？殆不可用也。梅堯臣曰：撫而育之，則親而不離；愛而畜之，

則信而不疑；故雖死、與死，雖危、與危。張子曰：恩不可專用，罰不可獨行。專用恩，則士卒如驕子，而不能使。獨行罰，則士卒不親附，而不可用。在師之初六曰：師出以律，謂齊之以法也。九二曰：師出承天寵，謂勸之以賞也。故尉氏曰：善將者，愛與威而已。愛而不能令三句，宜串講。愛之、厚之、是本原工夫，使一於愛厚。而不知繼以教令使爲我用，便是爲害之端。到後來驕而難制，無法可施，愈驕愈橫，愈橫愈驕，雖欲治之，而終無以治之矣，故曰不可用。

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敵之不可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而不知吾卒之不可以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地形之不可以戰，勝之半也。故知兵者，動而不迷，舉而不窮。故曰：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

國 聲之半者、或勝或負，未可預定也。迷、惑亂也。窮、困乏也。殆、危險小

操，三之審猛且能料上。而才理乎之得計，敵既勝並，天宜乎地，寬，又能可用斯官，

安。全、師出萬全。【焦六書】曰：此篇專言地形，至末兼重天地，蓋以見孤虛旺相之理，亦兵家所宜曉者。知地不知天，未可謂爲全勝也。

上篇言行軍，必先擇地屯止，故引黃帝四軍之利以證之，然第泛言山水澤陸之分耳，未及於六地之形也。故於此篇分別詳著之。至兵之六敗，則爲將之失，而非地形使然也，故曰地形兵之助。惟料敵制勝之上將，能計地用戰而必勝焉，孫子引成語以終之。曰：知彼知己，知天知地，其意深矣。

兵之所以取勝於人者，固恃乎三軍之用命，然尤在於將之料敵計地，殆闕一而不可也。使第知吾士卒之踴躍、可用以擊敵，而不知敵情勢之強實、有不可以擊者，此知己不知彼，止操其勝之半，而非全也。第知敵情勢之虛弱、有可以擊，而不知吾士卒之驕惰、不可用以擊敵者，此知彼不知己，止操其勝之半，而非全也。苟知敵之惰勢有可以擊，且知吾之士卒、可以用以擊，而不知地形之不利、不可陳兵以合戰者，亦止操其勝之半，而非全也。惟上將而知兵者，於地之六形、兵之六敗、與敵之虛勢、皆悉知之，不動而已，勸明

圖

妙合機宜，而無惑亂之失；不舉則已，舉則因利乘便，而無困弊之禍。古語有之曰：能知彼敵虛實，又能知我兵之強弱，戰而卽勝，不致危殆；能知天時之順逆，又能知地形之便利，戰勝之功，可以全收。觀於此，而知三才之道，所當加謹焉。張預曰：不妄動，故動則不誤；不輕舉，故舉則不困；蓋識彼我之虛實，據地形之便利，而後戰者。杜佑曰：依險阻，向高陽，知地也。順寒暑，法刑德，知天也。知彼知己斯勝矣，知天知地斯全勝矣。鄧伯瑩曰：故曰二字，是現成古語，孫子引之，以足全篇之旨，仍重知地一邊。

九地第十一

九地者，用兵之地，其勢有九也。劉拱辰曰：前篇言地形，蓋安營布陣之所，以廣狹險易言也。此篇言地勢，乃征伐所至之處，以淺深輕重言也。形、其常也，勢、其變也。凡先常而後變，故次地形。

王鳳洲曰：此篇因地制宜，較量主客之術，決機謀變，深達人情之理，

層次交發，以兩輪結之。

九地者，隨師之所駐，合之人情，顧名之者也。兵之所至，地有九等，法亦不同，大抵皆本於人情。善用兵者，取之以術，發之以機，期其士卒皆有可用，而地勢不足爲害矣。

孫子曰：用兵之法，有散地、有輕地、有爭地、有交地、有衢地、有重地、有圮地、有圍地、有死地。

■ 散、上聲。圮、普弭反，下同。

■ 孫子曰：凡用兵實賴地勢以勝，然地不一，勢亦不一，不可不有以辨之。其法：有易散之地，有輕遠之地，有必爭之地，有交通之地，有衢遼之地，有重難之地，有傾圮之地，有圍困之地，有死絕之地，此九地之不同也。

諸侯自戰其地者，爲散地。

■ 兵未出境，士卒近家，各懷內顧之心。

■ 所謂散地者何？蓋諸侯之自戰於境內者，有易散之勢。以其進無克

敵之心，退有歸投之處也。魏武曰：士卒戀土，道近易散。尤尺威白：自戰於境上，有城邑之可恃也，戰必不勇，敗則奔歸。

入人之地而不深者、爲輕地。

出 出境未遠，士卒思歸，戰無死鬥之志。

所謂輕地者何？蓋引軍入於敵人之地，尚未深者，有輕還之勢。以其離鄉未幾，雖進易退也。杜牧曰：師出越境，必焚舟梁，示無返顧之心。王沂曰：出境未遠，三軍之心猶在進退之間。

我得亦利、彼得亦利者，爲爭地。

固 徒我皆利者、寡可以制衆，弱可以敵強也。爭、競得也。

所謂爭地者何？蓋我得之爲便利，彼得之亦爲便利者，有必爭之勢；以其要害之處，有險足恃也。杜佑曰：謂山嶺阨口，有險固之利，而敵所必爭也。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爲交地。

通 此卽地形之通者。交、謂地有數道，往來交錯也。

交地之勢，果何如乎？凡平易之處，無所蔽隔，我可往而赴戰，彼

亦可來，與敵者，則爲交遯之地。以其地有數道，兩相交錯然也。
陳旡曰：道路交橫，彼我皆可往來，如此之地，最恐我軍首尾不接
，宜謹備之。

諸侯之地三屬，先至而得天下之衆者，爲衢地。

屬、之六反。先、去聲，並下同。

屬、猶連也。三屬者，三面切近隣國也。先至，謂先遣使者至彼，以通好也
。得衆，得其助也。四達，曰衢。

衢地之勢，父何如乎？凡通衢之境，三面接隣，必先使人至彼，與
之約和，以得天下之助者。則衢達之地，以其四面皆通，猶如衢路
然也。張預曰：凡遇隣國三面相連，當往結之，以備外援。

入人之地深，背城邑多者，爲重地。

詞、背、音輩。

背、猶言經過也。深入敵境，經過之城邑既多，津梁皆爲我得，要害皆爲我
據，則人心專一，重於班師。

重地之勢，更何如乎？凡兵至敵地，曾已深入，且背其城邑爲質多

者，則重難之地。以其人心專一，重於返國然也。梅堯臣曰：背城邑多，則營梁絕，故曰重難之地。

• 垢地之勢
• 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道者，爲圮地。

• 魏注、去聲，下同。

難行、謂損車斃馬，顛躡陷沒也。圮、壞也。

• 圮以言圮地，其勢果何如哉？山林之間，險阻之區，以及沮澤卑下之處，凡有難行之路者，名曰圮地。以其傾側毀壞，不可舍止也。何氏曰：少固之地，不可爲城、壘、溝、隍，宜速去之。

• 壢地之勢
• 所由入者隘，所從歸者迂，彼寡可以擊吾之衆者，爲圍地。

• 魏

狹而不廣、曰隘。曲而不直、曰迂。【何氏】曰：入路狹隘，趨途迂回，進退無從，雖衆何用？彼以一軍塞其隙，一軍斷其迂，不得脫矣。

• 總
若夫圍地，其勢則何似哉？吾所由入之途，狹隘不廣，所從歸之路，迂曲不直，敵人寡少之兵，可以擊吾之衆多者，名曰圍地。以其

山勢環繞，如被圍困也。杜佑曰：持久則糧乏，敵敵之寡少，可擊吾之衆多。

死地之勢

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者，爲死地。

註 疾、速也。欲速戰者、以救不可望，野無可掠，前險已失，退守無由也。

註 至於死地，其勢又何指哉？居軍險絕之地，既乏饋運，又無救援，速與決戰，庶幾可以生存；不速與決戰，則必至於死亡者，名曰死地。以其進無可往，退無所歸也。李筌曰：阻山背水，利速不利緩也。

是故散地、則無戰。輕地、則無止。爭地、則無攻。交地、則無絕。衢地、則合交。重地、則掠。圮地、則行。圍地、則謀。死地、則戰。

註 無戰者、知衆心之未固。無止者、禁軍中之逃亡。無攻者、不蹈衆爭之危。無絕者、恐致敵人之截。合交、能得四面之助。掠、則糧餉可足用。行、則備毀不為害。謀、則變化而能出。戰、則必死而後生矣。

用兵有此
將者法可地無即勝地以爲之勢當方戰勝也。

論 凡此九地、皆用兵所必遇者，豈可無法以處之哉？試以處之地之法言之：兵在境內，其勢易散，當集衆守禦，無與戰也。方入敵境，勢必輕還，宜舉兵前進，勿留止也。要害之地，所必爭也，惟後發先至而勿攻之。四通之地，往來交錯也，在慎防嚴備，無絕之。次軍猶地，接壤隣國，則合交於諸侯，以爲助援也。深入重地，糧運維艱，則掠食於饒野，以省糧芻也。遇圮壞之地，務速行而去，不可遯回。處圍困之地，在發吾奇謀，奮力以出。陷死絕之地，乃并力致戰，示以不活，此因地制宜之事也，亦卽求勝萬全之道也。杜牧曰：兵入圍地，權譖誘詐，可以免難。徐胤昇曰：陷在死地，必戰則生，幸生則死。

古之所謂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恃，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

國一本無「所謂二字」，一本「所謂二字在古之二。」去聲。

古人用兵
之法，
有以亂敵。
自料。
○以

古之所謂、蓋述昔人之詞。前後、謂前軍後軍。及者、騎絡之策。宋、大陣也。寡、小陣也。恃、倚藉也。此以上，言其陣亂也。齧而上者、將佐也。齧而下者、什伍也。救、應援也。如尉子盡死於敵走也。收、斂聚也。如尉子保伍之法是也。此以上，言其隊亂也。不集、則潰散也。不齊、則參差矣。此以上，泛承上言。利、卽九地之利。合利者，審時度勢，相機因變之謂也。有利則動，無利則止，蓋我之節制先定，而後分合適止，得以自由也。

【題炬】曰：動、卽利也。合利、謂兵入死地，能以節制之兵衝擊之也。周魯觀曰：動無主，以利爲主，死地求生，卽死地之利也。

考之古昔所稱善用兵者，蓋能知九地之法，而多設詐謀，以衝突敵陣；使其前者不能顧後，後者不能顧前，而不相聯絡；衆者不得分而爲寡，寡者不得合而爲衆，而不相倚藉；分散敵隊，使其貴而將吏，賤而士卒，而不相應援；上而偏裨，下而什伍，而不相敘聚；且卒伍潰散，離而不集也；兵衆參差，合而不齊也。然其實。總在我之節制先定，度量乎九地之勢，合於兵家之利則動，而勝之；否則止，而勿從爾。張預曰：驍兵銳卒，猝然突擊，使倉惶散亂，不

圖

知所禦；將吏士卒，不能相赴；則已散而不復聚；雖合而不能一。

【定解】彼雖驚擾，亦當有利則動，無利則止。

敵人將待之不法、在於其奪而之井所愛於之明也。

敢問：敵衆整而將來，待之若何？曰：先奪其所愛，則聽矣。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

■ 聲將、如字。

敢問、曰者、設爲問答之詞，後倣此。衆、兵多也。整、兵理也。奪者、競取之也。所愛、或積聚之處，或救援之國，或腹心巢穴之類，皆是也。情、猶理也。主速、謂奪之之際，惟以神速爲要也。不虞者、倉卒不暇之時。不虞者、忽略不備之路。不戒者、懈怠不振之處。承上言、必若是，而後可先奪所愛也。【梅堯臣】曰：兵機尚速，當乘人之不及；乘人之不及者，在出其所不虞之道，以攻其所不戒之所也。

■ 敢問之曰：敵人之師甚衆且整，勢將有以薄我，守之則本無所備，欲戰則難與爭鋒，誠不可不籌所以待之。若之何而可也？曰：惟探

知乎敵所顧愛者，果爲何在，而先有以奪據之，斯其行止進退，皆聽命於我矣。夫先奪之計策，不宜於遲緩，而用兵之情理，第主於神速，能乘敵所不及爲之時，由敵所不料度之路，攻敵所不戒備之處，則其所顧愛者，無不爲我所先奪矣。待敵者知之。陳明卿曰：所愛、謂敵所依恃者，奪據之也。重一「先」字。焦六霑曰：所愛專在九地上講，固爲合旨。愚謂凡敵所倚恃者，皆在所愛之中。趙奢先據北山，而秦師後爭不得，是所愛之地。漢高離間亞父，而項羽力勝不得，是所愛之人。總之：凡有所愛，我先奪了他底，他便失所倚恃，如此看去頗佳。鄧伯瑩曰：主速、勿與貴速二例看。這「速」字須在「情」字內討出，此乃推原先奪所愛之故。見敵當倉卒之際，必不及爲、不及備、胆易驚、心易亂，此情也，故以速奪爲主。「速」字分明是解上「先」字。王晳曰：兵尚神速，奪愛尤當然也。

凡爲客之道，深入則專，主人不克。掠於饒野，三軍足食

用兵務於深入，投

士卒於不盡力之地。

○謹養而勿勞，井氣積力。運兵計謀，爲不可測。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死焉不得，士人盡力。

井、卑病反，下同。焉、於處反。

敵人自戰其地、爲主。我兵入人之地、爲客。專、一心也。克、勝人也。在重地，故其心一。在散地，故不能勝。掠、抄取也。饑野、多稼穡之地。謹養者、撫循有方，飲食周給之謂。井氣、斂之使盛也。積力、養之使強也。運兵、卽邇其不測之兵。計謀、卽計其不測之謀。投、猶棄也。無所往、謂深入重地，左右前後，皆無可逃也。北、敗走也。盡力、謂致力以戰，於死中求生也。

敵入我境而待之者，旣如此矣，則我入敵境，又當何以處之乎？大凡爲客之道，深入重地，則心志專一；敵爲主人，在於散地，故不能勝也。第我處重地，當以兵分掠富饒之野，令我三軍糧食豐盈、且善而養之，勿使勞倦；并合其銳氣而不洩，積聚其全力而不分；然後運吾之兵，計吾之謀，而爲人所不可測度之形焉。夫投士卒於

深入重地
專志則一
不心則三
理之無軍

重地，左右前後，皆無所往之處，即至于死而不致奔北也。既殊死以戰焉，有不得致勝之理，乃士自竭盡其力，屢戰以求生矣。張預曰：我兵深涉敵境，敵自不能獲勝；客在重地主在散地故耳。王晉曰：并殺氣，積餘力，形藏謀密，使敵不測，斯勝自易易矣。

兵卒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入深、則拘。不得已

、則鬥。

圈 卒、一本作士。

陷、謂引兵入於危地，如陷阱中也。不懼、拚死也。固者、其志堅也。拘者、其勢一也。鬥、盡力戰也。此即尉氏合萬人爲一死賊之意。孫子反覆言之，以明深入則辱之理。杜牧曰：引入危難之地，則三軍之衆，心一力齊，此人情之自然，無容矯飾者。

夫兵卒至於甚陷、不知有生之所，其心不畏懼也。左右之與前後，皆無所往，斯其志自堅固也。大將引兵敵境，至於深入，斯其勢皆齊一也。迫之以不得已，乃不猶豫，斯盡其力以鬥也。

一心志專
見用兵，
可不以深小
入重地。
爲也。

投之無往
則無不勝
可以決戰
諸侯。

是故：其兵不修而戒，不求而得，不約而親，不令而信。

聞修、整治也。戒、謂皆知慎謹。求、索取也。得、謂同致其力。約、誓師也。

。親、謂上下相救。令、告戒也。信、謂聽其將令。

以是之故，其三軍之士，不待整治，而皆知慎謹矣。不俟索取，而同致其力矣，不必誓師，而上下相救矣，不煩告戒，而聽其將令矣。

禁祥去疑，至死無所之。吾士無餘財，非惡貨也。無餘命，非惡壽也。令發之日，士卒坐者、涕沾襟，偃臥者、涕交頤，投之、無所往，則諸、劇、之勇也。

聞則諸劇、一本無則字。去、上聲。惡、去聲，下同。

祥、妖言也。疑、豫志也。之、往也。無餘財者、棄之而不留也。無餘命者、致死而不惜也。惡、憎也。襟、衣之交衽處。沾、濕也。口旁、曰脣。交合也。諸、專諸，吳公子光客，後爲光刺吳王僚。劇、曹劇，魯莊公臣，魯刲齊桓公於壇坫之上，反魯侵地。

綱

緩急之際，人心易驚，故必禁止妖祥之言，以絕去狐疑之志，雖瀕於死，無他往矣。夫財與命、人所最愛者也，今吾之士卒棄其財而不少留者，非憎惡夫貨之多也；捨捨其命而不知惜者，非憎惡夫壽之長也；皆由於不得已故耳。將戰之日，必先發令，士卒聞之，其坐者、垂涕沾襟，偃臥者、流涕交頤，此何爲哉？蓋相期以必死也。苟投之重地，左右前後，皆無所往之處，則人人可戰，如等諸曹鬪之勇也。王晳曰：災祥神異，易於惑人，故禁止之。侯天放曰：軍旣深入，正宜安其心，養其氣，以圖決戰；如有倡爲妖異之言，足以煽惑衆心者，切須禁之，無令生疑。李筌曰：獸窮則搏，鳥窮則啄，而況於人乎？令其迫於自救，則雖誑、剝，無以加之。

故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

李然、急遽之貌，以狀其相應之速也。後漢諸葛亮於魚腹平沙之上，壘石縱橫，爲八陣圖，晉桓溫見之曰：當山蛇勢，此卽九軍陣法也，蓋本諸此。

深入之兵
援，互爲救兵
率然之勢

率然之勢，雖以之相救，越人當無容處，則吳情不亦難處乎？

論 故善用兵者，有以使之急速相救，譬如率然之勢焉。夫率然之勢者何？殆有似於常山之蛇也；斫擊其首，則其尾至而救之；擊其尾，則其首至而救之；擊其中，則其首與尾俱至而救之；皆投之無所往之效也。焦六霑曰：此驗陣法。八陣圖曰：以前爲後，以後爲前，四頭八尾，觸處爲首，敵衝其中，兩頭皆救。

敢問：可使如率然乎？曰可。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濟而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是故方馬埋輪，未足恃也。齊勇若一，政之道也。剛柔皆得，地之理也。故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也。

通

未、一本作不。皆、一本作相。夫、音扶，下同。

按史記吳王闔廬伐越，越襲吳，檮姑浮以戈擊之，斬創而死。其孫夫差，日夜治兵以圖報越，卒敗之於夫椒，故曰相惡。同舟遇風，言其處患難也。如左手、右手，言救護之理也。方馬者，東轍之，使之相連也。埋輪者，界蓋之，使之不亂也。政之道，以平日之教令言。地之理，以之無所往言。攜、提

擊也。若使一人者，謂三軍之衆，無不奮力致果，同心敵敵也。〔芮氏〕曰：若使一人，此孫子特舉其最便宜者形之耳，呼吸相通，臂指相應，正率然之勢也。

呂政問之曰：吾之士卒可使如率然相救之勢乎？曰：可也。試卽吳越二國言之，夫吳人之與越人，世爲讎敵，互相憎惡者也；當其同舟濟水，中流忽遇風至，其相救也，如人之左右兩手；似此世讎之人，尙且相救，况吾士卒，同伍相保，非世讎也。投之危難之地，寧有不如率然者乎？是故欲使士卒之爲率然者，雖束縛其馬，界畫其輪，以爲堅固之計，苟不同心，亦分爾我，殆未足以倚恃也。乃其志之齊，力之勇，克敵致果，若出於一人者，惟在於軍政嚴明，而得其道也。人之或爲剛、或爲柔、無有不齊而皆得其用者，惟有以陷之死地，理使之然也。故善用兵者，指麾三軍，如擗一人之手，其身其臂，莫不隨與俱來者，無他：蓋迫之以不得已，而致此率然之勢也。方虞昇曰：蛇之首尾，人之左右手，皆喻其一心相救之捷

大將當深入，自當靜以正人。而深入之圖，來寇人也。持以塞，往妙。

也。周魯觀曰：吳越借用字眼，言至不同者，亦可使之同也。陳子淵曰：政之道，以治軍之紀律言。鄧伯登曰：剛柔皆得人之事也。何亦言地之理？此句蓋卽「甚陷則不懼」一節意見。得士卒深入無勇無怯皆得其用者，由其身在險中，勢處窮迫，不得不然，殆地之理使之耳。【指南】言手、言人、總是孫子以身驗兵之意，觀卒然一語，前後左右如使一人身也。不可遺却「手」字、換上「心」字，丢了「人」字。祇說「一」字。

若使一人，當跟上政之道、地之理、兩層來。

將軍之事：靜以幽，正以治，能愚士卒之耳目，使之無知。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易其居，迂其途，使人不得慮。帥與之期，若登高而去其梯。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若驅羣羊，驅而往、驅而來、莫知所之。聚三軍之衆，投之於險，此將軍之事也。九地之變、屈信之利，人情之理，不可不察也。

補

若登、一本作如登。將、如字。治、去聲。去、上聲。信、與仲同，下做此。【趙虛舟】曰：一本機下有焚舟破釜四字，非是。

靜則不撓，正則不渝。幽者、淵深之謂也。治者、條理之謂也。以言出謀、則安靜而幽深；以言御下，則公正而整治。愚、顛倒之也。苟子非是是非之謂愚。易、移易也。革、更革也。事、謂前所行之事。謀、謂舊所發之謀。易居者、處事已定，棄之而他適也。迂途者、路可直行，背之而遠出也。此皆所以顛倒士卒，不告以實言，不示以實行，令之如聾如瞽，無所聞見也。帥、主將也。期、約戰也。梯、木搭。機、弩牙。去梯、發機、喻其不得不然也。羊、柔毛畜，性喜羣行，故曰羣羊，喻其絕無知識也。之、往也。聚、合也。投、猶寘也。險、指危難之地。九地之變以下，照上甚陷則不懼一節言。同在患難，則自相救，無有知慮，則易使之，此蓋凡物屈伸之利，亦人情自然之理也。察、審視也。【唐荊川】曰：軍事尙密，人情又雅與之謀始、苟無顛倒之術，士卒得以先事而曉其情，必驚疑畏懼，或生他變，猶豫之間，機敗而事不成矣。且私相告語，則有泄漏之患，驚怖太甚，則有叛降之患，皆當深慮而預防之。【侯天放】曰：上智人情，必戰於死地；死地能

使人人自戰矣。然所以寓人於死地者，則又在於大將有顧鈞駕馭之術。若使士卒知其爲死地，甯能使之就邪？故復以將軍之事言之。

○投之死地，卒然以成，固矣。若夫將軍者，寧無所挾持而然乎？請以將軍之事言之：在內之方略祕密，靜而不撓，而後有淵深之體，不可測也；在外之紀律嚴明，正而不渝，而後有條理之用，不可亂也；汝能不告以實言，不示以實行，顛倒吾士卒之耳目，使之無知，惟聽吾命而已。且移易吾所行之事，更革其所發之謀，使不識造意之端也。移易其所居之助，迂曲其所由之途，使不得預爲計慮也。誠如是也：將與士卒期於戰所，戰日、而示以必死，譬如使登于仰之高，乃陰於其下撤去階梯，可進不可退也。將與士卒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動其機，譬如牧者之驅羣羊，驅之往、驅之來，而羊莫知所往，可往不可返也。夫聚合吾三軍之衆，而投置之於危難之地，使人心專志一，成卒然之勢者，此誠將軍所操之事也。故地勢有九，各有權變之法，以言乎屈伸，自有其便利，誠之於人情，自有

其常理，殆不可不察，而思所以致之也。王圻曰：兵謀宜密也，反宣深也，靜而顯易，其機必泄。部伍整齊也，又當理也。正而不堅，終致僨爭。四字，有一步進一步之意。『彖解』靜以幽、正以治，二句，諸說不同。有殲靜正者，謂兵事莫要於靜正；惟幽者、治者，而後靜正也。有重幽治者，謂靜以幽者，靜而後能幽也；正以治者，正面後能治也。大都人心惶惶不靜，便輕浮而淺露矣，如何能幽？所行邪僻不正，使妄舉而易亂矣。如何能治？二說亦可參看，究不若四項平掌爲妥。鄧伯榮曰：將軍之事勿泛說，始定爲客方是。孫天祐曰：兵詭事也。非止說敵，並說我士卒。如有知識則疑惑，有思慮則恐怖，惟氓之蚩蚩，易以服御之也。陳皞曰：登高去梯，使無退心，如孟明之濟河焚舟是也。杜牧曰：莫知所之，言三軍但知進退之命，而不知攻戰之何所指也。梅堯臣曰：九地之變法，其中具有屈而能伸之利，乃人情之常理。

易事、革謀、易居、迂途，皆九地之變。屈伸，不是能以能伸之說

，須照「投之無所往，則_{後上卒皆}亂之勇」二句，方合上下文義。九地之變三句，總是一線串下。

凡爲客之道，深則專，淺則散。去國越境而師者，絕地也。四通者、衢地也。入深者、重地也。入淺者、輕地也。背固前隘者、圍地也。無所往者、死地也。

註 通一本作達。散、去聲。背、音最。

離鄉遠，則無室家之念，而專於禦戰。離鄉近，則有桑梓之思，而散心以生。去國、去已之國。越境、越人之境。絕者、絕望之謂也。此因上兵戰其地，而軍言以明之也。衢、重、輕、圍、死、五者，皆爲客之地，故於九地之中，摘而言之。

所謂九地之勢，各有權變之法者：爲客兵言也。大凡爲客兵者，亦皆有道存焉。何也？入人之地，惟貴於深，則吾士卒之心志專一而不散矣。入人之地，第止於淺，則吾士卒之精勢散漫而不專矣。苟能去己之國，越人之境，而次師者；則其兵不可返，糧不得繼，必死

爲客之道
深入，當移於
後上卒皆
有專一之
心。

命制於人，蓋爲危絕之地，所謂率然之勢，必由此而成也。其四通於隣國者，衢達之地也。入人之地深者，重難之地也。入人之地淺者，輕遠之地也。後背險固前面狹隘者，圍困之地也。左右前後皆無所往者，死絕之地也。凡此五者，所貴通達其變也。王晉曰：越境者，越過隣國之境，所謂背城邑多者，是也。

是故散地、吾將一其志。輕地、吾將使之屬，爭地、吾將趨其後。交地、吾將謹其守。衢地、吾將固其結。重地、吾將繼其食。圮地、吾將進其途。圍地、吾將塞其闕。死地、吾將示之以不活。故兵之情、圍則禦，不得已則鬥、過則從。

註 將、如字。趨、去聲。

此再申九地之法。禦、拒敵也。鬥、力戰也。過、猶誤也，陷之於死地也。
從、謂聽吾之令。「孟氏」曰：陷於危難，則無不聽從將令者。若班超之士卒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從司馬，是也。

是故於易散之地，吾將有以一其心志。於輕遠之地，吾將有以使之連屬。於必爭之地，吾將疾趨其後而勿攻之。於交通之地，吾將嚴吾守備而勿絕之。於衝達之地，吾將重營交結以爲助援。於重難之地，吾將掠取饑野，以繼軍食。傾圮之地，則引兵速進。圍困之地，則自塞其闕。死絕之地，則示以必死。凡兵之情，有自然者，知已被圍，則持必勝以禦之，至不得已，則奮勇力以鬥之。誤入驚難之地，欲走無路，則人皆從吾之令矣。侯天放曰：兵出，即閉城門以示不納；所過橋梁、棧道、舟楫、輶輶之，以示不渡；下營、布陣、背水而居，以示不退；凡此皆所以一其志也。杜牧曰：軍處散地，必令部伍齊壘，審近聯略，一則免其逃遁，一則恐敵猝至也。魏武曰：進其途，疾過去也。塞其闕，令決戰也。資林曰：示以不活，欲其殊死以戰也。如焚財、棄糧、塞井、破灶、皆是。

是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不知山林、險阻、沮

霸王之兵，亦力地於深致意之變也。

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四五者，一不知，非霸王之兵也。夫霸王之兵，伐大國，則其衆不得聚；威加於敵，則其交不得合。是故不爭天下之交，不養天下之權，信己之私，威加於敵，故其城可拔，其國可隳。

國、鄉、晉向、梯、呼回反。

知謀、以豫交，知形、以待軍，用鄉導、以得地利，三者、皆吳家之要務也。軍爭非此三者，不得其利；爲客非此三者，亦不過於害，故重出以明之。四五指九地言，九地之中，五爲客兵，四爲主兵，故不合言之，而分言之也。霸、長也，天下諸侯之長也。王、往也，天下人所歸往也。衆不得聚、計以分其兵也。交不得合、威以破其黨也。不爭、絕之也。不養、奪之也。信、猶遂也。承上言：能絕其父，奪其權，則天下諸侯無不勢傾而助寡，夫是以吾欲得遂，且威可加人。拔、攻取也。縣、毀壞也。

國、失地勢審而兵情明，可以用兵矣？然猶未也；爲將者：要必結隣國之諸侯，使不知其謀略之何似，則不能擅先通好與之交矣。次必察

地形之險易，便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則不能進止得宜以行軍矣。又必據地利之便宜，使不用彼熟諸之人以引導之，則不能悉知地利以得之矣。如散地、爭地、交地、圮地、之四者，乃爲主之堵也；至衢地、道地、輕地、圍地、死地、之五者，則爲客之地也；其中莫不各有利害焉。設或有一之未知，則不足爲諸侯之長而稱霸，一統之主而稱王，而誠爲征伐之兵也。夫霸王者，知此九地之變，兵力強盛，其征伐所至之處，雖爲大國，其士卒之衆，亦皆分散而不得會集；其威赫奕，其加於不順之敵，雖有助援，其所與交者，自爾睽離而不得相合；故能阻絕天下諸侯之交，而不爲援，奪去天下諸侯之權，而不敢逞，斯得以伸一己之私，欲加兵威於敵國矣。故攻人之城，可得而拔取，謀人之國，可得而墮壞也。趙充榮白：伐大國能分其衆，則權力有餘；權力有餘，則威加敵，則旁國懼；旁國懼，則敵交不得合矣。李筌曰：併兵震威，則諸侯自顧，不敢豫交。梅堯臣曰：不爭其交，不養其權，斯得以伸。

用兵當有
以鼓舞其
其有心思
以延杜且
生死斯可
以慮也。九
地之變亦
可轉絕也。

已之欲，而加威於人。故人之城可得而拔之，人之國可得而墮之。不爭交、不養權、二句，總是申明上意。交既不得而合，何交之可爭乎？衆既不得而聚，何權之可養乎？信已二句，又從不爭不養二句看出。見敵無與交合，且無其權，則吾之欲，無不可伸，而吾之威，無不可加矣。

施無法之賞，懸無政之令，犯三軍之衆，若使一人，犯之以事、勿告以言；犯之以利、勿告以害；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夫衆陷於害，然後能爲勝敗。

施、猶用也。懸、卽設也。無法之賞，即所謂法外之賞，不拘常法者。無政之令，即所謂政外之令，不由常政者。犯、用也。若使一人，言衆皆一心，互相救應也。事、戰陣之事。言、始謀之言。利、爲九地之利。害、卽利中之害。凡人之情，知其謀，則猶豫生焉；知其害，則恐懼生焉，故勿告也。亡者存之基，地雖曰亡，力戰則不亡。死者生之機，地雖曰死，必死則能生。投之、陷之者，言致其衆於死亡之地，使自墮也。害、指上亡地死地。

能爲勝敗句，與軍形篇能爲勝敗之政義同。

且用兵以賞與令爲先者也。常法之賞，未足以動人，若賜予過望，此法之所無者，或用而施之。常政之令，未足以警衆，若申布無時，此政之所無者，或設而歷之；由是軍中之人，莫不感激而思奮矣。其用三軍之衆，若使一人之易者，職此故也。且用之於戰鬥之事，而勿告以始謀之言，恐知謀則生疑矣。抑用之於九地之利，而勿告以其中有害，恐知害則思避矣。投士卒於亡地，然後人自爲職而獲存；陷士卒於死地，然後人皆奮勇而得生。夫三軍之衆陷於害中，斯無不用命，然後能爲我之必勝，而制敵之必敗也，此必至之理也。賈林曰：無法、無政、不守常法，不泥常政也。陳明卿曰：賞有時而忽頒，令有時而或變，卽大易悅以先民，民忘其勞；悅以犯難，民忘其死之意。焦六箇曰：法外之賞，如吳子嘗敗北者有賞，馬隆募士，未戰先賞，是也。政外之令，如李愬襲元濟，引兵初出，衆謂所向，曰東六十里止。至張柴村，復詔所止，曰入蔡州是也。

謀敵之事，以日設也。九之變，亦地也。

故爲兵之事，在順詳敵之意。并力一向，千里殺將，是謂巧於成事。是故政舉之日，夷關折符，無通其使。屬於廊廟之上，以誅其事。敵人開闔，必亟入之，先其所愛，微與之期。踐墨隨敵，以決戰事。是故，始如處女，敵人開戶。後如脫兔，敵不及拒。

圖鑑。

觀之者、驕之也。詳、審查也。并、合也。向、猶趨也。千里、言其遠也。

政、軍政也。夷、平也。折、毀也。關、謂津梁要害之處。符、持之以通往來者。使、謂使命。無通者、恐洩機也。厲、嚴勅也。誅、責成也。開闔、謂敵營據守之時。亟、速也。微、無也。墨、糊墨，梓匠用之以爲程準者。踐、履也。踐墨者、不踰於法之外。隨敵者、不拘於法之中。處女、喻其遙延退縮之狀也。脫兔、喻其超軼奔流之勢也。開戶、不設備也。不及拒、難

擇變也。此孫子形容善用剛柔之妙，以示人也。彭氏曰：處女脫兔，猶以擬用兵之妙。分言之：處女爲守，脫兔爲攻。合言之：始之如處女者，正爲後之如脫兔也。

此言地勢有九：爲將者，當因地利宜，故備舉其地，及爲客深入之道。又以九地之變，與治兵謀敵之事言之。

夫兵之事，非易爲者也。惟在乎順承敵人之意旨而審察之耳。如欲進也，以羸師而誘之進；如欲退也，以撤防而緩之退；如是者久之，則彼必不戒，俟其有隙，即併力專一以趨之，雖離千里之遠，亦可覆其軍，而殺其將矣。夫始也順之，終也殺之，此之謂巧於致敵，以成克捷之功者也。是故，於軍政初舉之日，即平夷其關，毀折其符，無通使命之往來，以秘密其機謀。且君若臣，嚴勦於廊廟之上，以資成其事務；俟敵或閑或闊，一有可乘之隙，即亟速入之，以先奪其所顧愛者；然須潛師以往，無與之期約、使知之也。凡用兵之道，雖當踐履成法，而不可以妄動，尤貴因敵變化，以決戰鬥。

之事。是故其始也，如處閨之女，以示其弱，使敵有怠惰之情，開可攻之戶；其後也，如脫網之兔，莫知其迅，使敵驚從天而下，未能以拒我也。李筌曰：敵欲攻我，以守待之；敵欲戰我，以奇待之，此皆順也。臧雲卿曰：如彼料我弱，示之以弱。彼料我強，形之以懼之類。【大全】「巧」字跟「順」字來，惟其能順敵之意，使之不疑、不備，然後得以并力一路，乘其隙而中之，故曰巧。杜牧曰：夷其關，折其符，不令國人出入，蓋恐敵有間絕潛來，以窺伺我之虛實也。黃洽徵曰：屬於廊廟之上，總是君臣交警，勵精以圖，不敢怠忽從事之意。彭氏曰：踐墨隨敵串下，軍隨敵邊。「決」字正從「隨」字生出，謂敵一啓蒙，我即隨而決之也。王沂曰：踐墨、正也。隨敵、奇也。踐墨隨敵、正中之奇也，須一舉說。李平吾曰：兵之幽靜莫測，如處女之柔而堅貞；兵之神速莫及，如脫兔之剛而跳躍。

「處女」「脫兔」二喻，即以發明踐墨隨敵，以決戰事之意。

火攻第十二

火攻者、乘風縱火，藉以攻敵也。火之爲物，其性酷烈，傷人害物，靡有子遺。如輕用之，恐致自焚。故於九地之後，始言及此，蓋不得已而後用之；明君良將，尤當致其慎警焉。

此篇言火攻者，不得已而用之，正以戒人不可輕用也。前篇言深入敵地，絕無危詞，此則言死亡所係，貴於慎警，而歸其責於明主良將。見以火攻人，殺傷慘甚，然亦示人不可不知，非專特此以取勝也。

孫子曰：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輜，四曰、火庫，五曰、火隊。

題
積、資四反。

人、士卒也。火人者、言焚其廬舍營柵，以傷其士卒也。積、委積也。火積者、言焚其薪糧蔬米之儲落也。輜、輜重。火輜者、言焚其隨軍之衣糧器仗也。庫、庫藏也。火庫者、言焚其貨物所貯之屋舍也。隊、隊伍也。火隊者

列言火攻
之有五事

、言於臨陣之時。以火砲、火車、火牛、火燕、之類，焚其隊伍也。

總

孫子曰：與師伐國，至於用火，亦處於勢之不得已也。凡以火攻敵之法，有五事焉；其一曰火人，蓋用火焚其營舍，以傷其人也。其二曰火積，蓋用火焚其委積，使芻糧不足也。其三曰火輜，蓋用火焚其輜重，致器用不克也。其四曰火庫，蓋用火焚其庫藏，令財貨空虛也。其五曰火隊，蓋用火焚其隊伍，以乘其譁亂也。

按輜庫有別，凡糧草器械衣裝在車中，行道未至，曰輜。在城壘已有止舍，曰庫。

行火必有因，烟火必素具。發火有時，起火有日。時者、天之燥也，日者、月在箕壁翼軫也；凡此四宿者、風起之日也。

總

宿、蘇玉反。

有因、如天旱風順，隨舍茅竹，積芻聚糧，逼近草莽，及有奸細內應之類。

素具、如蒿艾，荻葦，薪芻，膏油，火箭，火鎗，火藥，火器，火鎌，火石

。火而貴因，火於井非火，火及備非火，火無時日用

，火雞，火獸，火兵，火鷹，之類。有時、有日、言勿妄發也。燥、旱也。天旱，則諸物焦乾，易於燔燎也。月在，謂月之所次也。箕水豹、壁水狼、翼火蛇、軫火蚓、四宿，乃風之使。當推步圖次，月宿於此，必有風起。【天官書】曰：月在箕、壁、翼、軫，不出三日，必有大風。風來十里，揚塵動葉；風來百里，吹沙颶尾；風來千里，力能走石；風來萬里，力能拔木；故火必借風以張其勢也。

夫行火之際，豈無所用哉？蓋必有因也。烟火之物，又豈不必具哉？蓋必素具也。至於發火必有所宜之時，舉火必有所宜之日，何以言之？蓋時者，謂天時之燥旱，則其火易於燃也；日者，謂月之所次，在於箕、壁、翼、軫也。蓋此四宿之性好風，太陰晦度，次於四宿，則爲風起之日也。皇甫肱曰：火非風助，其勢不烈，故必審太陰值此四宿之日，方可因風縱火。見用火者，天時所當審也。梅堯臣曰：四宿好風，月離必起。

時日、一串，不是一對。

火攻、審察敵情、明其勢、以利其害。而被止，不獲。

凡火攻、必因五火之變而應之。火發於內、卽早應之於外。火發而其兵靜者、待而勿攻、燭其火力、可從而從之、不可從則止。火可發於外、無待於內、以時發之。火發上風、無攻下風、晝風久、夜風止。

卽、一本作則。從之、一本作攻之。

五火、卽上文人、續、轎、庫、隊、是也。變、變亂也、火發之際、敵人驚動、暗譁擾亂也。應、謂禦之以兵。內外、皆指敵營言。早、猶言疾速也。火焚於內、兵擊於外、夾擊齊攻、敵勢潰也。兵諱者、敵之弭火有法、應變有方也。時發者、謂宜乘時發火、不可遲緩也。上風、勢順、下風、勢逆。攻下風者、必被反焚、敵兵潰出、恐遭蹂躪也。風西於歲者、延久。起於夜者、易悟。【老聃】云：「颶風不怒朝，當因晝夜之風，而制緩急之計也。」【張良】曰：「久字从字之讐，卽今之從字也。謂自舊搆風起而發火，可以兵挫之。黑夜遇風起而發火，宜止而勿從，恐敵伏兵掩擊我也。蓋軍上可從而從之，不可從則止意。」

大凡火攻、未易言也。其法：必因敵之人、續、轎、庫、隊、五者

，曾已被焚，且有擾亂之形，而後舉兵應之，以擊其無備也。如火既發於敵營之中，卽我以兵應於敵營之外，內外夾攻，敵必破也。若火雖發，而敵人之兵安靜無擾者，必且有備，宜待其變，勿遽攻也。俟其火力已極，敵果擾亂，有可從之機，則以兵攻之；敵若鎮靜無可從之隙，則退師而止也。火之發於內者有如此。至遇敵在於荒澤、草穢、安營、立柵，火可發之於外，又不必待變於內，卽當應時而發也；如稍遲緩，敵自除去近營草穢，我之起火無因矣。火之發於外者又如此。然火發總宜於上風，亦宜於上風攻之；不然：風疾火熾，反受其害。况風之性，晝起延久，遇夜乃止，此又理之自然者，亦不可不知也。李卓吾曰：變者、驚亂之象，敵人見火驚亂，方可應之以兵，不然則勿動也。「因」字從「變」字出，「應」字自「因」字來，有見可而進，知難而退之意。杜牧曰：凡用火，乃所以使敵驚亂，因而擊之，非專藉夫火以攻敵也。見火之初作，卽當應之；若火闌衆定而後應之，則無益矣，故曰早應。何氏曰

而之謀不功於，知用
以虛加，不勤尤自費
修，舉重以可有在防

火作而敵不驚者，有備故也。我往攻之，則反受害。杜佑曰：「機
盡也。盡其火力可應則應，不可應則不應，無使敵人知我所爲，
此亦自保全勝之策。王漢若曰：以時「時」字與有時「時」字，不同
，上「時」字、指天時之乾燥言；此「時」字、指敵人之驛障言。
梅堯臣曰：攻下風逆火勢，非便也。從止二竈，大約重止一邊。極
其火力，便是伺隙乘便第二層工夫。然非不論虛實，不審沿亂，而
漫以兵應也。玩「而」字語氣，尙屬兩可，「則」字乃決斷之詞。
以時發者，謂能洞見敵情，果有可乘之機，卽宜及時放火勿容恬過
也。

凡兵必知五火之變，以數守之。故以火佐攻者明，以水佐
攻者強。水可以絕，不可以奪。夫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
者凶，命曰費留。故曰：明主慮之，良將修之。

國

兵、一本作軍。夫、音扶。將、去聲，下同。

變、猶遷也。數、統時日晝夜而言。守、嚴警也，言遇煙旱之時，四宿之日

，必於晝夜之間，嚴加警備，不徒以火攻之，尤當防人攻我也。佐、助也。明、謂知天順風，守數審變也。強、謂壅水決防，人莫能禦也。絕、斷絕也。壅、灰燼也。不修其功、謂不論次其功也。命曰、猶言謂之。費、賞賜之物。留、吝不與也。適之者、寡弱羽，權輕重，恐有妄舉，致始後悔也。修之者、減其功，行其實，不敢汨沒，致生怨望也。

火發內外，見詳言之矣，然豈徒以火攻人，而不防人以火攻我哉？大凡用兵，必知人、積、輜、庫、稼、五者之變遷，而推夫時、日、晝、夜、之度數，以嚴爲守備也。故用火以佐助吾之攻戰者，必其有知變、知數、之明達也。用水以佐助吾之攻戰者，必其有階水決防之強盛也。然水之爲物，第可藉以斷截敵路，而不可用以焚毀營砦，是水誠不若火之爲烈也。火攻其可廢乎？夫用火以助戰而勝人，以助攻而拔取者，良由吾將士之用命而然。若不論次其功，而隆以爵秩，厚以金帛，以獎勵之，必致有凶。如斯類者，謂之費用圍滯，又誰爲之致其死力？故古有之曰：明哲之主，常謀虛乎五火。

火攻主輕用，將者，不可
輕，敵所，斯慎，爲可

之用；良能之將，必修舉其火攻之功；君若臣之鄭直於火攻也如此。
鄧伯夢曰：往往用火攻人，反致爲人所焚者：以知常不知變故耳。
蓋火之爲變甚速，其轉移之機在於俄頃，故必推四宿之度數，嚴
加防範，不可徒移攻人而自失其計。梅堯臣曰：數星之闊，以候風
起之日，卽發火亦當自防其變。趙克榮曰：明者、知變知敗灼然可
見也。強者、決水浸灌，其勢莫禦也。皇甫肱曰：言佐攻者，見不
全恃此爲主意。張預曰：水能隔絕敵人，使前後不相及而已；不若
火性猛烈，可以焚奪委積，致敵於必死之地也。火是正意，水是陪
意。王哲曰：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賞之差，則人不勸；不勸必致
費財老師，斯爲凶害也已。張預曰：戰攻所以能必勝必取者，水火
之助也；水火所以能破軍敗敵者，將士之勞也。故貴賞賜其有功者
。梅堯臣曰：始則君發其慮，終則將修其功。

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
不可以愠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怒可以復

道。全之

喜，愾可以復說，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故曰、明主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

圍 復、扶又反。愾、奸同反。說、悅同。

利、萬全之利。得、謂得土地。危、危急也。不衄、不用、不戰、戒慎之至，不輕發也。怒、暴怒也。愾、含怒也。怒而興師、非爲民也。愾而致戰、是激兵也，故皆曰不可。合利二句，見九地篇，此復舉之，以示儆也。復善、復說、復存、復生、蓋反復丁甯之詞。末引成語，見明良慎警，自古已然也。道、卽慎_登之道。

此篇言火攻，在於應變知變，而後可收其利，而不罹於禍。蓋能應變，善攻者也。能知變，善守者也。苟君將相得，慮其事、修其功、且慎、且警、不以我心之愾怒，而舉一時之烈焰，庶可安全軍國，不至以之嘗試，此知道者也。

用火攻人，所傷實多，故非有萬全之利，不可輕易舉動；非有土地之得，不可輕易措用；非有危急之勢，不可輕易戰攻；甚矣！火之不可以嘗試也！故人主不可因一時之怒，而興火攻之師；大將不可

因私心之惄，而致火攻之戰；必有合於己之所利，然後可用火而動；苟不合於己之所利，即不敢用火而止。夫怒不過形於色者，猶可轉而爲喜；惄亦僅含於內者，猶可轉而爲悅。若非然者，因怒興師，則國必喪亡，國既喪亡，安得以復存乎？因惄致戰，則兵必死沒，兵旣死沒，安得以復生乎？故古有之曰：明主慎之，慎此怒也；良將警之，警此惄也，惟世有明哲之主，能敬慎而不易舉夫火，此爲安國之道；良能之將，知戒警而不妄用夫火，此爲全軍之道。是火雖可以佐攻，使非其人，害隨至矣，蓋可輕易乎哉？王晳曰：怒大於惄，故以主言之。惄小於怒，故以將言之。尉子曰：兵起非可以忿也，見勝則興，不見勝則止。梅堯臣曰：一時之怒，可返而喜；一己之惄，可返而悅。王漢若曰：「一道」字承上慎警說，能慎能警，便是道。明主致慎於喜怒之節，良將加警於死生之際，國所以安，軍所以全，均莫踰於此矣。

用間第十三

劉拱辰曰：凡戰必先用間，以探知敵情，其謀不可不深，其人不可不慎，然非聖智則不能用之，非仁義則不能使之。李禦師曰：用間最爲下策，故孫子十三篇，惟此居後。

孫子十三篇，首言計、終言間、間亦計之所出也。蓋始計猶以較彼己之情，而用間又欲探彼之情也。計所以決勝負於始，間所以取勝於終。然計定於己而易見，間用於彼而難知，故曰非聖智不能用，非仁義不能使，非微妙不能得其實，抑又深矣。

孫子曰：凡興師十萬，出師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於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非人之將也。非主之佐也。非勝之主也。

趙奉、去聲。將、去聲，下同。

•希敵使當擊，費用繁，費用者，爲主之衆也。
•連勝，厚恃間，以知也。

十萬、言其衆也。千里、言其遠也。日費千金、總上二句，言一日之間，公私兩家各有千金之費也。內、國中。外、軍前。驕、頗據也。怠、疲敝也。操、作也。事、謂農事；古者井田之法，八家同井，一夫出紝，凡車乘牛馬，鉏犢之類皆七家所給，故十萬師出，則七十萬家不得休息也。守數年者，持久不決也。愛百金者，不以與人也。相持既久，所費無算，乃不知恤，而惟耗此滅區百金，不以暗間，求知敵情，至於鈍敝兵鋒，殲竭財貨，而不念及公私兩困，殆不仁之甚者也。非將、非佐、非主，謂君臣皆失，重言以傷之也。

孫子曰：大凡用兵非得已也。如興師至十萬之衆，出征至千里之遠，其百姓之所費用，公家之所供給，一日之間各費千金之多。由是內而國中，外而軍前，皆騷動不安。飛芻挽粟者，疲憊於道路之間；十萬人出征，不得操作農事者，蓋七十萬家焉！乃久持於外，與敵相守數年，欲以爭取一日之勝，而或奢惰夫名爵之賞，祿秩之厚，以及百金之賞，不以賜予間使，以榮其身，以結其心，致不知敵

情之虛實以速勝者，殆不仁之甚者也。夫將貴知敵，不知敵者，非三軍之主帥也。抑將以佐主，不知敵者，非人君之輔助也。且將貴制勝，不知敵者，非取勝之主宰也。梅堯臣曰：相持不決至於數年之久，則七十萬家供役繁多，乃忍於百金之微，不以予人，鈞情取勝，是不仁之極者也。非將人成功者也。非以人佐國者也。非制勝主利者也。

興師十萬，日費千金，況相持數年，未有不公私兩困者，此時此際，尙愛爵祿百金，以致不知敵情，此殆不仁之甚者。不仁苟重，從篇首一氣貫下。非人三句輕，是就不仁苟推衍而出。

爵祿、重賞也。百金、微利也。

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衆者，先知也。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而知敵之情者也。

明君賢將，易於成將功者，善於用，在知間。

國

取、賄金下也。象、猶比擬也。驗、即推測也。人、指用間之人。孫子之意

，蓋以敵情祕密不輕泄也，用兵者欲先知之，必資之於能知敵情之人，以爲先知之資，以起下文用間之端。

故明哲之君，竇能之將，所以一舉動而即能勝人，成就功業，超出於羣衆者，以能先知敵人之情實故也。夫敵人之情實，固自有在，欲有以先知之，蓋亦有其道焉。如筮卜之幽、可於鬼神取之，形氣之物、可於事類象之；天地之理，可於度數驗之。若敵人之情實，則不可取之鬼神也，不可象之事類也，不可驗之度數也，蓋必索之乎腹心之人，用以爲間，以探知敵人之情實者也。梅堯臣曰：主不妄動，動必勝人；將不苟功，功必出衆；所以然者，何也？在於先知敵情也。

動而勝人，成功出衆，二句：針對上節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先知句，針對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

故用間有五：有鄉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五間俱起，莫知其道，是謂神紀，人君之寶也。

賢士羣，而贊其用間之妙，將所鄭君。

畫也。

鄉、一本作因。問、去聲。鄉、晉向，並下同。

間、諺諺也。令人乘敵諺諺而入，以探知其情，故曰用間。左傳謂之謀，即今之細作是也。俱起、五者並用，各試其效也。神者、變化莫測之謂。紀者、井然有條之謂。寶、貴重之稱。

由是而知、間之不可不用矣。故間有不同，用亦各異，其名畫有五焉。有曰鄉間者，敵國之鄉人也。有曰內間者，敵國之官人也。有曰反間者，敵國之間使也。有曰死間者，吾間至敵而必死者也。有曰生間者，吾間說敵而還報者也。此五間也。苟於此五者，錯綜以用之，參伍以驗之，使人莫測其理，莫遁其情，是謂之神妙之綱紀，實乃爲人君者之至寶也。楚武曰：五間俱起，謂同時并用五間也。梅堯臣曰：五間皆用以探敵，而人莫知我所以用之之道。彭氏曰：鄉自鄉、內自內、反自反、死自死、生自生、不參錯，不紊亂，是之謂紀。然又不滯於一能，不泥於一詔，因機而用之，使敵不測其何由，是之謂神紀。人君之寶句，繫承神紀來。謂之曰寶者，正

詳宿五間
之用。用
當清其源者，所
流，不可忽此，或可
也。

鄉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內間者、因其官人而用之。反間者、因其敵間而用之。死間者、爲誑事於外，令吾間知之，而傳於敵國也。生間者、反報也。

國、一本作間。鄉人之鄉、如字。

鄉間、如沛公與項伯，約爲婚姻，而免於鴻門是也。內間、如信平怨楚歸漢，遂以傾楚是也。反間、如李憑陰厚淮西說者，而反以情告，盡知其虛實是也。死間、如酈生說齊下七十餘城，韓信以兵襲之，酈生被烹是也。生間、如隋何說九江王英布歸漢，陸賈說南越王趙佗稱臣，皆是也。

所謂鄉間者，乃因敵之鄉人，而厚之以金帛，使爲我用也。所謂內間者，乃因敵之官人，而潛通其往來，使爲我用也。所謂反間者，乃因敵之來間我者，示以僞情，而縱之使歸，彼將以之具告，則反爲我間也。所謂死間者，乃至敵而必死者，設爲誑誘之事，佯落於外，令吾間使知之，而傳於敵國，則必信以爲真也。所謂生間者，

以其神紀也。

乃託吾多能之人，使通敵親近之臣，因以窺其虛實，而返國以報我也。此五間之各有其用也。杜佑曰：同鄉之人，知其表裏虛實之情，當重賂以啗之。梅堯臣曰：因其國人，利而使之，因其官屬，結而用之。張預曰：反間之用有二：或舍止之而告以虛詞，或佯不知而示以僞事，皆可爲我間。

故三軍之事，莫親於間，賞莫厚於間，事莫密於間。非聖智不能用間，非仁義不能使間，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微哉微哉！無所不用間也。間事未發而先聞者，聞與所告者皆死。

翻 一本莫親之上、有親字。聞與、一本作間與。

親者、腹心之託。厚者、優崇之至。密者、祕其機而不泄，雖偏裨之將、侍衛之人，皆不得與也。聖、則無所不通。智、則見於未然。仁、能施予，不吝賞也。義、能裁制，善決疑也。微者、設意之幽深。妙者、運用之神明。實、真情也，非虛詞也。微哉微哉，重言以贊歎之。無所不用句，總結上文。

用間之人
當間之事尤
難。

，言用間之微妙無窮。或鄉、或內、或反、或死、或生、皆可相機而用也。未發、謂將遣之時，先聞泄謀於外也。皆死、謂聞者、言者、同坐以死，禁泄露之人，滅播揚之口也。

甚矣！聞非難，而用間爲難，何也？三軍之事，固有手足腹心，致其親信者也。然於間使爲最親信也。亦有施予過望，厚其賞賜者矣，然於間使爲最厚重也。又有幽深祕密，謀其事務者矣，然於五間爲最祕密也。故非聖智之才無不達，事無不通，則不能用此間事；非仁義之恩足及人，識足斷事，則不能役此間使；且非淵微精妙，始無可窺，終無可擬，則不能得其間之實而無所失。夫間之爲道，誠微矣哉！誠微矣哉！苟善其用則食息起居，何殊對敵；聲音笑貌，或爲兵機，焉往而非用間也。雖然機事宜密，如將遣之時，或有泄漏；軍中之人先聞其說者，此必有告之者，乃其聞者與所告者，決當皆坐以死，蓋殺之以禁其泄、滅其口也。甚矣用間之難也。梅堯臣曰：「腹心間使，入帷受辭，最爲親近。杜佑曰：「易曰『機事不

密則害戒」故間事最密。郭逢原曰：聖智，是極深研幾之人，於敵之虛實，了然胸中，五者之中，應用何間，即以何間赴之，故用一間可得一聞之效。陳皞曰：仁者有恩及人，義者得宜制事，主將能仁結而義使，則間者盡心以覘察。杜牧曰：間者或有利於賞祿，不得敵人情實，但以虛詞副我之約者，必我能存心淵微，察人精妙，始不爲其所誤。

皆處以死，所以杜害。

凡軍之所欲擊，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令吾間必索知之。

○後可因，一切無者
欲知必用，欲以數後姓名，借以設謀，以入之也。

翻

軍、城、人、皆指敵言。欲擊、欲攻、欲殺、將以因間也。守將、守備之將。左右、其腹心謀主也。謁者、禮賓客之官。門者、主關鑰之吏。舍人、給使令之人。案、曲求也。言務知其人知姓名，而後吾間可入也。

夫間之爲用，又有不止於此者：大凡用間，則敵人之軍，我欲以此擊之；敵國之城，我欲以此攻之；敵營之人，我欲以此殺之；必先

審知其守備之將帥，專用之屬心取其與賊寶物之同，主掌關鑰之吏，
備給使令之人，其姓氏名號，全吾間使務索而知之，庶吾之間，
可得而入也。該氏曰：柰知其人姓名，此用間第一法也。不然，雖
有忠肝赤胆之人，從何聽收招乎？杜牧曰：不第姓名所當知之，即
其人之賢愚巧拙，亦宜知之，方可因以用間，不致錯亂。

必索敵間之來間我者，因而利之，導而舍之，故反間可得
而使也。因是而知之，故鄉間、內間、可得而使也。因是
而知之，故死間爲誑事，可使告敵。因是而知之，故生間
可使如期。五間之事，主必知之，知之必在反間，故反間
不可不厚也。

謂
因、猶節也。利之、遺以賄賂也。導、引也。舍之、藉智與使也。此二者，
皆所以用反間也。敵之間我者，尙可反爲我間。苟利之所至，鄉間、內間、
能不爲我役使乎？反間已用，情實悉知，死間、生間、有不爲我驅策乎？告
敵、謂以欺誑之言，往告於敵也。如期、謂取敵之消息，應期以報也。必在

反間者、言鄉、內、死、生、四間，皆由反間以起之。不可不厚者，言當隱其賞賜以相結也。

圖

審若是，是敵人情實無不求之於間，猶慮其有未悉也。蓋必求之敵間之來以間我者，因而誘之以厚利，引之使舍止，金幣既歸，遲留又久，其於敵人情實，無不盡以相告，故反間可得爲我所便也。因是反間，而知敵人情實，則敵國之鄉人、官人、可爲我間者，皆可以厚賂結之，而爲我所便也。且因是反間、而知敵人情實，則必死之間，示以欺誑之事，使之往告於敵，而計無不行也。且因是反間、而知敵人情實，則生間使之採取敵人虛實，自可悉其變動，如所約之期，以歸報於我也。凡此五間之事，固皆人主所當知者。然鄉間之何以結？內間之何以立？死間之何以遣？與生間之何以還？要皆由於反間。故反間之人尤爲喫緊者，不可不餽之以厚賂也。用間其可忽諸？梅堯臣曰：五間之始，均由反間，故當重之。李棄師之言曰：或用間以成功，或憑間以傾敗，是見間之不可輕使耳。孫子

謂故上智以周之，以興果也。而使伊尹，則以周之，以興果也。而使伊尹，則以周之，以興果也。

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商。故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恃而動也。

陸

興、謂崛起有位。殷、湯有天下之號。伊摯、伊尹也。周、武有天下之號。

呂牙、太公望也。上智、上等才智也。孫子引此，見以上智之人爲間，則能得敵情，而不受敵詐；不必拘拘以伊尹太公爲用間者流也。要、先務也。

唐荊川曰：大抵遠間以出人，不若因人之間以爲間，蓋上智之人常少，不才之人常多，慷慨之事常難，苟且之事常易；間使至敵，有涓金美玉在其前後，有刀鎔鼎鑊在其左右，畏死貪財，二心交并，將吐隱諱以告人者有之。縱有過人口才，不致降服，然日受敵人巧詞鉤致，不無微露形迹，是則以之間人而反以之報人也，用間所以爲難。

由是觀之，用間之道，誠非上智不能也。武、卽殷周之事驗之，昔

者殷湯之興起而有天下也，人皆知南巢之放暴主而已矣，直抑知其有伊摯之在夏乎？周武之興起而有天下也，人皆知牧野之誅纣夫而已矣，而抑知其有呂牙之在商乎？彼二老者，天下之大老也，雖非間便可比，然以證之於今，則上等才智之人，誠不可一日而無也。故明哲之君，賢能之將，能以上等才智爲間於敵者，必致成就極大功業，此得人以用間，誠用兵之要務，而三軍重任，殆藉之以舉動者也。苟非其人，可輕言哉！彭氏曰：上智不必太說深了，只是用間神妙便是。

開宗伊尹就桀，不用、乃相湯伐桀；呂摯初居朝歌，後佐武王伐紂，非爲間於夏殷，況湯武仁義之師，又何藉於間乎？孫子借以言五間之用，須得上智之人，如伊呂者，始成大功耳。非謂伊呂爲用間者，讀書者無以辭害意可也。

孫子引伊呂爲喻，特借以明明主賢將用間，貴以得人爲本耳。得人雖不止用間，然用間不可無人。夏任商，不必實捐用間，上四句

是引喻之詞。故明君以下，方是正說。

用兵在先知敵情，先知敵情，須是用間。間之爲事，難於輕用，爲間之人，又必上智。孫子結言之曰：兵之要。又曰：三軍所恃而動，殆以此也。

增訂武經註解

卷之二

吳子本傳

吳子，名起，衛人，爲櫨將。擊破齊師，人有讒起者，魯君疑之，棄魯歸魏。魏將去之，拔五城。追武侯相去田文，起不說，悅與論功。田文既死，公叔爲相，害起；起懼得罪，遂去之楚。楚立爲相，去南平百越。北并墨病陳蔡、却三晉，西伐秦；著兵書六篇，與悼王議削族祿。及悼王死，宗室大臣作亂而攻起，起走之王尸而伏之，擊起之徒、因射刺起、并中去悼王尸；太子立，盡誅射起并中去王尸者，坐射起而夷宗者七十餘家。

高氏子略曰：讀吳子，其說蓋與孫子截然不侔也。起之

書、幾於正；武之書、一於奇。起之書、尚禮義、明教訓，或有得於司馬法者。孫則一切馳騁戰爭，奪謀逞詐之術耳。

武侯浮西河而下，中流顧而謂起曰：美哉乎！西河之固，此魏國之寶也。起對曰：在德不在險。武侯釋之。

太原劉氏曰：戰國之士，論仁義道德者，孟軻也。起長家者流，亦以仁義道德爲言，何哉？蓋他學於曾子，而曾子受之孔子，故其言之相同也。但曾子純乎仁義道德，而起雜以權謀功利，此所以母死不奔喪，而見絕於曾子；殺妻以求將，而見疑於魯君；逃於魏，而喪於楚。蓋起能言之，而不能行之，故也。

吳子目次

吳子本傳	一
圖國第一	一
料敵第二	三二
治兵第三	五五
論將第四	七五
應變第五	九一
勵士第六	一三

增訂武經註解

增訂武經註解

于湖 夏振翼 遯闇 纂訂

澠水 金正音 功成 校定

吳子

圖國第一 凡八章

吳子六篇，皆兵家機權法制之說。然其圖國以和，教民以禮，治兵以信，庶幾湯武仁義之師，較之孫子十三篇純用機智，不倫矣。故高氏曰，起之言幾於正，武之書一於奇。蓋起嘗學於曾子，故其言多道德之遺意歟。

吳子入魏，啓以文武之道，卽動以不得不用之勢。立身兼文武，則治已有全才，立國兼文武，則治人有全術。吳子初見文侯，數語抉其隱衷，且卽其日所加意者暢之；苟不得其人而輕試戰攻，覆亡立至，令之心膽俱寒，隨以國是委之，卒建大功。吳子誠戰國之人傑也，學者毋以急於自售而少之。

于挾兩端以進，以害于子也。○此記吳子。

吳起儒服，以兵機見魏文侯。文侯曰：寡人不好軍旅之事。○起曰：臣以見古隱，以往察來，主君何言與心違？今君四時使斬離皮革，掩以朱漆，畫以丹青，燦以犀象。冬日衣之則不溫，夏日衣之則不涼。爲長戟二丈四尺，短戟一丈二尺，革車掩戶，縵輪籠轂。觀之於目則不麗，乘之於田則不輕，不識主君安用此也？若以備進戰退守，而不求能用者，譬猶伏雞之搏狸，乳犬之犯虎，雖有鬪心，隨之死矣。

題

於目、於田，一本作以目以田。見、嘗，反。好、衣，並去聲。

文侯，齊大夫魏斯也，與韓虔趙籍，三分晉地爲諸侯。寡人者，寡德之人，謙詞也。古、猶度也。察、審視也。四時、春夏秋冬也。斬離、開剝也。皮革、衆獸之皮。塗、塗飾也。朱、赤色。縵、木液粘可飾器。畫、圖繪也。丹青、即圖繪之色。燦、光閃也。犀、象、二猛獸名。戟、有枝之兵。革車，重車也。掩戶、言其車之高大遮蔽門戶也。轂、車之兩輪。轂、外持幅，

內受軸者。綬籠、謂以兵革蒙罩於外，所以備矢石衝戰也。伏雞、抱雞之雞。乳犬、飲乳之犬。搏、擊也。犯、干也。【解】：吳起學於曾子，備服實其本等，但以兵械見文候，未免爲功名熟念。

通

昔者吳子身被儒者之服，而挾兵家機略，以講見於魏文侯。文侯怪拒之曰：寡人之於國也，素不喜好軍旅之事。吳子對曰：臣也擇君而事，當以事之外見者，測君之隱微，以事之已往者，徵君之將來，君未始不留心於軍旅，何言之所出，與心之所主相違背乎？如不喜好軍旅，則必車用不設，戈戟不備。今若於春夏秋冬之際，使人闢剝皮革，以爲衣甲，而掩之以朱漆之飾，取其光澤；畫之以丹青之色，取其華彩；燬之以犀象之形，取其威猛。冬寒之日，將士衣之，則不溫暖；炎夏之日，將士衣之，則不清涼。其以革爲甲如此。又製爲有枝之兵，長者二丈四尺，短者一丈一尺，任服甲仗之事，既而且大，掩蔽門戶。而更以皮革綬蔽其輪，籠罩其轂，觀之以娛目則不華麗；乘之以田獵，則不輕便。其爲載爲車又如此。乃君之

言曰：軍旅之事，非所喜好。臣不知君爲此，將安用也？若若恃此車載皮革之具，以爲進退守之用，而不求才能之將以用之，譬猶抱雛雞，以與狸搏；飲乳之犬，以與虎犯；雖有爭勝之心，無如才力短淺不一敵也。亦惟隨之以死而止矣，尚得與之抗衡哉！尤尺威曰：列國專尚戰攻，而不貴仁義，故以兵機見者，從君所欲也。【翼註】當見之時，所服者儒服，不改其素也。所挾者兵機，自炫其才也。蓋有文學者，必有武備，卽樽俎可以寓折衝，裘帶可以當繫韁之意。第其心急於功名，是竊見文侯之好兵，而相機以投者也。【彭氏】曰：不溫以下數句，正是破他不好軍旅之語。【指歸】物之至難撃難犯者，狸也虎也；而況伏雞乳犬當之乎？蓋軍旅重任，非得能用之人，雖有備具，亦終必亡耳。

搏者孟浪之謂，犯者無知之謂。

古人偏廢
見之失平文武，實之以偏

昔承桑氏之君，修德廢武，以滅其國家；有扈氏之君，恃衆好勇，以喪其社稷。明主鑒茲，必內修文德，外治武備。

。故當敵而不進，無逮於義矣；僵屍而哀之，無逮於仁矣。

國、好、喪、並去聲。治、平聲。

承桑氏、疑即循塗紀中空桑氏。有扈氏、古諸侯也。爲夏桀所滅。廢武、不治武備也。好勇、不修文德也。喪、觀也。內修、外治、言當兩全也。不進者、不能禦侮也。哀之者、矜恤其民也。逮、及也。【陸經翼】曰：吳子初見文侯，內外仁義之論，言簡而確，氣壯而正，蓋用曾子大勇教中理會來。【醒宗】曰：吳子引承桑氏言柔弱之失，見武之不可廢也。引有扈氏言徒勇之害，見武之不可不治也。明主以下，申言武備之當預治，以足上意。

考之古者，承桑氏之君，惟修文德而廢弛武備，因以滅亡其國家。有扈氏之君，倚恃兵衆而好尚武勇，以致喪失其社稷。偏廢之害如此；惟明哲之主，鑒此二君之失，必內修文德，以撫綏百姓，外治武備，以防禦寇讎，庶可成順治威嚴之化也。使徒守文德不設武備，當夫敵人既來，乃不能進而與戰，則無及於裁制之義矣。至於民

被傷殘，見僵臥之屍，而徒爲哀憫，又無及於如傷之仁矣，是可見文武之預當修治也。【新宗】文以道德禮樂言，武以簡卒蒐乘言。惟明哲之君，修文以治其內，治武以防其外，文武兼資，國之所以常治也。周魯親曰：修文德者，便民知孝弟忠信，尊君親上，以安其內；治武備者，使三軍進退有方，節制嚴明，以防其外，而內外交得矣。【題矩】修文治武二句雖平，但語脈從不好軍旅來，宜側重治武一邊。胡君常曰：修治二字，有許多作用在內。陳孝平曰：內外修治，如是乃足有爲。不然，則亦承桑有扈之歎耳。以當敵不進四語爲戒，方是兵機。

有扈氏恃衆好勇，吳子引之，見武備不可不飭也。

味當敵不進四語，單指治武以前兵機二字照應。

於是：文侯身自布席，夫人捧觴，醮吳起於廟，立爲大將，守西河。與諸侯大戰七十六，全勝六十四，餘則均解。闢土四面，拓地千里，皆起之功也。

文侯委任
之誠，
勝之功，
戰并

魏

則、一本作皆。將、去聲。

布席、設坐也。埽、執也。觴、酒器。醴、釋祭以酒灑地也。廟、祖廟。西河、魏地，與秦接境。均解、謂彼此相持，無勝無負也。廟、問廟也。拓、充大也。此章述起仕魏，而隱括其遇合之降，功業之盛也。自大舜起跡歷山，伊尹待聘莘野，太公應兆渭陽，帝師王佐，出處以正，故其建樹與天地同光，照耀千古；降及春秋列國，無繙衣奸賢之君，雖尼山大聖，志切生民，不得不勞頓於車塵馬跡之間；第齊桓，燕昭；傾心下士，而管、樂、始得立其勳功，此亦升降之一會矣。孟子七篇，首嘗見梁，特以邦君禮聘，有可往行道之機，率之所冒不合，勸業無成，良可慨哉！至縱橫之流，廷說人主，要皆曲意逢迎，未免譖過之譏。蓋當時經綸無所自展，而姑爲狂已以徇人耳。吳子遭逢文侯，以顯功名，誠幸甚也，故特冠此於篇首。

文侯中心悅服，於是取親爲之設置坐席，夫人助之捧持觴酒，告祭於祖廟之中，而立以爲大將，使守接壤秦境之西河。乃與諸侯大戰七十有六，得全勝者六十有四，其餘皆與敵人平解，無分勝負。關土四面之廣，拓地千里之遠，此皆吳子仕魏之功業也。方庶升曰：

自古立將之道，致齋推轂，卜吉授鉞，若文侯此舉，身自布席，夫大捲觴，真是殊禮曠典，吳子有此遭逢，故得成其大功。【大全】從來開創之君，天生賢妃，以爲之助。若周之姜源、太姬、邑姜，宋之杜后、明之馬后，是也。魏爲諸侯而有此賢夫人，屈體捲觴，以爲禮賢下士之助，宜其保有土宇哉。【昭宗】立爲大將，正文侯傾心委任處。一見之頃，便知折節隆賢，委權分寵，較之古人後車與載者，同好尚。【新宗】魏處中央之地，四面受敵，其來久矣。今得吳子而天下莫敵，開土四面，拓地千里，功何偉哉。

吳子曰：昔之圖國家者，必先教百姓，而親萬民。有四不和：不和於國，不可以出軍。不和於軍，不可以出陳。不和於陳，不可以進戰。不和於戰，不可以決勝。

題
陳、去聲。

圖、猶治也。教、謂訓告率迪，如師保之訓其弟也。親、謂愛育撫恤，如父入父子，而後可仇敵也。百姓、畿內之民。萬民、統宇內之民而言也。百姓曰教，萬

欲用民力，必先導之，使入父子，而後可同仇敵也。

民曰親者，互文耳，非萬民不教而百姓不親也。和、順也睦也。國不合、則上下離心。軍不合、則吏卒不附。陣不和、則行列不整。戰不和、則進退乖違，皆未可也。言此四者，以起下意。

吳子曰：國以民爲本，民以教爲先；古昔人君之圖治國家者，必先教畿內之百姓，而親通境之萬民，此蓋篤近舉遠，悉導之以孝弟忠信，使知親其上、死其長也。如是則民心和順，可用之征伐無難矣。非然者：蓋有四不和，不可不慎也。若君臣上下之離心，而不和於國中，則謀議不定，不可以出吾之軍。將吏士卒之怨懟，而不和於軍旅，則號令不行，不可以出吾之陣。行列部伍之不整，而不和於陣間，則統屬不齊，不可以進軍而戰。坐作進退之乖違，而不和於戰攻，則救援不及，不可以奮力決勝。凡此四者，以失圖治之道故也。彭氏曰：天生民而立之君，作之師，統教之責，本是不容推委底。【翼註】百姓萬民，分遠近看，而教與親，宜互見。蓋教之則必親，而親之必先教，此卽所謂和也。王漢若曰：教之正所以親

之也。【句解】數，是數以孝弟忠信。親，是宛如一體，藹然親愛。期魯觀曰：百姓萬民，原無分別，看章旨，不過數民之不和者以歸於和，然後可用耳。親，卽是和字。【指南】數之彌之，俱在乎口言，味必先二字，可見。

數百姓，親萬民，俱注定用兵說。

是以有道之上，將用其民，先和而後造大事；不敢信其私謀，必告於祖廟，啓於元龜，參之天時，吉乃後舉；民知君之愛其命，惜其死，若此之至，而與之臨難，則士以進死爲榮，退生爲辱矣。

註

舊本，而上無後字。難、去聲。造，在早反。參、初簪反。

先知者，謂於未事之時，使其千萬人如一心也。造，作也。大事，征伐之事。信者，自恃之謂。私謀，非公議也。告、報也。啓、啓也。元、大也。元龜、出蔡地，用以占卜吉凶；諭曰：詢謀僉廟，鬼神其依龜筮協從。言用兵既和其衆，又質之於神也。參、度也。度之天時，以驗其順逆也。吉，謂天

圖治
者，人
和以
之。

時神明兩相符合也。舉、起行也。與之、猶言使之。士、指三軍而言。進死人之所難；而反以爲榮；退生、人之所欲，而反以爲辱者，皆人心之蹶躍然也。【談氏】曰：吳子教百姓，親萬民一語，可爲千古治民之祖。孔子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孟子曰：壯者以暇日，修其孝弟忠信，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原不專一智巧爲務也。其所以稱大兵於天下者，亦惟朝而訓誨，夕而撫摩，使上下用親，如家人父子可耳。彼天下之不能教、不能親者，自不敢逞其兵力以抗我矣。

是以有道之人君，善圖治也。將欲用吾民力，以卽戎行，必先有以教之，親之，以致其和於國與軍、與陣、與戰，而後造作軍旅之事焉。且猶不敢自信私謀，恐不合輿情也；必告於先祖之廟，示其不自專也。啓於元龜之靈，質之以神明也。驗於天官之說，以審其順逆也。迨天時神明，皆無不吉，然後舉兵征之。夫詳審而始舉兵者，凡所以愛惜吾民也。民知君之愛惜之者，如此其至，一旦使之臨難，則三軍之士，皆必感恩圖報，以前進致死爲榮，而以後退偷生

爲恥辱矣。要非教之親之之有其道也，曷克臻此哉？鄧伯榮曰：先和二字，要在用兵上發論。大易云：豫順以動，利建侯行師，萬物悅乎兌，皆是此旨。【醒宗】先和，統承上四項在內。先和、非專爲造大事，而造大事，不可不先和也。周魯觀曰：明主興師，全不忍人之心，而爲不得已之舉，旣撫循其衆，又占驗於神，非吉不用也。【新宗】民知君之愛其命，惜其死，承上告廟啓鑑順天說。不輕用民命，便是愛惜吾民。

進死爲榮，退生爲辱，卽感激思奮之意。

吳子曰：夫道者，所以反本復始。義者，所以行事立功。謀者，所以違害就利。要者，所以保業守成。若行不合道，舉不合義，而處大居貴，患必及之。

通

夫、晉扶。復、方六反。處、上聲。

此章言道重本，人君要乎道。謀要乎君，德歸天，全於四端。

義謂人君不

如端，以
自取其滅
亡也。

首、心之制，事之宜也。謀者、審度之謂。遠、晉也。遠、去也。就、卽也。就之也。學者、約也，猶綱領也。保業、謂保全基業，不至傾覆也。守成、謂遵守成憲，不至廢墜也。處大、崛起在位。居貴、身爲天子。患、災害也。禍、亂也。【鄧伯望】曰：苟爲人君，而悖道義，以自利者，雖狃于古驚人之事，亦不過莽、操、溫、敦、之流，曰逆曰亂而已；謂可歷世久遠也，未之前聞。

吳子曰：夫所謂道者：非高遠難行之事，所以反求乎本來之真性，而復還其始受之正理也。所謂義者：心之制，事之宜，所以行其所當行之事，以立其所當立之功也。所謂謀者：所以度其孰爲利，孰爲害？於有寄者，去而遠之，有利者，卽而就之也。所謂要者：以能知其綱領，則所操者約，所以保有其先業，而恪守其成規也。苟所行不合於天理，舉動不合於事宜，卽卑微之匹夫，猶不免於刑戮，况夫處大位，居極貴，爲人之上，其能久乎？天災人害，必及其身矣。方虞升曰：本、卽人之性。始、卽天之命。人只爲氣稟所拘

，物欲所蔽，而本始遂失；惟能反本來之真性，還太始之賦予，則道在是矣。反本，卽所以復始；復始，卽所以合道。功無二層，獨是一串。周魯觀曰：本始卽理家之性命字也，吳子兵家，何亦言本始？蓋此言圖國，故首及之，猶云必先明明德也。反復二字，在君身上講。【翼註】事、以方舉行而言。功、事之已成者。人君就不要事功之成，而卒至於傾敗者，昧其所以故也。尤尺庵曰：天下不義之事，一步也行不得，况立功乎？惟寸心裁制，俱合於事之所宜，則人同此心，動而天下稱快，烏有不立功之理。王漢若曰：實實救民水火，去暴除殘，本爲利天下，方是義。陸經翼曰：害者，所當遠之者也。利者，所當就之者也。若不能謀，遂有害而不見爲害；有利，而不見爲利矣。惟其謀之也，而後害之所在，以謀而知所宜遠；利之所在，以謀而知所宜就。鄧伯瑩曰：勸業之君，事務殷繁，不得不博綜兼理。繼體之主，庶豐麗盛，則可不必綜覈，第持其大綱耳。卽居敬行簡之意。朱佑華曰：要字卽文之緝熙，武之敬

言聖人之
盛德及人
斯其民
心悅服，
以仁易
暴，即心
之。不以
此而人

勝，成之殫厥心，非同於賣老無爲之學也。

是以聖人綏之以道，理之以義，動之以禮，撫之以仁。此四德者，修之則興，廢之則衰。故成湯討桀，而民喜說；周武伐紂，而殷人不非。舉順天人，故能然矣。

補
說、悅同。

綏、安之也。理、治之也。動、鼓舞之也。撫、愛育之也。四德、承「道、義、禮、仁、言」謂之曰德者，行之而有得於心也。修、補其闕也。桀、夏無道之君，成湯放之於南巢。紂、殷無道之君，武王陳師牧野而伐之。喜、形於色，悅、存諸心，非駁論也。【荀子】曰：用兵天道惡之，人心怨之，安可言順？而在湯武則不然。其舉兵也：上順天心，下順乎人意，故一戎衣而天下咸服，蓋所處之時勢使然，非容矯強也。【劉氏】曰：性有四德，此章首言道、義、謀、要，中言道、義、禮、仁、者，蓋謀、即督也。要、亦理也。道、故之萬事。德、會之一心。吳子之言，殆有所本歟？

是以聖人在位，其敷敘宜治，則有異焉。如綏安天下，必以事物當

然之道。治理國家，必以裁制一心之義。動以黎庶，必以上下尊卑之禮。撫恤兆民，必以民胞物與之仁。此四德者，能修而行之，則其國家必然興起，使廢而不行，則其國家必然衰微。故成湯之討夏桀也，夏之民宜乎怨懟，而反喜悅；周武之伐殷紂也，殷之人宜乎非議，而反不非議者，無他道也，蓋由湯武之舉事，皆上順夫天命，下順夫人心，故能然也。此可見修廢之效，有斷斷不爽者。吳中吉曰：綏、父安之也。以道者，使人人各盡其倫常，化戕賊之風，爲敦讓之俗也。王圻曰：動之以禮，卽臨民以莊之意。進退周旋，有威可畏，有儀可象也。【彙解】撫之以仁，勿泛作平日慈惠愛養說，須照用來。蓋軫念蒼痍，而考定之，呻吟之，使不至傷殘失所，是之謂撫，是之謂仁也。陳大士曰：仁者，以萬物爲一體，無一物不在所愛之中。王圻曰：綏、理、勤、撫，正修之實際處。【彙解】修、遺補其不足一邊。樊又新曰：修之則興句，在天命屬，人心歸，勃然興起，其勞疾速上講。

此言欲用民力，使知禮，必用義。以禮，必用兵。使知禮，必用兵。於好而生戰也。無敗也。

吳子曰：凡制國治軍，必教之以禮，勵之以義，使有恥也。夫人有恥，在大足以戰，在小足以守矣。然戰勝易，守勝難。故曰：天下戰國，五勝者禍，四勝者弊，三勝者霸，二勝者王，一勝者帝；是以數勝得天下者稀，以亡者衆。

國治、不聲。夫、音撲。易、去聲。數、入聲。

教、訓導也。禮者、天理之節文，人事之儀則也。勵、勉勵也。義者、忠信之行，節操之爲也。人知禮義，則有羞惡是非之心，而急於尊君親上之道，用之卽戎，自效死而弗去也。大、大國也。小、小國也。足以戰者，言皆致其力也。足以守者，言皆堅其志也。大國易於勝人，小國難於自守。故曰以下，皆引成語。五勝者禍，言耀武玩兵，自取其敗也。四勝者弊，言舉頭既久，無戰氣也。三勝者霸，言威勢凌人，敵自畏服也。二勝一勝，言不得

色而用之，故爲帝王之兵也。稀、少也。衆、多也。【陳子淵】曰：王者之心，全主於仁，一勝之後，其施仁之心，亦足慰矣，豈驕武而復以兵逞乎？
吳子曰：大凡制作國家，整治軍旅者，非徒恃其兵法也；要必訓誨之以尊卑上下之禮，激勵之以親上死長之義。使知事使之道，則禮義明，而愧恥之心，油然以生。夫人知禮義而有愧恥之心，則雖死無二；在大國之力強者，足以進戰而致死；在小國之力弱者，足以固守而一心矣。然國既大國，則兵必衆，勢必盛，威勝於人，猶爲易也。國爲小國，則兵必寡，勢必衰，守勝於人，最爲難也。故古有之曰：天下好戰之國，不尚禮義之教，惟恃窮艱之威，而五次戰勝於敵者，必自取禍。人暴師旅，耗費國用，而四次戰勝於敵者，必困民力。權謀威武，加於隣國，而三次戰勝於敵者，必立勳功。不若以仁義節制，奉天征討，而二次戰勝於敵者，必開王基。文不若不以兵殘民，天人皆順，而一次戰勝於敵者，必成帝業。自古迄今，以屢勝勝人，而得有天下者稀少，以喪亡者衆多，蓋由是也。

由言五兵之

【指歸】人心之中，本有不容踰越之品節，在上者，誠有以教之，耳提面命，則人自感動其本原，而相安於節制，以治氣也。何難。王漢若曰：刑威法令，可以懾人心志，而不可一人性情，惟禮教之入人深也。必字，有斷然不易之意。郭逢原曰：吳子見富世之君，務爭尙戰，慨然追思五帝，以德服人，用兵爲不得已之兵，一舉不欲再舉之念。

禮字，只在君臣上下，尊卑貴賤上說。

戰勝句輕，守勝句重。吳子蓋爲能戰勝而不能持勝者戒也。總在心上說。

吳子曰：凡兵之所起者有五：一曰，爭名。二曰，爭利。三曰，積惡。四曰，內亂。五曰，因饑。

惡、去惡。

【焦氏】曰：爭名，謂攝王定霸，如吳與齊，會於檮池，是也。爭利，謂奪地爭城，如晉楚之於鄭，是也。積惡，謂兩國相怨，如越勾踐之於吳，是也。

。內亂、謂敵有弑逆，如楚人之於夏微舒，是也。因飢、謂民窮思亂，如唐人之叛籐，是也。五兵：惟積惡、內亂、可兵。餘皆乘人之危，非義兵也。
吳子曰：大凡用兵之事，所由起者，蓋有五等：其一曰，因爭圖王定霸之名，而起兵相攻者。其二曰，因爭土地城邑之利，而起兵相伐者。其三曰，因兩國君臣之積怨，而起兵相征者。其四曰，因敵國弑逆之內亂，而起兵滅之者。其五曰，因敵國連年之飢饉，而起兵襲之者。此兵之所由起者也。

此言兵所由起，下言兵所由名；名者，名此五等之兵也。以下三節，直跟上節一氣串下。

其名又有五：一曰，義兵。二曰，強兵。三曰，剛兵。四曰，暴兵。五曰，逆兵。

翻
暴、蒲報反，下同。

名，卽因兵之起而名也。名雖有五，惟義兵可以名言，餘皆不可以名言也。
雖然其名之也，亦有五等。其一曰義兵，以義服人也。其二曰強兵，

申五者命
名之義

以力勝人也。其三曰剛兵，以剛怒制人也。其四曰暴兵，以暴戾而無禮於人也。其五曰逆兵，上違天道，下拂民情也。此兵之所由名者也。

禁暴救亂、曰義。恃衆以伐，曰強。因怒興師，曰剛。棄禮貪利，曰暴。國亂人疲，舉事動衆，曰逆。

禁、止也。救、拯也。恃、倚也。怒、忿然也。棄、廢也。貪、圖也。疲、敝也。湯武伐暴救民，桓文尊周攘夷，義也。秦楚以甲兵之衆，侵伐隣國，強也。郤克因怒肅同叔子之笑，而興師伐齊，剛也。閼盧聞越允常之死，不能乘禮，而圖伐越之利，暴也。夫差國已亂，民已疲，尚有事於齊晉，逆也。

何以謂之義？禁人之暴，救人之亂，曰義。何以謂之強？恃兵之衆，以伐小弱之國，曰強。何以謂之剛？因其私忿，興師伐之，曰剛。何以謂之暴？滅棄遜讓之禮，惟知貪人之有，曰暴。何以謂之逆？國已亂，民已疲，猶舉武事，動軍衆，曰逆。此五者命名之義也。

言五者皆有之
所以服之
之道。

五者之服，各有其道：義必以禮服，強必以謙服，剛必以辭服，暴必以詐服，逆必以權服。

圓 眼、謂折其心，屈其體也。【張泰獄】曰：屈於包茅之不貢，楚以禮而盟召陵也。甘肉袒而服罪，許以謙而解楚圍也。受於子產之犒辭，而剛不得逞也。先於弦高之送詐，而暴不得行也。至乘驛會師，則以權而遏逆矣。

夫五者之名，各有不同，而思所以屈服之，亦各有其道焉。彼既能禁人之暴，救人之亂，以行其義，必不敢動於非禮也，故可修飾典禮以服之。彼既恃其兵衆，以陵小國，舉難與之抗也，故可卑謙自下以服之。彼既因其忿怒，以興師旅，非婉以導之不可也，故必遯其詞說以服之。彼既滅棄其禮，貪人之利，必不能詳於察敵也，故可凡其詭詐以服之。彼既不畏國亂，不恤人疲，而妄有舉動，其覆敗可立待也，故可因其變亂，而出吾機謀以服之。是兵之所起不同，所名各異，而所以服之者，亦自有殊施也。金千仞曰：一樣有一樣服他底道理，不可參錯紊亂也。陳孝平曰：五者之中，惟義兵可

以服人，其強剛是逆者，已具敗形。又何難服之有。
道字不可太說深了，總是列國相爭，如齊桓尊周攘夷，亦僅稱霸，況其下焉者乎？

武侯問曰：願聞治兵、料人、固國、之道？

綱治、平聲。

武侯嗣立，而卽以民、軍、族、人、三者致

之間，而求於道也。

武侯、文侯之子，名擊。治、整理也。料、量度也。固、據守也。兵不治、則紛而無紀。人不料、則才不能見。國不固、則瑕釁易生。道、理所當然者。得其道而存，失其道而亡，此武侯所以尋詳致詢也。

武侯問曰：吾先公已往，寡人不才，敬承夫子之教，願聞整治軍旅，料理人民，固守國家之道，若夫子明以教我？彭氏曰：治兵在料人，而治兵料人，卽所以固國，非藏然三項也。

起對曰：古之明王，必謹君臣之禮，飾上下之儀，安集吏民，順俗而教，簡募良材，以備不虞。昔齊桓募士五萬，以霸諸侯。晉文召爲前行四萬，以獲其志。秦穆置陷陳三

以賞，國科人、兵、道、三者周、教而必一者。

萬，以服隣敵。

國行、戶郎反。陳、去聲。

凡君問，皆稱起對曰者，尊君之詞也。明、哲也。謙、敬也。君使臣事，皆有定禮，敢謹之不使紊亂，以明尊卑之禮也。節、修也。居上處下，皆有儀則，修飾之令嚴整，以辨貴賤之分也。更、謂將更。俗、風俗也。猶、選擇也。募、廣求也。良材、有用之才。備、猶防也。前行、可當行陣之前者。陷陣、力能摧陷敵陣者。齊桓公、姜姓、名小白。晉文公、姬姓、名重耳。秦穆公、嬴姓、名任好。皆春秋之霸主。【王漢若】曰：「禮爲治國之大經，必謹其禮，使尊卑之等明，上下之分定，然後治兵，料人、可以次第舉行。」

國起對曰：古來明哲之王，必敬謹乎君臣之禮，以明尊卑。能修飾其上下之儀，以辨貴賤。安寧集聚夫吏民，使各得其所。且順其俗之所成，而施之以教，不強其所不能。簡選召募，能材勇之士，以防備其不測之變。昔者，齊桓公募材勇之士五萬，以霸長諸侯。晉文公召爲勇敢者四萬，以得志於天下。秦穆公設陷陣之士三萬，

以備之。陵國。此皆已然之事也。葉伯升曰：從未有禮統之陵夷，躬經國而詰戎者；惟深於禮者，始可與言軍旅耳。焦六害曰：能謹其禮，則雖修飾儀文，亦肅精意，安民順俗，皆本禮教。而簡募良材，又以防禦敵之不及，正料人以治兵之本也。【大全】這儀字非是粗迹，必君尊臣卑之禮，咸合其宜，方爲飾儀；不然，名分倒置，度數僭越，又安得言上下之儀耶？又安得言飾耶？儀字從禮字來，飾字從謹字來。【案解】順俗而教，不是春蒐秋獮，以時合教之意；亦不是化民成俗之說，在教練兵士上講，如下文，料民各聚爲卒，是也。王漢若曰：人之剛柔慈許，奮志雪恥，各有不同者，俗爲之也。明王因其俗，而練之，不拂其所能，不強其所不能，便是順俗而教。陸蘿雨曰：簡募，照下齊桓募士數句，然此簡募者，兵卒也，非將吏也。王漢若曰：良材，不是英雄豪傑之人，泛指有用之士，卽下所謂聚爲一卒者也。簡募字，從料字來，簡而不募，則網羅不廣；募而不簡，則甄別不精。故必簡募兼盡，斯天下良材，入

吾黨中也。

順俗而教，已伏各聚爲卒之意在內。但此處勿聚爲佳。

人以治兵，
此正言料
之足固見，
在屠城而決圍。
又云固見，
指國。

故強國之君，必料其民，民有膽勇氣力者，聚爲一卒。樂以進戰効力，以顯其忠勇者，聚爲一卒。能踰高超遠，輕足善走者，聚爲一卒。王臣失位，而欲見功於上者，聚爲一卒。棄城去守，欲除其醜者，聚爲一卒。此五者，軍之練銳也。有此三千人，內出可以決圍，外入可以屠城矣。

賦樂、晉洛。見、賢遍反。

聚、集也。一卒、百人。除醜、猶言棄也。練銳者、勇鍊之士，而復加以練習也。決、奮開也。屠、卽攻也。【胡君常】曰：五者、一以取膽氣，一以藉忠勇，一以備說諫追逐，若見功除醜，則使過之滌。

故能自強其國之君，必料理其民，而簡選之。且分別之，使不混於備伍，不雜於非類也。如民有膽勇氣力，可輒將專旗者，聚集之，使爲一卒。樂於進戰効用其力，以顯著忠勇者，聚集之，使爲一卒。

○能踰越高城，超過遠徑，輕足善走者，聚集之，使爲一卒。王臣有過，失其職位，欲赴敵立功，見之於上者，聚集之，使爲一卒。棄城而逃，去守而趨，罪坐以死也，今欲力勝，以洗其恥，以贖其愆者，聚集之，使爲一卒。凡此五者，皆軍中之練銳也，誠能有此練銳之軍三千人，則於其國，已云強矣。使自內而出，可以開敵人之重圍，自外而入，可以攻敵人之堅城，而無難矣。又何兵之不治，人之不料，而國之不固也哉？王氏曰：桓有葵丘之會，文有城濮之勝，穆有西戎之霸，即所謂強國之君也。王漢若曰：其民，指下膽勇等五銳言。料，即是察其膽勇與否。焦六雷曰：各爲一卒，卽練銳也。王漢若曰：此五項，皆銳也。如膽勇氣力之人，雜一無胆勇氣力者在於其中，卽有胆勇氣力者，亦爲沮喪不振矣。惟聚於一處，則比權量力，銳而益銳，鋒芒目不可當。【大全】此是使人自爲奮勵，這個銳，不是我去銳他，他已自具一銳，惟能料之各爲一卒，斯其銳爲有爲之銳，便是練處。

此言用兵之道，在於用乎，親

武侯問曰：願聞陳必定，守必固，戰必勝之道？起對曰：立見且可，豈直聞乎？君能使賢者居上，不肖者處下，則陳已定矣。民安其田宅，親其有司，則守已固矣。百姓皆是吾君、而非隣國，則戰已勝矣。

陸、去聲。虎、上聲。

立見、謂立時可見也。直、猶但也。不肖者、不使與賢者爲伍，則行陣盡一。民守本業，愛長上，則守禦自堅。是吾君者、以吾君所行爲是也。非隣國者、以隣國所行爲非也。皆、謂百姓之言，如出一口也。【尤尺牘】曰：用知其人，則行陣自定。民安其業，則所守必固。百姓視其君如父母，則攻戰自勝。【朱氏】曰：此章大旨，在任賢以安百姓。百姓固結，則戰攻守，無施不可。不變陣之不定，而變人之不得；不變守之不固，而變民之不安；不變戰之不勝，而變民之背吾君而一隣國也。此吳子所以不言陣定之事，而言國家用人事；不言固守之事，而言國家安民親上之事；不言戰勝之事，而言國家得百姓，是君非隣之事，何其發論宏偉若是哉？

論

武侯問曰：「治兵、料人、固國、之道，夫子旣詳言之，寡人已悉聞之矣；今願聞陣而必定，守而必固，戰而必勝之道，不識以爲何如？」起對曰：「夫陣定守固，戰勝之道，立待而自見之，且以爲可，豈直耳聞其言而已乎？君能使國中之人，賢而有德者，居於上位，莫不肖者，處於其下。賢否有別，上下不亂，則陣已先定於此矣。吾國之民，皆安居其田宅，而不失常業，親愛其有司，而忠義素明，則守已先固於此矣。至於百姓，皆以吾君所行爲是，而以隣國所行爲非，則舉順人情，民皆樂赴，則戰已先勝於此矣。夫如是，而陣定、守固、戰勝之道，不已宛然立見哉！」【新宗】最難調攝者，百姓是非之口，今百姓皆以吾君爲是，自効死力於君，樂爲之用，寧有不勝者乎？」

道字，須看得深，不可作法字講。

武侯嘗謀事，羣臣莫能及，罷朝而有喜色。起進曰：「昔楚莊王嘗謀事，羣臣莫能及，罷朝而有憂色；申公問曰：『君

此見吳子
之非君心

有憂色，何也？曰：寡人聞之，世不絕聖，國不乏賢，能得其師者王，能得其友者霸。今寡人不才，而羣臣莫及者，楚國其殆矣！此楚莊王之所憂，而君說之，臣竊懼矣。於是武侯有慚色。

國朝、晉、潮、王、去聲、說、悅同。

謀、籌度也。事、指國政言。楚莊王，莘姓，名旅，爵稱王也。申公、卽申叔時，楚縣尹，爵稱公也。絕、無也。乏、少也。聖者、神明不測之號。賢者、才德出衆之稱。得師者王、如湯之於伊尹，武王之於太公，是也。得友者、如齊桓之於管仲，燕照之於樂毅，是也。不才、謙辭。殆、危也。有慚色者、聞起諫而愧悔也。「李卓吾」曰：吳子所引之言，似爲忤君，而不知實爲愛君。卽古良臣進規，不過是也。

昔者，武侯嘗與其臣籌度國事，羣下之智虛，皆莫有能及之者；於是武侯於退朝之際，驕矜遂形，而有喜悅之色。起因進而諫曰：昔者楚之莊王，謀治國事，在庭諸臣，皆莫能及之，退朝而不憂惑之。

色。其臣申公問曰：君有憂惑之色，何也？莊王曰：寡人嘗聞先民有言，聖賢之生，雖一世之內，一國之中，未見絕乏。能得其聖而師之者，可王天下；能得其賢而友之者，可霸天下，今寡人不力如此，而庭中諸臣，猶莫有及者，蓋未得其人也。吾楚國將不免於危殆矣。由此觀之；楚莊昔日之所憂惑者，而吾君今日，乃反以爲喜悅焉。小臣之心，竊爲危懼也。於是武侯面有慚愧之色，其亦悔過之一端歟？汪段武曰：武侯當自，在朝之臣，豈無智慮過之者，由其好諛惡直，羣臣罔敢與抗，是以甘爲退遜耳。武侯不以爲變，反以爲喜，卽此一事，足徵其驕矜太甚也。謝氏曰：以君臣之分言之，臣當事君，以道徧之重言之，君當師臣。故三代之君，屈己尊賢，始足以王天下也。【大全】降君臣爲師友，其器量識見，自非世主可及，故其所得者，不同於逢迎將順之流。劉洪辰曰：從來大聖大賢，其道德足爲人君之師表者，決不肯屈節求售；必人主有德以感召之，又盡其禮以尊崇之。彼方勵其澤民之志，而翻然樂出，是

之謂能得者。王折曰：武侯徒有慚色，亦非樂受其諫，宜乎起終不免也。

子與氏曰：君有大過則諫。吳子誠聖門中人，直剛不阿，下此則未詭也。

料敵第二

凡四章

此篇首言料敵，次言選士。料敵者，知彼也。選士者，知己也。與孫子大旨，互相發明。然必簡拔英尤，以裕主力，而後可洞察敵情，乘其隙以勝之。中言見可而進，知難而退；後言觀外知內，察進知止；以及急擊勿疑，正料敵切實處，學者宜玩味之。

武侯謂吳起曰：今秦脅吾西，楚帶吾南，趙衝吾北，齊臨吾東，燕絕吾後，韓據吾前，六國之兵四守，勢甚不便。憂此奈何？

武侯欲強其國，而慮及六國之難敵。

國 秦、嬴姓，伯益之後，都咸陽。楚、辛姓，熊繹之後，都郢。趙、晉大夫趙籍也，與韓魏三分晉地爲諸侯，都邯鄲。齊、姜姓，太公之後，都臨淄。後爲田氏所篡。燕、姬姓，召公之後，都薊。韓亦晉大夫，韓虔也，都宜陽。四守、四面距守也。奈何、猶言何以待之？【彭氏】曰：魏居天下之中，左右前後，皆屬隣封，四面受敵，日無甯處，武侯憂深慮遠，非同他人苟安目前者。

國 魏都安邑，介乎六國之中，乃武侯則憂之。謂吳子曰：魏小國耳，今秦都咸陽，迫脅吾國之西。楚都鄢郢，襟帶吾國之南，趙都邯鄲，衝吾國之北。齊都臨淄，臨吾國之東。燕都於薊，絕吾國之後。韓都宜陽，據吾國之前。六國之兵，四面距守如此，勢甚不便也，寡人憂此，其將奈之何哉？

起對曰：夫安國家之道，先戒爲寶，今君已戒，禍其遠矣。

之在險固。
謀，在於塞。
言建樹屏
心之戒而不
之在於固。

戒者、謹慎之謂。【尤夫成】曰：就君心言。【談氏】曰：與子先戒之言，可與易之衣枷，書之獲冰，書之無忘，並聽不朽。惜乎既知先戒，而區區以六國之俗言之，其於安國家之道，究未得其本也。

起對曰：從來強國之君，不恃乎險阻之固也，亦不恃乎兵力之盛也。夫安定國家之道，惟貴豫立，苟君之心，先知戒謹而慎防之，斯爲所寶者耳。今君之憂，在於六國，已有戒謹之心，禍患之來，則可遠矣，何憂西守之不便乎？趙充榮曰：聖智之心，如臨淵，如履冰；故於圖治之事，無不思患而預防之，非爲寧而何？

先戒不專指設備練兵說，如中庸戒慎之戒，是也。卽在德不在險一語，其旨趣亦同，惜起能言之，而不能行之耳。

臣請論六國之俗：夫齊陳重而不堅，秦陳散而自鬥，楚陳整而不久，燕陳守而不走，三晉陳治而不用。

散、上聲，下同。陳、治、並去聲，下同。

六國之俗，指六國之兵陳言。《李愬傳》曰：昔者孫秦掃擊三年，驅六國相

印，不獨將七國山川形勢，土俗人情，了然於中耳；今吳子亦能一一指陳，可知其揣摩者熟矣，宜其翻土折地，爲一時名將也。

臣今不言魏之何以待六國，而請論六國之各殊俗之可也。夫齊俗急功，其陣勢厚重，而不能堅固。秦俗尚利，其陣勢易散，而各自爲戰。楚國之俗，數戰民疲，其陣勢齊整，而不能久持。燕國之俗，民性慤慎，其陣勢善守，而不肯退走。三晉之俗，人無死志，其陣勢修治，而不能効用。凡此六國之俗，雖有不同，然皆易於取勝，以臣觀之，殆未足憂也。鄧伯瑩曰：吳子先論六國之俗，最中肯綮；能知其習俗何如，而一致其度量。則治之道在是，待之之道在是，擊之道在是，此深於審料禦敵之法者。

夫齊性剛，其國富，君臣驕奢，而簡於細民；其政寬，而祿不均，一陣兩心，前重後輕，故重而不堅。擊此之道：必三分之，猶其左右，脅而從之，其陳可壞。

注：剛，果毅也。國富，謂其通工商之業，便魚鹽之利也。簡，忽略也。細民，

釋齊陳重
由而不堅之
道。兵陣圖

小民也。前重後輕、力不齊也。三分、謂分吾軍爲三：一當其左，一當其右也。獵、從旁逐獸之名。晉、夾擊也。壞、猶破也。

夫六國之俗不同，六國之陣各異，已明言之矣。而所以擊之之道，又不可不講也。以齊言之：齊人之性，素具果毅之質；且其國稱富饒，其君若臣，驕傲奢侈，而簡忽於國中之小民；其政令過於寬縱，而在官之祿糈，多不均平，一陣之間，人有二心，其志之不可知也；前軍重而後軍輕，其力之不齊，又可知也。故其陣雖厚重，而不能堅固。擊此之道：必三分吾軍，一以當前，其二則獵其陣之左右兩旁，夾擊勿失，斯其陣可得而破壞也。

獵其左右，晉而從之二句，連二句讀來，除大將中軍，則左右二軍也。

秦性強，其地險，其政嚴，其賞罰信，其人不讓，皆有鬥心，故散而自戰。擊此之道：必先示之以利，而引去之，士貪於得，而離其將，乘乖獵散、設伏投機，其將可取。

釋秦陣
而自巴之
擊此兵陣
之道。

國離、去聲、將、去聲，下同。

強、勇力也。地險、謂左崤函右隴蜀也。政嚴、如步過六尺有罰之類。賞罰信、如立信於徒木，立威於棄灰之廟。離、如下乖散也。設伏者、伏吾兵以待之。授機者、相其機以乘之。

魏以秦言之：秦人之性，素具勇力；且其地左有崤函，右有陘蜀，殆甚險也。其政則步過六尺有罰，又甚嚴也。其賞罰，則徒木予金，棄灰坐法，尤必信也。至於其人不相遜讓，皆有爭鬥之心，故其陣勢易散，而各自爲戰。擊此之道：必於未戰之先，故示之以小利，而復引軍去；彼之士卒輩，旣貪於所得，而離其將帥，我方乘其乖錯之時，窺其散亂之形，以衝擊之。或設伏中途以待之，或投機於便以勝之，斯其將可得而擒取也。

乖散二者，皆爭利使然；示之以利，正爲乘之獵之之地步。

楚性弱，其地廣，其政驕，其民疲，故整而不久，擊此之道：襲亂其屯，先奪其氣，輕進速退，弊而勞之，勿與爭

而不久之
之道。
兵，並言
陣營

戰，其軍可敗。

䷂ 屯、徒孫反。

弱、怯懦也。地廣、謂其西有黔中巫郡，東有夏州海陽，南有洞庭長梧，北有汾陘祁陽之塞，方五千餘里也。騷、煩擾也。疲、倦怠也。弊、困之使其弊也。勞、誤之使其勞也。

以楚言之：楚人之性，每生怯懦，且其地延袤五千餘里。其政事煩擾而不得寧，其人民倦怠而不得息，故其陣雖整飭，而不能久持。擊此之道：當以兵襲擊亂其屯札，以先奪其三軍之氣；然後令吾衆士，迭出挑戰，輕易以進，疾速以退；困之以使其弊，且誤之以使其勞，而勿與之爭戰，斯其軍可得而覆敗也。臧雲卿曰：弊而勞之，卽吳爲三師，迭出以肆楚之意。

襲亂其屯，此弊之之始；勿與爭戰，此弊之之終。

燕性慾，其民愒，好勇義，寡詐謀，故守而不走。擊此之道：觸而迫之，陵而遠之，馳而後之，則上疑而下懼；謹

而
擗，
不
由
道，
兵
並
陣，
言
之

我車騎，必避之路，其將可虜。

好、去聲。騎、奇寄反。勝、與據同。

慈、誠實也。燕人之俗，惟其性慈而直，故可若遠若近，或出或沒，以使之疑懼。觀荆軻事，知燕人之好勇義。觀騎劫事，知燕人之寡謀也。

以燕言之：燕人之性，每生誠實，且其民習於謹慎，所好尚者勇義，所寡少者詐謀，故其陣爲善守，而不肯退走。擊此之道：或以兵相觸而迫近之，或以兵相陵而稍遠之，又或以輕騎馳驟，而掩襲其後；如此，則彼之在上者，疑慮以生，而在下者，亦多恐懼。乃謹伏我之車騎，於彼所必避之路，邀而乘之，斯其將可得而俘獲也。避、避忌也。蓋彼素所畏心者，勿作逃遁子看。

三晉者，中國也。其性和，其政平，其民疲於戰，習於兵；輕其將，薄其祿，士無死志，故治而不用。擊此之道：阻陳而壓之，衆來則拒之，去則追之。以倦其師，此其勢也。

繩三晉陣治而不用
之山，並言擊其兵
之道。

和、溫和也。平者、無過不及之謂。疲、困也。智、玩也。阻、據者、抑其前往之勢，使不得逞志於我也。拒、禦也。追、逐也。【集六書】曰：吳子以魏與韓趙，如輔車相依，唇齒之邦也；故第言制二國之勢，而不及於厲將敗軍者，蓋不欲自相攻擊，而引致他人之勝已耳。

以三晉言之：三晉者，中州之國也。其人之性，多溫厚。其國之政，皆公平。但其民疲困於戰鬥，玩弛於兵事，輕待其將帥，薄予其祿秩；三軍之士，皆無致死之志，故其陣僅於治，而實不爲之用。驟此之道：在阻滅其陣，使無前往之勢，如其衆來，則堅守而拒之，去則襲擊而追之，以疲困其師焉，此駢韓趙二國之勢也。又何不便之足憂乎？焦六雲曰：吳子論六國之俗，極其詳矣，極其當矣，然皆有可擊之道，可見天下之強，勢不足患，而惟患敵強之無人。此章凡五言擊敵之道，皆以奇兵勝人，吳子之言，幾於正；高氏之說，未可盡執也。

舉旗斬將，必有能者。若此之等，選而別之，愛而貴之，是謂軍命。

臣 貢、晉奔。扛、居郎反。

虎賁、士之絕猛者，扛、櫓圍對擧也。力輕扛鼎，以其力之過人也。足輕戎馬、言其足之便捷也。舉、拔取也。別者、不惟混於儕伍之中。貴之者、不使辱於卑賤之倫。軍命、軍之司命也。

夫六國之陣如此，而所以擊之者，又各有其道；然則，選士之方，尤不可不知也。卽以一軍之中，萬二千五百人也，倘所謂虎賁之勇士，要必有之；其力大過乎人，輕於扛鼎；其足最爲便捷，輕於戎馬。寒人之旗，斬人之將，必有以此稱能者。凡若此等之人，宜簡選而類別之，親愛而貴重之，是之謂三軍之司命也。焦六雲曰：虎賁非常之士，所謂英雄輩也。許洞曰：勇猛之士，無地不有，卽一軍之中，亦必有之。周魯觀曰：虎賁之士，有才智勇力，可以制敵者也。重爲將者，能選別愛貴上。

言其次者，技勇優者，長，輕身，必有以，其身，以厚之。

其有功用五兵，枕力健疾，志在吞敵者，必加其爵列，可以決勝；厚其父母妻子，勸賞畏罰，此堅陳之士，可與持久。能審料此，可以擊倍。武侯曰：善。

註 與、一本作以。倍、上聲。

解 其次焉者：又有善用五兵之人，材技勇力，輕健剽疾，志在吞噬敵人者，未可以忽視也。必加其爵祿之等列，用之進戰，自可致果，

以決其勝；且厚待其父母與其妻子，而勸之以重賞焉，畏之以重罰焉；此堅於戰陣之士，可與之持久而不敗者。誠能審料乎此而用之，可以我之一，而擊人之倍矣。武侯稱之曰：善哉！尤尺威曰：達才之念，人皆有之；至於厚其父母妻子，世竟寥寥；大抵欲得人死力，必厚恤其家，方無內顧之心。恩之所及者，自奮其勇；即恩之

所不及者，亦競相勸矣。【定解】工用五兵，材力健疾之人，視虎賁之士，雖次一等；然亦非尋常者流；故必於格外優崇之，而後矢心以相副也。徐象卿曰：榮及其身，施及其家，斯足以收攜其心，上下結成一片；雖蹈危亡之地，陣勢益堅，如撼山易，撼岳軍難也。

吳子曰：凡料敵，有不卜而與之戰者八：

言因敵乘機，而有乘

圖

料、逆度也。【鄧伯瑩】曰：臨敵之際，勝負未分，必多疑懼而卜也。如敵人敗形已顯露，故有不戰則已，戰則勢如破竹，未有不勝者，又何待卜爲哉？

圖

吳子曰：大凡料度敵情之道，未有不俟卜問而遽爲戰陣者，此其常也。然亦有明知顯見，如指諸掌，可不必卜而與敵戰者，蓋八事焉。

重不卜二字，與下勿疑二字照應。

一曰：疾風大寒，早興寤遷，剖冰濟水，不憚艱難。

於塞者。固

距、興、起也。遷、移也。擗、畏怯也。

八者維何？其一曰：遇迅疾之風，值大寒之候，或天未明而興起，或衆已寐而遷移；且冰凍而剖之，水寒而濟之，不畏破裂之艱難，此困於寒，而可乘者也。

二曰：盛夏炎熱，宴興無間，行驅饑渴，務於取遠。

趣、聞、去聲。

間、隙也。少息暇也。遠、遠程也。

其二曰：盛夏之際，炎餒可畏，晏晚猶且興兵，無有聞息之時，行路駕馳，飢而且渴，又惟務取遠程；此困於暑，而可乘者也。

三曰：師既淹久，糧食無有；百姓怨怒，妖祥數起，上不能止。

困、數、入聲，下同。

妖，妖孽也、祥、災異也。漢志云：妖孽自外來者，謂之祥。

其三曰：師既淹留日久，糧食並無所有，百姓怨而且怒；妖祥之事

於暑者。因
料敵之困
久民怨者

，頻數而起，在上之將領，不能禁止之，此糧乏人怨而可乘者也。

•料敵之士
•馬飢餓者

四曰：軍資既竭，薪芻既寡，天多陰雨，欲掠無所。

•軍資，如糧、餉、衣裝、器用、之類。竭、盡也。薪、以炊爨。芻，以餌馬

。寡、少也。掠、抄取也。

五曰：徒衆不多，水地不利，人馬疾疫，四隣不至。

•弱無援者
•卒勞頓者

•其五曰：徒衆既不爲多，水地又有不利。其人與馬，皆致疾疫；且

四隣之援兵，東手而不至，此孤旅無援，而可乘者也。

六曰：道遠日暮，士衆勞懼，倦而未食，解甲而息。

•其六曰：道路遙遠，日已昏暮，士衆勞苦，且有懼心；疲困至極，

未得飲食，解其衣甲，暫時止息。此師旅勞頓，而可乘者也。

• 杖料敵之將
不堪者

七曰：將薄吏輕，士卒不固，三軍數驚，師徒無助。

謂將、去聲。

薄，謂涼於德。輕，謂短於才。驚，猶動也。助者，因而扶之之謂。

其七曰：將既刻薄，更又輕佻，致其士卒行列不固；且三軍之衆，頻數驚擾，師徒之出，無有助援。此衆心離亂，而可乘者也。

八曰：陳而未定，舍而未畢，行阪涉險，半隱半出。

陳、去聲，下同。

陳未定，衆易亂也。舍未畢，力不足也。

其八曰：始列行陣，未能安定，軍方舍次，未能完畢，或行山阪，或涉險峻，半隱於內，半出於外。此未及設備，而可乘者也。

諸如此者，擊之勿疑。

國諸、猶凡也，總十八事而言。勿疑者，蓋欲速決也。苟謂敵兵有一於此，則宜速擊之，無失其機也。

解料敵情勢，凡有如此類者，斯急以兵擊之，而勿遲疑以過時也。奚

宜巡，則言可乘者。
• 以不疾敵，
失可乘之機，遂苟

言料敵有
此六徵，宜速避之。
古。而生於
僥倖。

待於卜哉？

有不占而避之者六：一曰：土地廣大，人民富衆。二曰：上愛其下，惠施流布。三曰：賞信刑察，發心得時。四曰：陳功居列，任賢使能。五曰：師徒之衆，兵甲之精。六曰：四隣之助，大國之援。凡此不如敵人，避之勿疑。

聞施、去聲。

地大、則財賂。民衆、則力強。惠、恩澤也。施、猶散也。流布者、謂博施恩澤於其民，如水之流行地中，無不溥徧也。得時者、謂不先時而行，不後時而舉，適合其宜也。兵、指器械言。甲、指皮革言。扶弱、自助。救危、曰援。凡此二句，總上六事而言。避之者、亦顧其兵之意。

雖然，料度敵情之道，又有明知顯見，如指諸掌，可不必玩占，面卻避之者，蓋六事焉。六者維何？其一曰：土地之廣大，其財自贍也，人民之富衆，其力必強也。此富強之師，所當避之者也。其二曰：在上位者，能愛其下人，恩澤施與，流布於其民；此愛民之師

，所當避之者也。其三曰：賞有功者，惟務於信，刑有罪者，惟務於察，且其發之必合其宜；此明允之師，所當避之者也。其四曰：戰陣有功之士，使居班列之中，所任者惟賢，所使者惟能；此尚賢之師，所當避之者也。其五曰：師徒之衆多，勢莫當也，兵甲之精銳，鋒莫擣也；此威武之師，所當避之者也。其六曰：四鄰之相助，有與國也；大國之應援，得所依也。此交結之師，所當避之者也。凡此六者，吾誠不如敵人，宜速避之，而勿遲疑，以蹈危也。又奚待於古哉？【大全】人君施惠於民，往往上行下瀝，惟見其博施溥澤，而究無實惠；此則仁恩汪濊，布滿國中，乃大公之恩，非私恩小惠可比也。【醒宗】土廣人衆，知其富也。惠施愛下，知其仁也。刑賞任便，知其哲也。衆情交與，知其強也。焦六害曰：易之爲書，聖人本以占卜教人；如乾之上九爻曰：知進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是以動而有悔也。故趨吉避凶，乃玩占之大旨。

引古語，
以結上文，
不占過
之之意。

所謂見可而進，知難而退也。

圓 見可者、見有可乘之機。知難者、知有難攻之勢。【汪殿武】曰：通結上文，不卜不占二節，言非輕敵而進，亦非懼敵而退也。【方伯闇】曰：此章指陳料敵之事，彙彙多言，然究其實，不過示人以進退之宜耳。故避實擊虛，誠有得乎孫子之妙者。

圓 舍而言之，卽所謂見有可乘之機，而速進；知有難敵之勢，而速退，殆戰與避之二者而已矣。周易觀曰：見知二字，最宜着眼，行兵貴慎，豈可輕進，蓋誠見其可也。兵任綦重，豈可甘退，蓋誠知其難也。

武侯問曰：吾欲觀敵之外，以知其內；察其進，以知其止，以定勝負。可得聞乎？

圓 觀、謂觀其所易忽也。外、指行陣言。內、指才略言。察、謂察其所未備也。進、指跋諱言。止、指虛實言。

圓 武侯問曰：吾恐兩敵相當，終有勝負之分，然其理必先有可知，以

此言明於
觀察，而
勝負之理
可知，可
以前。

預決其勝負者；今欲觀其外之整亂，以知其內之能否；察其前進之疎密，以知其所止之堅瑕，即以定彼我之勝負。其說可得聞乎？【新宗】有諸內者，必形諸外，凡事皆然，何況於兵乎？故欲知敵虛實，不必於其內也；察其在外之形，而在內之情，莫不昭然目前矣。

言觀敵之
因是而知
其內也。

起對曰：敵人之來，蕩蕩無慮，旌旗煩亂，人馬數顧，一可擊十，必使無措。

問

數、入聲。

蕩蕩、輕忽之貌，散漫而無所顧慮也。煩亂者，將令不一也。數顧者，將心無主也。無措、失備也。此觀外知內之法。

問

起對曰：大凡敵人引兵而來，蓋必虛勝而後會，旗齊而鼓應，奮勇而爭先。如是，則勝之與負，未可知也。今則蕩蕩然無所謀慮，且旌旗煩擾紊亂而不整也，人馬顛數顧望而不定也，此其見於外者；吾於此觀之，卽知其內無奇謀遠慮，可以一倍之少，擊彼十倍之多。

察敵之因進
止而知其可也。

諸侯未會，君臣未和，溝壘未成，禁令未施；三軍洶洶，欲前不能，欲後不敢，以半擊倍，百戰不殆。

固倍上聲。

會、合集也。和、協力也。洶洶、恐懼之貌，謂士衆驚譎，如水湧之有聲也。不能、不敢、皆猶豫不決之意。殆、危也。此察進知止之法。「葉伯升」曰：觀外知其內，察進知其止，則勝負之理，自我全操，有不待接刃、交兵，而可豫決者矣。

亂用兵貴得助援，上下務於和同，營舍必期堅固，法令尤須詳明。今
隣國諸侯，未能會集；君臣上下，未能和協；溝壘壁壘，未能成就
，法禁號令，未能施設；且其三軍之中，洶洶然驚懼，欲前進而不
能也，欲後退而不敢也，此其形於進者；吾以此察之，即知其必乖
離撻之軍，可以一年之少，擊彼加倍之多。雖歷百戰，而不失於危

，必使其倉皇而無所措置也。「句解」蕩蕩，懶散之形，其神氣之
緩濶可知矣。外既如此，其內之無謀又可知矣。

擊敵之道
，有察之形而知其情也。
乘之。

武侯問敵必可擊之道？起對曰：用兵必須審敵虛實，而趨其危也。

國趨、與促同。

〔鄧伯瑩〕曰：擊之者，出其不意，攻其無備也。危，即敵之虛處。

武侯問：敵人在前，必有可擊之道，果如之何？起對曰：用兵之道，未可輕言擊也。必須審知敵人之虛實，而後急趨之，以乘其危迫之際，而後可耳。周魯親曰：擊與戰不同，戰必兩敵交鋒，兵則乘虛忽入也。擊之之道，只在呼吸轉盼之間。〔翼註〕擊字，聲有氣力，勢如雷霆擊物，當之者碎。鄧伯瑩曰：重一審字，敵之虛實，審來少有不真，則反爲敵所中矣，何以用兵哉？方伯闡曰：兵家出奇，多是擊法，然非洞見虛實，又是冒險，故吳子下個審字。

之危。見必可擊者也。非一端。

敵人遠來新至，行列未定，可擊。旣食，未設備，可擊。
奔走，可擊。勤勞，可擊。未得地利，可擊。失時不從，
可擊。涉長道，後行未息，可擊。涉水半渡，可擊。險道
狹路，可擊。旌旗亂動，可擊。陳數移動，可擊。將離士
卒，可擊。心怖，可擊。凡若此者，選銳衝之，分兵繼之
，急擊勿疑。

國

行列之行、戶郎反、數、入營、陳、將、離、並去聲。

選、猶擇也。魏、精健之卒。衝、突其旁也。繼、尾其後也。二者皆擊之別
名。急擊者、言當及時以擊之，遲則機失而勝負未可必矣。勿疑、決絕之
辭。

國
如敵人遠涉而來，新至之兵，行列未定，易於擾亂，可擊，蓋乘其
勞倦也。旣食之後，尙未設爲備禦，可擊，蓋乘其未防也。彼之士
卒，奔走不暇，可擊，蓋乘其氣之不屬也。彼之師旅，勤勞不息，
可擊，蓋乘其力之不全也。次軍於野，未得地利，可擊，蓋乘其無

所據也。興師動衆，舉非其時，可擊，蓋乘其失時也。涉長道，後行者尙未止息，可擊，蓋乘其前後不相及也。涉大水，敵之軍正值半渡，可擊，蓋乘其首尾不相顧也。險峻之道，窄狹之路，可擊，蓋乘其難於救援也。旌旗搖搖，每見亂動，可擊，蓋乘其兵無節制也。戰陣之際，頻數移動，可擊，蓋乘其人心不定也。將離士卒，上下乖違，可擊，蓋乘其法令不一也。衆人之心，皆多恐怖，可擊，蓋乘其怯弱不振也。凡敵情形，一有類於此者，即宜速吾銳卒，從其旁而衝之；分吾夾衆，隨其後而繼之，然此惟貴於疾速以擊，勿致疑也。如是，而擊敵之道，不已詳且盡哉？胡君常曰：十三可擊皆敵之危也。敵有可擊之危，而不乘機速銳，因勢分兵，以急促之，更待何時？王漢若曰：可字，正審之真切處。急字，宜重看。蓋敵人此險，乃不可多得之候，稍遲，則敵自有備，錯過事機，雖取勝。

急擊字、與趨危字相應。

治兵第三

此篇所言，皆治兵之道，而敎民卽戎，其大旨也。使兵不治，卽如失馭之馬，泛駕莫羈，而不可用。故曰：以治爲勝。篇中敎戒敵戰，皆治兵之事，而居有禮，猶有威，則治兵之效也。

武侯問曰：用兵之道，何先？起對曰：先明四輕、二重、一信。曰：何謂也？對曰：使地輕馬、馬輕車、車輕人、人輕戰。明知險易，則地輕馬。芻秣以時，則馬輕車。膏餑有餘，則車輕人。鋒銳甲堅，則人輕戰。進有重賞，退有重刑，行之以信。審能達此，勝之主也。

通

易、去聲。

輕之、爲言便也，不爲所苦之意也。以草食馬，曰芻；以穀食馬，曰秣。皆以潤軸者，芻、以飾軸者。鋒、兵刃利也，榮、鐵也。厚也。審、猶誠也。達、通也。此指上四輕、二重、一信言。

武侯問曰：兵非易用者也，然用兵必有其道，當以何者爲先務乎？起對曰：誠有先務也，在明四輕、二重、一信耳。又問曰：此言何謂也？起對曰：所謂四輕者，非他：如馬非輕不能行，故必使地有輕馬。車非輕不能馳，故必使馬有輕車。車以人爲輕則不敵，故必使車嘗輕人。人以戰爲輕則樂赴，故必使人嘗輕戰。此四輕也。夫地何以有輕馬乎？地之險峻，馬所難行者也。若險易之形，曉然明白，則騎兵可以衝突，而地有輕馬矣。馬何以有輕車乎？車之與殺，所以養馬者也。若屢飼之方，不失其時，則車兵可以馳驅，而馬有輕車矣。車又何以人爲輕乎？膏用以塗，綱用以固，皆足用有餘，而不缺乏，故載人而輕也。人又何以戰爲輕也？鋒刃銳利，鎧甲堅固，則人有所恃而不畏怯，故赴戰而輕也。且前進者，有重賞以勵之；後退者，有重刑以威之；二者行之，又皆以信焉。爲之將者，誠能通此輕重以信之理，乃爲制勝之主宰也。先務之道，孰有踰於此哉？陳孝平曰：武侯不徒問用兵之道，而求所先者，正有勵精

圓治，向緊要處着力之意。焦六雲曰：苟不以信，雖有四輕，孰爲我戰。雖有二重，孰爲不疑。

行之以信句，跟刑賞說下，總承通章爲是。

言有制之
以兵，自足
以勝人。

武侯問曰：兵以何爲勝？起對曰：以治爲勝。

補 以何、一本作何以。治、去聲，下同。

治、整肅也。所謂有嚴有寬者是。

武侯問曰：用兵莫不期其必勝，第不識果以何道爲可勝也？起對曰：取勝之道無他，在以整肅爲本耳。王漢若曰：以字，最爲喫緊，言欲求勝者，務於此處着意也。趙克學曰：治字，須含下居、動、進、退、前、却、左、右、可合，不可離，可用，不可疲憊。但勿露爲佳。

又問曰：不在衆乎？起對曰：若法令不明，賞罰不信，金之不止，鼓之不進，雖有百萬，何益於用。

軍明、修舉也。信、誠一也。法令賞罰二句，在平日言。金、以止兵。鼓、以

言不治之
弊。

進兵。曰不正不進者，以將不明信之故。金之鼓之三句，在臨陣言。用、謂攻勝也。

問 又問曰：然則不在兵之衆多乎？起對曰：誠如是言。使爲將者，於法度、號令，不能修明。於賞功罰罪，不能必信。則臨陣之際，鳴金而不能使之退止也；擊鼓而不能使之前進也；雖有百萬之衆，多隣於敗矣。亦何益於取勝之用乎？

所謂治者，居則有禮，動則有威，進不可當，退不可追。前却有節，左右應麾，雖絕成陳，雖散成行。與之安，與之危，其衆可合，而不可離；可用，而不可疲。投之所往，天下莫當，名曰父子之兵。

陳、去聲。散、上聲。行、戶郎反。

居、平常也。動、臨戰也。有禮、謂知尊君親上之道。有威、謂譖攻圍擊刺之法。進不可當、其進猛銳也。退不可追、其退迅速也。却、後退也。絕、斷也。散、亂也。可合、言其心之一。可用、言其力之齊。名曰、猶言謂之

君兵之治
而在力齊，心一
而有皆勝。
莫當，隨

。〔趙克榮〕曰：名曰父子之兵一句，總結上文之意。形既聯屬，情復浹洽，雖一體之愛，無以加之；故曰父子之兵也。張氏曰：夫兵至法令明，賞罰信，金鼓嚴，居有禮，動有威，前、後、左、右，莫敢違其紀律，自是其士卒可合，而不可離。可用，而不可疲，天下莫能當之矣。然非結以恩信，施以仁義，其孰能然乎？

所謂兵之整肅而治者，其在於平居，則上下有禮；臨於動作，則奮發有威。進之而前，敵不能當其勇；退之而返，敵不能追其後。或前或却，皆有節制，或左或右，皆應麾指。雖斷絕而猶成其陣勢，雖散亂而猶成其行列；可與之同處於安，可與之同處於危。且其衆士，可合而爲一，而不可離而爲二；可用之以戰，而不可疲敵其力量。如此；而投之於所往之地，天下之人，莫敢當之。誠可名之曰，父子之兵也。尤尺威曰：當平居無事之時，皆知尊君親上之禮；及臨敵而動之際，自有奮勇撻伐之威。王漢若曰：居禮句，宜重看，兩項勿平講。居有禮，斯勵有威也。勵威由居禮來，然居禮又在於

將能以禮倡率之。胡稼軒曰：威蓋從禮而生者。

因上章治之而明其說，致之之由。

吳子曰：凡行軍之道，無犯進止之節。無失飲食之適。無絕人馬之力。此三者，所以任其上令；任其上令，則治之所由生也。

圖治、去聲。

犯、猶亂也。失、過也。絕、竭也。任、以號從言。上令、君之法令也。治、卽上章治勝之治，蓋以足上章之意也。【彭氏】曰：治之事，不過進止、飲食、人馬、之事而已。乃知三者既能任其上令，則無犯、無失、無絕之中；律度存焉，恩澤流焉，情志通焉，意氣感焉。所謂父子之兵，可由是而成矣。

鈞
吳子曰：大凡爲將，當諸行軍之道；夫以鼓進，以金止，此行軍之節度然也；在使人知遵守，而無或犯焉。饑而食，渴而飲，此行軍之所宜者也，在使人知所適，而不可失焉。人驍勇，馬強壯，此行軍之所需者也；在使人知養力，而勿令之焉。此三者：豈止之市私

言不能致
清之害。

恩，以掠美於三軍哉？良以出師之日，君以此爲令，將特奉而行之；乃所以任其上之令，而宣市乎吾君之德意也。夫將能任其上之令，斯三軍之士，亦必任吾將之令；凡所揮指，未敢違越，實爲治之所由生耳。臧雲卿曰：斬勇士之先猶雙首者，節進止也。拊循其饑渴者，適飲食也。更番以出戰者，裕衆力也。

若進止不度，飲食不適，馬疲人倦，而不解舍，所以不任其上令；上令既廢，以居則亂，以戰則敗。

國此反言以明之。解舍，謂解甲舍止，以休息之，所以養其力也。【焦六韜】曰：吳子誠善用兵者也。上嘗言兵以治爲勝，宜乎繼以嚴法矣。乃必加謹於無犯、無失、無絕、三者；如此三軍之士，未有不感激而泣下者。並曰，治所由生。

國若夫庸將不能治也，第見其進止參差不合於節度，飲食早晏，不令之適宜；馬疲勞，人倦怠，而不解其甲冑，圖其舍止，以調其氣力；此豈爲將之寡恩哉？乃所以不任其上之令，而勞苦我三軍也。夫

在上之令，既已廢弛，三軍之衆，又孰肯任吾將令，而率由罔越乎？以之居守，惟見其亂而已矣；以之進戰，惟見其敗而已矣。又何怪焉？

上章，居則有禮二句，言治也。此章以居則亂二句，言不治也。

吳子曰：凡兵戰之場，止屍之地，必死則生，幸生則死。

言爲將士卒皆不可以幸也。生可以爲念也。

止屍之地，猶言必死之地也。【焦六書】曰：吳子斯言，大開人心鑽鑿，不第大將三軍之帥，當存此心；即偏裨士卒，亦當存此心也。

吳子曰：兵，危事也。戰，死地也。大凡兩兵交戰之場，即爲將士止屍之地；苟持必死之志，以力爭之，或可以得生；若存幸生之心，不肖力戰，則必至於死也。

其善將者：如坐漏船之中，伏燒屋之下，以智者不及謀，勇者不及怒，受敵可也。

國將、去聲。

言爲將士卒皆不可以幸也。生可以爲念也。

漏船之中，卽孫子同舟遇風之喚。燒屋之下，卽孫子登高去梯之喚。皆極言

危急之甚也。智、勇、指敵人言。

惟善將者，明乎此理，一當危迫之地，決命爭首，期於必死；如坐於漏船之中，沉溺將至。伏於燒屋之下，玉石俱焚。使敵之智者，不及謀我。勇者，不及擊我。斯三軍之士，無不冒少擣鋒，以致戰鬥，庶幾乎其可也。苟文其曰：如坐漏船，伏燒屋，無刻之可緩，斯敵莫我禦矣。唐荊川曰：以必死求生，則如溺如焚。凡人在於此地，雖愚必明，雖怯必勇。田單之破燕復齊，蓋此類也。

故曰：用兵之害，猶豫最大。三軍之災，生於狐疑。

此四句，蓋成語也。吳子欲人臨陣之際，政果克敵，故以證之。猶、默名，其性多疑，聞有聲，輒登木，久之無人，然後下焉；須臾復上，如此非一。狐、亦默名，性亦多疑，河冰始合，帖耳數聽，無水聲而後過之，有水聲即不過也。故曰，猶豫、獨疑。【汪升之】曰：疑志不可以應敵，若踟躕不決，展轉胸中；不勝之分數少，且敗之分數多矣。

故古語有之曰：用兵之患者，猶豫不決，爲最大焉；三軍之災難，

以引成倍，
以體克敵，
果也。

言不教之
敗亡。兵無至

吳子曰：夫人常死其所不能，敗其所不便。

補
夫、晉扶。

不能、謂無民技也。不便、謂未嫻習也。孔子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

經
吳子曰：夫人之用兵，常至於死者，以其全無技能，故也。戰陣常
至於敗者，以其練習未便，故也。此之謂不教之兵。

故用兵之法，教戒爲先：一人學戰，教成十人；十人學戰
，教成百人；百人學戰，教成千人；千人學戰，教成萬人
；萬人學戰，教成三軍。

國
教之所以練其才能也。戒之所以防其怠玩也。二者並行，互濟而戒，卽寓於
教之中。「焦六書」曰：如孫子教宮嬪：前則視心，左視左手，右視右手，
後則視背；此教也，而戒在其中，故笑者斬之，以其不率數也。萬二千五百
人爲軍，言三軍者，萬人然，而三萬人，亦然也。

言循序教
之法。

國

故用兵之法，惟教訓戒飭二者，最爲先務也。一人學戰，可教成十人。十人學戰，可教成百人。百人學戰，可教成千人。千人學戰，可教成萬人。萬人學戰，則可教成三萬。如是而教兵之法備矣。鄧伯望曰：重用兵二字。教者，教之使可用也。戒者，又所以使其率教而可用也。焦六璽曰：有一耳目之教，即有一耳目之戒；不然，徒教不戒，其教不行；徒戒不教，其戒不服。此是兩相濟美底事，又是治兵先入門處。

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饑。

教以養力
之法。

此三句，蓋孫子治力之旨。

教戒既成，又不可無養力之法焉。以我之近地，待彼之遠來者。以我之暇佚，待彼之勞倦者。以我之飽膳，待彼之餓餒者。

圓而方之。坐而起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前而後之。分而合之。結而解之。

教以行斬
之法。

結、猶合也。解、猶分也。兵貴分而能合，合而能分。孫子曰：以分合爲變

太公曰：分不分，爲廢軍。聚不聚，爲孤旅。故吳子特於分合之法，反覆言之。

由是而聚爲陣勢，則散以圓而變爲方也。坐而復爲起也。行而還爲止也。左而移爲右也。前而易爲後也。分而聚爲合也。結而散爲解也。此數者，乃行伍之變化也。

每變皆習，乃授其兵，是謂將事。

將、去聲。

其習熟以按言

每變、指上圓方七角而言。習、久練也。兵、謂所持之器仗。語云：「巧者、不過習者之門；」言技勇紀律，必習熟之，始稱能手；不然，則必死必敗之數矣。【城雲卿】曰：人各一技，技各一能，分門而教，按隊以習；擇任之精有專督，校閱之外無瑣屑。是之謂上等之師也。

用兵者，誠使吾軍於每項變法，皆熟習之；乃授其兵器，而令之以戰，自無有不能不便者，尚何死敗之足患哉？是之謂大將致兵之事也。

吳子曰：教戰之令：短者持矛戟，長者持弓弩，強者持旌

方，故其
軍衆，無其
廢棄之人

旗，勇者持金鼓，弱者給廝養，智者爲謀主。

問 令、猶法也。持、執也。短長，以身材言。強弱，以氣力言。果敢之謂勇。多才之謂智。矛有二：夷矛、酋矛也。戟、有枝之兵。廝、刈草以餌馬者。養、炊爨以造食者。謀主，通籌之人，卽軍師也。【方伯閭】曰：天之生人，每有短、長、強、弱、智、勇、之不齊；惟爲將者，量材而使之，則無所廢棄，而軍中皆可用之人也。

○ 吳子曰：凡兵不教，不可用也。教戰之令，在隨其材而器使之。如矛戟用以自衛者，則使身之短者，執矛戟以刺人；蓋以矛戟之長，補其身之短也。弓弩，可以及遠者，則使身之長者，執弓弩以射矢；蓋以射疏之力，展其身之長也。旌旗搖蕩，非強而有力者，莫能麾轉，則使強力者，執旌旗以麾指。金鼓體重，非勇而武猛者，不克勝任，則使勇猛者，執金鼓以進止。其怯弱者，短於戰鬥者也，則使給廝養之役。有材智者，明於料敵者也，則用爲計謀之主。如此者，略其所短，取其所長，斯人人皆可用之材矣。尤尺威曰：智

者，見理分明，長於畫策，故以爲計謀之主。主字，有不可枉撓之意。秦少游曰：兵之所以勝人者，非特將良而卒勁也；必有精深颖悟之士，料敵應變，出奇無窮；三軍之衆，無不恃之以制勝焉，故曰謀主。

陣固
之法。
教謹

鄉里相比，什伍相保。

國比、必二反。

萬二千五百家爲鄉，二十五家爲里。十人爲什。五夫爲伍。比者，親厚之意。保，猶救也。

國猶未也，行陣之間，必使其同鄉同里者，互相親比。同什同伍者，互相保救，斯爲必勝之兵。

一鼓整兵。二鼓習陳。三鼓趨食。四鼓嚴辦。五鼓就行。聞鼓聲合。然後舉旗。

國陳、去聲。趨、與促同。行、戶郎反。

帥、裝束也。行、陣列也。【徐象卿】曰：教士之時，非可以言傳；將軍之

擊鼓集兵
之法。

令、惟在於旗鼓。初整兵，次習陣，迄至舉旗，莫不井然有條者，此何故哉？由其習慣已久，斯其耳聽目視若自然耳。【談氏】曰：教戰之法，各有次第，惟此爲最詳。因材而用，則軍無棄人，此其始也。相比相保，則人皆親睦，此其次也。分別鼓聲，則以漸而進，此其終也。

經

其集兵之法，亦以鼙鼓爲號：一擊鼓，使整兵器。二擊鼓，使習陣法。三擊鼓，催促飲食。四擊鼓，嚴謹裝束。五擊鼓，使就行列。迨聞三軍之鼓聲已齊合，然後舉旗，以列陣焉。凡此教戰之令，有不可或違者。舉旗，所以集衆，整然成陣勢也。【定解】謂施令，似誤。

武侯問曰：三軍進止，豈有道乎？起對曰：無當天灶，無當龍頭。天灶者，大谷之口。龍頭者，大山之端。

周 次師於谷，有浸沒之患。屯兵於山，無水草之便。太公曰：處山之高，爲敵所據。處山之下，爲敵所囚，即天灶龍頭之謂也。二者皆曰無當者，欲人識其趨避之宜也。端、猶鑽也。

• 墓形言審地
避之準

繩

武侯問曰：世將用兵，每犯天災蹈地厄，山莫知避之宜，而冥冥以進止也。是三軍之進止，當亦有道乎？起對曰：三軍進止之道，莫先於審知地形之利。而其要有二焉：無當天灶，無當龍頭。夫所謂天灶者，乃大谷之口，當之而爲營，恐爲敵兵所衝，且被凌沒之患也。所謂龍頭者，乃大山之端，當之而爲營，恐爲敵所圍，且致水草之難也。

此因上二章敍成三軍，故及於進止之道，最有次序。

必左青龍，右白虎。前朱雀，後玄武。招搖在上，從事於下。

言設五方
之旗
○以占
風

國 青龍、卽交龍爲旂者是。白虎、卽熊虎爲旂者是。朱雀、卽鳥隼爲旂者是。玄武、卽龜蛇爲旂者是。招搖、星名，中軍北斗七星旗也。從事於下、謂皆視五方之旗之所指，以決進止之機也。

國 至於旗雖軍中之用，然亦自有別也，必按夫五方焉：左爲青龍，卽畫以青龍。右爲白虎，卽畫以白虎。前爲朱雀，卽畫以朱雀。後爲

玄武，仰畫以玄武。至招搖之象，則畫於中軍之旗。乃令人因此五方之旗，而各瞻視於其下也。【定解】左首離六句，蓋立營結砦之法。

言規風勢
以決進止
之機。

按註北斗七星：一樞、二旄、三機、四權、五衡、六開陽、七搖光。搖光，卽招搖也。

將戰之時，審候風所從來。風順，致呼而從之。風逆，堅陳以待之。

呼、陳、並去聲。

呼、大聲也。致呼、以振士卒之氣。【彭氏】曰：以助兵之勢也。風順，則旌旗可以前指，人馬可以鼓行；風逆，則氣力爲所沮喪，心志爲所疑惑。將戰之時，所必審候也。

如將進戰之時，必以此審候夫風所從來之方。苟風勢之來，於我爲順，則合吾士卒，大聲呼譟，動以從之，可也。使風勢之來，於我爲逆，則閉營休養，堅守營柵，靜以待之，可也。焦六窑曰：背陰

機者馬
之事。

武侯問曰：凡畜卒騎，豈有方乎？起對曰：夫馬必安其處所，適其水草，節其饑飽，冬則溫廡，夏則涼廡；刻剔毛鬚，謹落四下，戢其耳目，無令驚駭；習其馳逐，閑其進止，人馬相親，然後可使。

圉

騎、奇寄反，下同。夫、晉扶。處、上聲。

卒騎、謂士卒所乘之馬。方、猶法也。廄、馬舍也。廡、廊也，周匝可通風日者。鬚、馬領毛。四下，四蹄也。刻剔之、令其疏通不滯。謹落之，使其輕便易行。使、猶用也。

圉

武侯問曰：兵之備衝突，駕車輪，設奇伏者，皆馬之力也。凡畜士卒所乘之騎，豈亦有其方乎？起對曰：夫馬乃兵之要務，故畜之之方，必先安其居處之所，適其水草之宜，節其饑飽之候；冬則藏之溫暖之廡舍，不使之寒也。夏則置之風涼之廊廡，不使之熱也。毛髮、故纏結，剗剔之，以使之疏通。四蹄易生瘻肉，謹落之，以使

向陽，於人事進止最便。審候風勢順逆，此又行兵喫緊事。

概及御馬
之具。

之輕便。且必有以調攝其耳，無令之驚駭，以寧其精神；習其馳逐之方，閱其進止之節，以練其步驟。務使人之與馬，皆相親暱，而無泛駕之患，然後可用之以戰也。焦六雲曰：武侯真英主哉。畜馬之方，尚問及之，何況士卒，有不加意愛護者乎？後世欲用其人，而不厚於其人者，是視士卒反不如馬也。豈徒不得士卒之力，抑亦於武侯有愧焉。

車騎之具：鞍勒銜轡，必令堅完。

解

車當作卒，言騎戰之馬。固當時加調習；卽御馬之物，尤貴常施補綴也。

雖然；不第畜馬之有方而已，卽士卒所乘之騎，合用器具；如鞍勒也，如御轡也，要必加以整理，令各堅完，庶無損失之弊，而後可也。

按車，作卒，此說出自濬溪湯氏。武侯所問卒騎，騎兵也，何此節復對車騎，併言軍兵乎？頗通。

凡馬不傷於末，必傷於始，不傷於饑，必傷於飽。日暮道

佚，箭、馬之勞，
而工。

審之。

遠，必數上下；審勞於人，慎勿勞馬，常令有餘，備敵覆我。

數、入薄。覆、抉又反。

傷、損也。始、末、謂馳逐之初終。數上下者、所以節省其力也。勞人二句，極言馬之當恤也。【近嚴武】曰：馬以筋衝突，駕車乘，設奇伏，爲用兵之首務，故蓄之方，有視士卒爲尤難者，故吳子歷歷言之。

大凡馬之馳逐，不傷於其末，必傷於其初，宜隄防之；馬之飼養，不傷於過饑，必傷於過飽，宜節量之。如乘之征行，遇日暮之時，道路尚遠，必數數上下，以省其力；寧可勞於人，慎勿勞於馬，常令吾馬力有餘，以備敵兵掩覆，用以禦戰。審若是、是愛吾馬者，正所以愛吾卒也。

凡值日暮鞭策急馳，此人之常情，大抵然也。數上下者，恐疲馬力之故，非真謂人可勞而馬不可勞也，看書勿失分寸。

能明此者，橫行天下。

總結上文
之義，見文

騎兵一場
大，建功威
重。爲打敗
軍之所首。

明此、指上畜馬之事，言能蓄之盡善，則馬力過人，自足以樹威於天下，而無敢有越志也。【張氏】曰：調量寒、熱、飢、飽。演軍早、晏、勞、倦。且愛惜毛髮，安養精神。畜馬之方，莫備於此矣。按周禮以司馬名官，而庶政必列於庶府。小雅以既同興詠，而美乘逐以致中興。馬之係於人國，豈淺鮮哉！

苟能曉此數者之方，則馬得其用，自可以橫行於天下而無敵矣。畜馬之方，豈緩圖也哉？焦六窩曰：橫行二字，不可太說高了，若善養馬，便可以橫行天下，則國家治兵，惟務養馬足矣。又何必謀臣勇士爲哉？

吳子斯言，特就畜馬而稱之耳，非直謂橫行天下也，宜活看。

論將第四 凡五章

此篇前半先論己將，後半兼論敵將。己將當擇其才，敵將當知其不才；故於己將，首以持慎期之，次以知機資之，終以立威望之。於敵將，則占察

言爲將之道，貴乎謀勇兼備，而勿徒恃其勇。

以知之，輕銳以嘗之，皆所以探其實，而用吾權也。蓋以將爲三軍司命，而國家所視以爲安危者；故吳子於圖國、料敵、治兵、之後，而卽論及於此。吳子曰：夫總文武者，軍之將也。兼剛柔者，兵之事也。凡人論將，常觀於勇；勇之於將，乃數分之一耳。夫勇者，必輕合；輕合而不知利，未可也。

圓

夫、晉扶。將、去聲，下同。分、去聲。

文、指附民御衆之德言。武、指克敵制勝之略言。合、交戰也。利、兼害言。未可者、言徒勇足以害事也。

鯤

吳子曰：夫將者，上關乎國家之安危，下係乎三軍之存亡，未可輕言也。蓋文而兼武，斯足以附衆；武而兼文，斯足以威敵。必文武總攝，乃可爲三軍之將也。剛而能柔，則不暴而有節制；柔而能剛，則不廢而有變通。惟剛柔兼濟，斯足以任兵之事也。凡人之論將者，常觀於其勇而已，殊不知，勇之於將，乃數分中之一分耳！而況乎徒勇反足以害事乎？夫徒恃其勇者，必輕與人合戰；輕與人合

言總文武兼剛柔之
將，能於事而敬之。以

戰，而不知夫用兵之利害，夫可以取勝也。勇可徒恃乎哉？周魯觀
曰：總文武句，勿平講，當側重武能兼文上。

故將之所慎者五：一曰理，二曰備，三曰果，四曰戒，五
曰約。

註 慎者，敬謹之謂，如仲尼所稱臨事而懼，好謀而成，是也。理、條理也。備
、周防也。果、剛決也。戒、乾惕也。約、簡要也。

總 故文武總攝、剛柔兼濟之將，其爲人也，一心敬謹，毫無肆慢；而
其最慎者，則有五端焉，可歷數而指之。五者維何？其一曰理也。
其二曰備也。其三曰果也。其四曰戒也。其五曰約也。

王圻曰：慎，只是小敵怠忽之意，就將心上說。

理者：治衆如治寡。備者：出門如見敵。果者：臨敵不懷
生。戒者：雖克如始戰。約者：法令省而不煩。

註 治、平聲。

衆、寡之積也。寡、衆之分也。如見敵者、言不見敵以目，而見敵以心也。

不懷生者、言慷慨捐軀，無有退縮也。如始戰者、言既克之後，猶方戰之時也。省、備也。煩、苛也。【徐象卿】曰：五者以心爲主，治衆、恐不理也。出門、恐不備也。臨敵、恐不果也。既克、恐不戒也。行法、施令，恐不約也。

總

何以謂之理？所謂理者，兵雖衆多，却有條理，治衆如治寡也。何以謂之備？所謂備者，周防備固，如臨敵壘，出門如見敵也。何以謂之果？所謂果者，剛決直前，不以死生爲念，臨敵不懷生也。何以謂之戒？所謂戒者，朝乾夕惕，絕無驕矜，雖克如始戰也。何以謂之約？所謂約者，法令簡要，不事苛擾，省而不煩也。鄧伯榮曰：理者二字，極重治衆如治寡，只解明理者二字；蓋治衆與治寡不同，而曰如治寡，正以其理也。條分縷析，而纖毫不遺，總其大綱，而紛糾不亂，何衆之不如寡哉？方庭升曰：出門不要呆講，精神在一如掌上，只是極形其慎耳。無時無刻，非出門之時，卽無時無刻，非見敵之時；不備於外，而備於內，不備以事，而備以心也。

言爲將者，公而忘私，國而忘家，斯足以俱其衆也。率

受命而不辭家，破敵而後言返，將之禮也。故師出之日，有死之榮，無生之辱。

唐荊川曰：不懷生，非輕生也。蓋當臨敵之時，不難慷慨捐軀，從容就義，這是何等明斷剛決，然此大非易事。尤大威曰：果與勇不同：勇者不懼。果者能斷。張秦獻曰：凡爲將者，克敵之後，必不如未戰之先；蓋未戰之先，常有危懼之心，及克敵之後，便生驕惰之念，此皆不戒之故耳。陳明卿曰：戒於未戰易、戒於既戰難；戒於既戰之時固難，而戒於既克之後，則尤難。此言雖克如始戰，分明是始終不少怠者，如此方謂之戒。彭氏曰：就率其下，不是煩瑣，則人易明而易從。

國
果於赴敵，公而忘私，皆將所當然者；如高宗文之卯命辰行，霍去病之無以家爲，足以擬之。志在必死，故爲榮；苟全其生，故爲辱。

雖然；急君之義，不可不明。勤王之心，不可不篤。以故受命卽行，而不及於辭家；破敵之後，而後始言退返，此爲將之禮然也。苟

概舉四機之目。

兼而有之，故師出之日，其三軍之心，莫不各有必死之榮，無幸生之辱也。非總攝文武、兼濟剛柔之將，亦曷克臻此哉？死、人之所難。生、人之所欲；今反以死爲榮，生爲辱者，由將有以倡率之也。不然；何慷慨捐軀，如此。

吳子曰：凡兵有四機：一曰氣機，二曰地機，三曰事機，四曰力機。

周

機、弩牙也；言兵勢之發，人莫能退，如弩牙然也。

按四機之中，作氣、據險、誤敵、練勇、行兵、之綱領。然地、事、力、三者，必由氣而振，故氣機居其先焉。

周

吳子曰：凡兵之情，惟主於速；而其發動之勢，有如弩牙者，蓋有四焉。四者維何？其一曰，氣機。其二曰，地機。其三曰，事機。其四曰，力機。

三軍之衆，百萬之師，張設輕重，在於一人，是謂氣機。路狹道險，名山大塞，十夫所守，千夫不過，是謂地機。

善行間諜，輕兵往來，分散其衆；使其君臣相怨，上下相咎，是謂事機。車堅管轄，舟利櫓楫，士習戰陳，馬閑馳逐，是謂力機。

問 塞、先伐反。閼、陳、並去聲。閼、與嫻同。

一人、指大將言。路狹道險，如趙之井陘，魏之馬陵之類。名山大塞，如獨之劍閣，秦之潼關之類。間諜、細作之人。輕兵、剽疾之兵。管、以冒轂，轂、以鍵輪，皆車中之物，堅之以備陸戰。櫓，在後撥水者。楫，在傍撥水者，皆進舟之具，利之以備水戰。士習馬閼，蓋熟練其步騎也。

試詳言之：夫以三軍之衆，百萬之師，張設其輕重之勢，唯在於大將之一人，是謂之氣機。路徑狹險，道途險阻，與有名之山，最大之塞；苟以十人守之，彼雖千夫，亦不能過之，是謂之地機。善行間諜以離之，輕兵往來以疑之；分散其衆士之心，使其君若臣，相與怨怒，上與下相爲咎責，是謂之事機。車則堅其管轄，車則堅其管轄偏陸戰也。舟則利其櫓楫，偏水戰也。人習戰陣，教練之有素。騎閼馳逐，

精上意，
言知四機，

可以行，始機，
之用。

知此四者，乃可爲將。

將、去聲，下同。

總上四機而言。【葉伯升】曰：乃可者，僅可而有所未盡之辭，見將之不易

爲也。

要之，用兵知此四機，操之自我，乃可以爲三軍之將矣。將豈易言哉？鄧伯疇曰：知字不得淺略，有洞悉詳審，區處得宜之意；不知不可以爲將，有一不知，亦不可以爲將也。

然其威、德、仁、勇，必足以率下、安衆、怖敵、決疑；施令、而下不敢犯，所在而寇不敢敵；得之國強，去之國亡，是謂良將。

此四機既知，
又必具乎，
是稱良將。

用
去、上聲。

威、嚴厲也。德、恩信也。仁、慈愛也。勇、果敢也。率下者、遵循之謂，以威有以懾服之也。安衆者、帖服之謂，以德有以懷柔之也。怖敵者、震懾之謂，以仁有以固結之也。決疑者、敢斷之謂，以勇有以倡導之也。犯、干也。敵、抗也。得、謂羅而致之。去、謂棄而不用。【新宗】曰：四機之用，雖所以制勝；而四德之施，不足以繫衆，猶未可言全材也。故必有威，以攝下之玩心。德以聯下之渙心。仁以結下之歡心。勇以鼓下之壯心。而後神其四機之變化，斯足以畏其下而威其敵，誠與國休戚之良將也。

然又不盡於此也，必其威、德、仁、勇，四者咸備，而參以四機之用；自足以率下也，安衆也，怖敵與決疑也；是以號令之施，下皆遵之，而不敢少有違犯；隨其所在，寇皆避之，而不敢與爲抗敵。有國者，得此全材全德之人而任之，斯其國勢自彌強盛；使不能識知其人，而去之不任，斯其國勢，必致滅亡。善用兵者，莫踰於此，夫是之謂良將；良將誠未易言也，可不慎擇乎哉？

四機在將才上講，四德在將德上講。得之國強以下，總上兩節。

圖

言三軍衆
多，心忘
不齊，貴
有以提挈
之，而用
皆爲我用

吳子曰：夫鼙鼓金鐸，所以威耳。旌旗麾幟，所以威目。禁令刑罰，所以威心。

圖

犬、音扶。

鼙、馬上小鼓也。金鐸、大鎛也。金口、金舌、軍中振之，以傳令也。折羽旄頭爲旗，熊虎、旗。麾幟、亦旗旛之屬。威者、攝一之謂。

吳子曰：三軍之衆，最所難齊，非有以威之不可。夫耳有所聞則暢，故鼙鼓金鐸，所以別其進止，以威三軍之耳也。目有所耀則驚，故旌旗麾幟，所以示其分合，以威三軍之目也。心有所驚則畏，故禁令刑罰，所以斂其晝一，以威三軍之心也。彭氏曰：將所以役使乎三軍者，惟其耳、目、心、也；苟無攝一之具，雖什倍之間，勢難靡指，况千萬人之衆乎？故必有鼙鼓金鐸之聲，有旌旗麾幟之色，有禁令刑罰之設；而後三軍之耳、目、與心，無不爲其所一，以之而戰，無不勝者矣。

可言威之不
立。

不可不嚴。三者不立，雖有其國，必敗於敵。

問
清、響亮也。明、華采也。嚴、犯而勿赦也。【醒宗】曰：軍旅主威，故軍中所用，無「非示威之具」；但其權，俱操之於將，故以三者豫立望之。

雖然此三者，豈徒曰虛張聲勢而已哉？要必一一有以整飭之。如真威於聲者也，使金鼓之聲混雜不清，則聽者淆，而耳不一，何以威其耳乎？故聲不可不清也。目威於色者也，使旌旗之色昏暗不明，則視者眩，而目不一，何以威其目乎？故色不可不明也。心威於刑者也，使法令之設，陵夷不振，則士卒玩，而心不一，何以威其心乎？故刑不可不嚴也。凡此三者，宜急立之；使一有不立，則雖有之，亦祇爲國之具文已耳，奚爲哉？以之用兵，必致取敗於敵矣。談數公曰：威耳、威目、威心，人所皆知也；但混雜不清之聲，昏暗不明之聲，陵夷不振之聲，孰能知之乎？

故曰：將之所麾，莫不從移。將之所指，莫不前死。

問
前、一本作從・將、去聲。

從移、謂從之而轉移也。前死、謂前進而致死也。

故古語有曰：大將所麾，莫敢不從而轉移之；大將所指，莫敢不前而死鬥之。此三者之效也。

吳子曰：凡戰之要，必先占其將，而察其才，因其形而用其權，則不勞而功舉。

詛將、去聲，下同。

占將者、探知敵將之姓名也。察才者、審量其才之能否也。形、謂虛實之形，在敵實。權、謂變化之權，在己言。惟能知其將，且辨其才，然後得以因敵之形而制吾之權也，非戰之要乎？

圖吳子曰：兩國交戰，必有其要，凡欲戰者，必先探知敵將之姓名，而審量其才之能否；且因其虛實之情形，而用吾權變以取勝，則可不奮力而功自舉矣。

才言占將察
才之事。

謀，可勞而困。上富而驕，下貧而怨，可離而間。進退多疑，其衆無依，可震而走。士輕其將，而有歸志，塞易開險，可邀而取。

間、去聲。易、去聲，下同。

易、平坦之路。險、難行之道。

如敵之將，心本愚昧，而輕於信人者，可設詐謀而誘之。性好貨得，而輕忽名位者，可以貨利而賂之。輕於變動，且無計謀，可以兵擾而困之。在上者，富而志驕；在下者，貧而生怨，可使人離而間之。欲進不能，欲退不敢，多懷疑惑，其衆無所依恃，可震驚而走之。士卒輕易其將，而有思歸之志，塞其易地，開其險路，可邀截而取之。此六者，皆察才之事也。焦六書曰：詐誘，如商鞅假會盟擄公子卬。自起佯北引趙括之類。貨賂，如張良以金帛啗秦將。范增以美女寶器獻伯噽之類。發困，如袁術得璽稱帝，亡於江亭之類。離間，如項羽不用范增之類。震走，如桓玄遲回奔走懷疑之類。

極用因形而事。

邀取，如夙沙衛連大車以塞道，而懼晉人之類。

進道易，退道難，可來而前。進道險，退道易，可薄而擊。
居軍下濕，水無所通，霖雨數至，可灌而沉。居軍荒澤，
草楚幽穢，風颺數至，可焚而滅。停久不移，將士懈怠，
其軍不備，可潛而襲。

匿、數、入聲。沉、去聲。

下濕、汙下潤濕之處。荒澤、多草卑塞之地。草、百卉之總名。焚、叢木也。
幽穢、繁密之貌。霖、淫雨連日不止者。颺、暴風自下而上者。

進道平易，退道艱難，可引敵人之前來而擊之，因其易進也。進道
艱難，退道平易，可迫近敵人營柵而擊之，知無鬥心也。處軍宜於
向陽，今敵處軍於下濕之地，水道無所通流，又值霖雨數至，可灌
以水而沉之也。處軍宜便樵牧，今敵處軍於荒澤之中，積草叢木，
幽深穢惡，且有迅疾之風，頻數而至，可焚以火而滅之也。行兵利
於神速，今敵停滯日久，不能活動，將士懈怠，無有戒心，其一軍

言警敵之法。

之中，亦皆無所防備，可以兵潛往而襲之也。此數者，皆用權之重也。然則古將、察才，因形、用權，實非進戰之要道哉？焦六石曰：可來而前；如張永德至壽春，討劉仁，以計誘之使出，以疲引之使入，走三十里，夾攻齊擊，劉仁僅以身免，是也。可薄而擊；如江夏王之邀吐谷渾，躡其後而擊敗之，是也。可灌而沉；如于賛屯營低下，去白河不遠，秋水泛漲，關羽決水攻之，而擒于禁，是也。可焚而滅；如潘美城下縱火，是也。可潛而襲；如李嗣源聽高行周之計，乘天陰雨，黑夜渡河而拔鄆州，襲其不備，是也。

武侯問曰：兩軍相望，不知其將，我欲相之，其術如何？起對曰：令賤而勇者，將輕銳以嘗之，務於北，無務於得。

趙將、去聲，下同。相之之相、去聲。

相望、督敵相對也。不知其將、謂不知敵將之智愚也。相、視也。術、法之巧者。令、使也。令賤而勇者、以賤則不恥敗北，勇則敢於赴敵也。將、猶

領也，嘗、卽試也。北、奔敗也。得、斬獲也。

其智而知
之將。
詮之而知
其爲有謀

○武侯問曰：兩軍對壘之際，我與敵皆必有能戰之將，若不知夫敵將
之能否，我欲有以相視之，其術將如之何？起對曰：令賊而有勇者
，將輕銳之兵，以嘗試之；惟務於奔北，無務於貪得，此其法也。

觀敵之來，一坐一起，其政以理。其追北，佯爲不及；其
見利，佯爲不知。如此將者，名爲智將，勿與戰也。

○謂

政、軍中之令、理、整肅也。如此：指上坐起以理、不窮追、不貪利、而言
。「周魯觀」曰：人每輕信逐利，以致犯律混淆，爲敵所乘者，而茲則理焉
，佯不及焉，不知焉；雖欲誘之，吾終無以誘之，非明哲之將，孰能辨也。

○觀

觀夫敵者之來，其士卒之一坐一起，皆有節制；其軍政，以整以治
不知。如此將者，名爲有智之將，安可輕與之戰哉？勿與戰也。彭
氏曰：勿與戰，不是一味避他，言不可輕與交鋒也；必連謀養策，
以計取之，方可獲勝。

嘗之而知
其爲無謀
之將。

若其衆譁譁，旌旗煩亂。其卒自行自止，其兵或縱或橫；其追北，恐不及。見利，恐不得。此爲愚將，雖衆可獲。

譁、一本作謳。煩、一本作繁。

譁譁、喧鬨也。煩亂、不整也。恐不及、不得，貪功利也。此愚將之兵，以視智將相去不啻霄壤，又何畏焉？

若其衆譁譁而不靜，旌旗煩亂而不整。其卒自行自止，不從號令。其兵或縱或橫，不聽约束。其追北，惟恐不及。其見利，惟恐不得。此爲愚昧之將，雖有百萬，不能擒獲也。相之之術，如此而已矣。焦六雲曰：讀此一章，武侯可謂善問矣。不意吳子之對，又如此其變化；尤妙在使賤而勇者，將輕銳以嘗之，孰謂起之用兵，一於正乎？

應變第五 凡十章

劉寅曰：用兵之法，首重知變。變者，隨時變化之謂，一毫不可執泥者。

也。第知守常，而不知通變，食卒之際，兩軍相遺，安能應敵不窮乎？
吳子歷歷言之。

武侯設言
食卒遇敵
應之之方

武侯問曰：車堅，馬良，將勇，兵強；卒遇敵人，亂而失行，則如之何？

將、去聲。卒、蒼沒反。行、戶郎反。

卒、忽然也。失行、不成陣列，離隊伍也。【焦氏器】曰：從來行兵勝敗無常，往往有可恃者，而忽轉爲不可恃；故雖車堅、馬良、將勇、兵強，猶或有遇敵亂行之虞，故武侯舉動制之。

武侯問曰：兩敵相遇，而驚亂其行列者，以車馬之不利，將士之怯懦，故也；設吾車既堅，吾馬又良，將士勇敢，兵衆強盛；及卒然遭遇敵人，或亦驚亂而失其行列焉，則將如之何以處此也？

起對曰：凡戰之法，晝以旌、旗、旛、幟、爲節；夜以金、鼓、笳、笛、爲節。

韻、一木作麾。

言塞夜各
有節制。

言節制之於先，定擊樂，足以服威，令足以不堅，擊無強，自乎擇。

旌旗、見前篇。旆幟、皆旂屬，名不同而制小異也。笳、捲簷蕤吹之，長一尺四寸。七孔者爲笛。

趙對曰：此皆節制不敵所致耳。凡戰之法，在於節制之先定，如在白晝，則以旗、旂、旆、幢、之揚爲節，所以一士卒之目也。如遇黑夜，則以金、鼓、笳、笛、之聲爲節，所以一士卒之耳也。莫茲】旌旗等物，平昔教演既熟，臨期自遵指麾。至於夜戰，則與晝戰不同，故不言旌旗等物，惟以金鼓笳笛攝一其聽聞而已。

麾左而左，麾右而右。鼓之則進，金之則止。一吹而行，再吹而聚。不從令者、誅。三軍服威，士卒用命，則戰無強敵，攻無堅陳矣。

行、如字。陳、去聲。

麾左麾右、承上旂、旂、旆、幢。進止行聚、承上金、鼓、笳、笛、書。將之於下，平日貴以恩德相感，臨戰貴以刑威相懾。蓋畏敵則違命，畏我則用命，此兵之所以尚威也。使非威以服之，則必不用命，又何以使之摧堅陷

陣乎？【焦六韜】曰：吳子之對，誠確論也；行兵之際，祇一令在先，不從者誅之，惟善應變者，能如是耳。

國於是麾之而左，則無不左。麾之而右，則無不右。鼓之而進，則爲之進。金之而止，則爲之止。一吹則前行，再吹則合聚。不從吾令者，誅之。三軍既服其威，士卒皆能用命；如此以之而戰，則無強橫難制之敵；以之而攻，則無堅持不拔之陣矣。而何驚亂行列之有？【醒宗】天下事，每敗於有所恃，而無所警。不從約束者，則有誅戮。庶使七卒無不用命，而後可以應變。

此亦教戒爲先之意，旌、旗、金、鼓、等物，教也。不從令有誅，戒也。二者互濟，而衆可用矣。

武侯問曰：若敵衆我寡，爲之奈何？起對曰：避之於易，邀之於阨；故曰，以一擊十，莫善於阨。以十擊百，莫善於險。以千擊萬，莫善於阻。

註 爲、去聲。易、去聲，下同。阨、同隘。

言以寡敵衆之法，在於避易。

易，墳之坦平者。阨，路之狹窄者。山阪峻絕，自險，坑坎高下，曰阻。避之於易，恐被其蹂躪也。邀之於阨，使彼不得退也。

武侯問曰：兩敵相持，寡不敵衆也；若敵兵甚衆，我兵甚寡，爲之奈何？起對曰：吾兵寡少，當避之於平易之地，邀之於狹隘之路；如是則彼雖衆多，不足恃矣。故語曰，以一人而擊敵之十人，莫善於地之阨者。以十人而擊敵之百人，莫善於地之險者。以千人而擊敵之萬人，莫善於地之阻者。

今有少卒，卒起擊金鳴鼓於阨路，雖有大衆，莫不驚動；故曰，用衆者務易，用寡者務阨。

翻

少卒、一本作寡卒。卒起之卒，蒼漢反。

今有、設爲之阨。務者、專用力於此也。平易之地，便於馳突，故用衆敵寡者，務之。狹隘之路，便於邀截，故用寡敵衆者，務之。

按此章，凡兩引成語，見以寡勝之，惟於隘路堵截之也，法頗不可易。

今設有寡少之卒，卒然而起，擊金鳴鼓於狹隘之路，雖以大衆之敵

•敵言寡可
•據於隘
•語以見故
•之不誣

武侯以敵
吳子爲問
而聖人重之
謀以之

當之，莫不爲之驚擾騷動；故語曰：用衆兵者，務於平易之地，用寡兵者，務於狹隘之路。彷此行之，無不勝也。君何以寡爲患哉？
【醒宗】門於易地，此用衆之要法，分合出奇爲便也。邀於隘路，此用寡之要法，敵之衆，無所施也。總之，皆避吾之短，用吾之長耳。

武侯問曰：有師甚衆，旣武且勇，背大阻險，右山左水，深溝高壘，守以強弩。退如山移，進如風雨，糧食又多，難與長守。則如之何？起對曰：大哉問乎！此非車騎之力，聖人之謀也。

述
背、晉軍。騎、奇寄反，下同。

師、兵衆也。又五旅曰師。武、以技藝言。勇、則力有餘也。身北曰背。阻、猶隔也。大哉、嘉獎之辭。聖人、明哲之稱，非全德之謂也。【周魯說】曰：夫旣衆矣，且武勇矣，又得地利，而善守之，尤進止有節，糧食有餘，豈人効所可勝哉？是非有明敏之才，遠籌決策。以計取，不以力爭，有未可

以語此者。

武侯問曰：我之所恃以勝敵者：惟此士馬之衆強，地勢之便利，防備之周密，兵卒之整練，芻糧之充裕也。設敵人有師甚衆，武藝既熟，且多勇力，兵力強也。背依大山之勢，前阻險絕之地，右倚山林，左近水澤，地利得也。深溝高壘，守以強弩，備禦固也。退如山移，進如風雨，有節制也。糧食又多，兵餉足也。乃我之勞力，實難與之長守。則將如之何？起對曰：大矣哉！王之間乎？彼敵之師，旣衆且強，而又得地利，固備禦；兼之、節制有方，糧餉充裕，豈徒用車騎之力，所能勝哉？要必有聖智之人，出其計謀以勝之，而後可也。胡君常曰：聖人之謀，是出鬼入神，千變萬化，不可測識之謂。勁敵如此，非勞力所可拒，小智所能勝；必得神明坐照，發謀而人不及知之聖人斯可耳。鄧伯瑩曰：聖人不必太說高了，只良平之籌便是。焦六雲曰：武侯之間，頗稱詳盡，亦甚危險；故吳子以大哉贊之，而所對之妙處，在不用戰而用謀耳。

擊強之道
在分其利，以兵道

能備千乘萬騎，兼之徒步，分爲五軍，各軍一衛；夫五軍五衛，敵人必惑，莫知所加。敵若堅守，以固其兵，急行間諜，以觀其慮。彼聽吾說，解之而去；不聽吾說，斬使，焚書；分爲五戰，戰勝勿追，不勝疾走，如是佯北，安行疾鬥。一結其前，一絕其後，兩軍銜枚，或左或右，而襲其處。五軍交至，必有其利，此擊強之道也。

問

乘、間、使、處、並去聲。夫、晉扶。說、晉稅。

凡四馬駕一車，曰乘。每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并炊子、守裝、廄養、樵汲，共二十五人。言千乘，則正副士卒，計有十萬。騎、馬軍也。兼徒步、晉車、步、騎、三軍皆備也。衛、路也。間諜、游偵也。解、釋兵也。勿追者、恐有伏兵也。疾走者、避其鋒銳也。結、交互也。絕、橫斷也。銜枚、謂以木幹如箸形，橫仰於口，結之項後，以禁語也。處、謂空虛不足之處。道、卽所謂理人之謀。「彭氏」曰：五軍交至，此孫子形人之法也。苟以五軍分營迭戰，使敵莫測，則必分兵以應我矣；分兵應我者，不將有救援

不及之處乎？彼有救援不及之處，斯我有隨處襲勝之機矣。

誠能備車千乘，騎萬匹，兼之以徒步之兵，其數總十萬之衆，可分之以爲五軍，乃令一軍各當一衝；夫以五軍當其五衝，敵人必爾疑惑，莫知我所加兵之處，必不能堅守以拒我矣。敵若堅守壁壘，以固其兵衆，吾當急行間諺之術，以觀其謀慮之何如。彼聽吾使之說，解釋其兵而去則已；若使不聽吾使之說，斬吾之使，焚吾之書，勢在必戰；然後將吾五衝之軍，分爲五戰，更迭以勞之，戰而獲勝，則勿追逐，恐有伏也；若其不勝，當疾走之，避其強也。如是，敵人之兵，佯爲敗北，又當安徐而行，疾速而鬥；以吾一軍結之於前，以吾一軍絕之於後。且以兩軍擣枚而進，或於其左，或於其右，而襲擊夫空虛不足之處；迨五衝之軍，交互而至，必有終獲其利者矣。此誠擊強敵之道也。要非聖人之謀，未易語此。太原劉氏曰：按孫子兵法，宜務專而不分，此言三軍五衝，則我之勞分，而敵得以十攻一，最爲孫子所忌；遇大敵者，勿爲其所分可矣。然郭子

儀赴鳳翔，李歸仁率五千精騎邀之；子儀使僕固懷恩，王昇、陳回尤、李國臣等，伏兵連橋，五衢合擊，大破歸仁，又深有得於五軍五衢之法者。然則，法不可泥，更在乎神而明之耳。

前言一爲五軍，後言五軍交至，中則曰，一結其前，一絕其後，兩軍夾攻，或左或右，止於四軍。蓋除大將一軍，靜鎮於中，以俟四軍之撻耳。

道字，與前謀字相應，非聖人之謬，未足以譖道也。

武侯問曰：敵近而薄我，欲去無路，我衆甚懼，爲之奈何？起對曰：爲此之術，若我衆彼寡，分而乘之；彼衆我寡，以方從之。從之無息，雖衆可服。

圖爲之之爲、去聲。

薄、迫擊也。欲去，掩敵而自保也。分而乘之、謂分兵更迭以掩襲之，即孫子倍則分之之法也。方、謂臨陣出奇，言從之者，隨其薄我處而應之也。無息、不猶豫不遲延也。

參

權妙酌術而敵來追擊
•分衆在於之之擊
合寡而於之之擊

經

武侯問曰：敵我兩持，而示敢遽擊者，以我之衆，無懼心也。

設敵與我軍相去甚近，而當來追擊，我欲去之，已無其路；不去，城之士衆，又甚恐懼，將爲之奈何？起對曰：爲此之術，亦無常也，在是其衆寡以應之耳。若我軍衆彼軍寡，則分吾之衆，更番迭出，以乘之；若彼軍衆，我軍寡，則當以出奇變化之方，從而戰之。苟能往而戰之，無有止息，彼雖衆多，亦可屈服矣。汪殿武曰：重無息二字，彼兵雖衆，我兵雖寡，無足慮也；唯能以吾出奇變化之方，更番而迭戰之，無有休息，自可以屈服敵人。焦六雲曰：以方從之，無息，真因敵變化與時推移者。

武侯問曰：若遇敵於谿谷之間，傍多險阻，彼衆我寡，爲之奈何？起對曰：遇諸丘陵、林谷、深山、大澤，疾行亟去，勿得從容。

註 傍、與旁同。爲、去聲。亟、聲逆反。從、蒼紅反。

山有水曰谿，無水曰谷。丘、四高中下也。陵、大阜也。林、平土有叢木也。

。深山、山之僻遠者。大澤、水之廣積者。

按此皆不便馳驅之地，故宜遠之。

經

武侯問曰：平易之地，吾與敵遇，傍無險阻，我衆彼寡，以此擊之，無難也；若使遇敵於谿谷之間，傍多險阻之處，則障非其地矣，彼兵衆多，我兵寡少，則戰非其備矣。將爲之奈何？起對曰：凡遇敵之來，自有運用之妙，設與敵人相遇於丘陵、林谷、深山、大澤之間，舉動有礙，不便馳驅者也；當疾速而行，取爲去之，勿得從容，致爲敵襲耳。

疾行二句，謂勿久留於此，恐敵襲擊；非謂一與敵遇，便倉皇奔走，示敵以可乘之隙也。

若高山深谷，卒然相遇，必先鼓謾而乘之；進弓與弩，且射且虜，審察其治亂，則擊之，勿疑。

因
辨而乘之。
其不及
擊之。
治亂。

注 治、一本作政。卒、蒼沒反。虜、與據同。治、去聲。
且射且虜、乘人之不及也。治亂、指敵言。【皇甫肱】曰：山谷之間，本非

舍止之地，苟與敵遇，必於不及之際，乘而擊之。春秋傳曰：甯我越人，毋人蓮我，先人有奪人之心，是也。【隱宗】曰：大抵應變之法，在於審時勢，察機宜，不疾不徐，不離不舍，斯用之無不當，施之無不得者；至敵我衆寡，所不計耳。

圖

若於高山之中，深谷之下，卒然相遇，必先鳴鼓誼譟，進而乘之。令吾士卒，施以弓弩，且射且擣，以乘其不及。夫然後，審察其治亂之何如？見其衆果亂也，則從而擊之，無致疑惑。如其治也，知其備也，又當設吾奇兵以擾亂之。如是，而何慮谿谷、險阻，遇敵之無策也哉？

應變如此，總在平日敎習有方，部伍分明；雖絕成陣，雖亂成行，斯亦可耳。非然者，我欲擊敵，恐反爲敵所擊矣。
且射且擣，大非易事，非有勝人十倍之勢，不能也。

武侯問曰：左右高山，地甚狹迫，卒遇敵人，擊之不敢，去之不得，爲之奈何？起對曰：此謂谷戰，雖衆不用。募

吾材士，與敵相當，輕足利兵，以爲前行；分車列騎，隱於四旁，相去數里，無見其兵，敵必堅陳，進退不敢；於是，出旌列旆，行出山外營之，敵人必懼；車騎挑之，勿令得休，此谷戰之法也。

國卒、蒼沒反。爲之之爲、去聲。前行之行、戶郎反。騎、奇寄反。見、賢通反。陳、去聲。

募、廣求也。材士、有勇力之人。相當、猶言抵敵也。輕足、善走者也。利兵、鋒銳器也。【焦六韜】曰：山谷之戰，在募材士以備衝突。且驅車騎以疑之，布旌旆以懼之，數挑戰以勞之。洵趙奢所稱，將勇者勝也。

武侯問曰：吾與敵人，戰於平原，則爲進爲退，得以自生，此其常也；若遇於山間，則以攻以擊，皆所不便，此其變也。設左右之間，皆有崇高之山，其中地勢，又甚狹迫；而卒然與敵相遇，於此將欲擊之，則不敢前進；將欲去之，又不得後退，將爲之奈何？起對曰：此謂之谷戰，雖有兵卒之衆，而無所用之。當召募吾材勇之士

與敵人之兵，相爲抵敵；乃令輕足善走者，持鋒利之兵器，以居前；且分吾之車，列吾之騎，隱伏於軍之四旁，相去約有數里之遠，無令顯露其形，則敵必疑畏，堅其陣以固守之，或進或退，皆猶豫而不決矣。誠如是也，則令吾軍出旌列旆，移行而先進出於山谷之外，結營以待之，則敵且有恐懼之心；繼以谷中隱伏之車騎，從敵兩旁突岀以挑之，勿令得少休息，以疲其力。此乃谷中交戰之法也。又何必去之爲哉？

武侯問曰：吾與敵相遇大水之澤，傾輪沒轅，水薄車騎，舟楫不設，進退不得，爲之奈何？起對曰：此謂水戰，無用車騎，且留其傍。登高四望，必得水情；知其廣狹，盡其淺深，乃可爲奇以勝之；敵若絕水，半渡而薄之。

圈騎、奇寄反。爲之之爲、夫聲。傍、與旁同。

水鍾聚、曰澤，傾、欹也。沒、沈也。輪、車之兩輪。轅、車前橫木，上勾衡者。薄、迫近也。舟、用以濟水。薄、用以進舟。留、停止也。登、昇進

也。水情、水之情狀，即廣、狹、淺、深、是也。絕水、涉水也。「陸氏」曰：水澤之遇，意外之變也，況吾舟楫皆未備乎？出奇計者，必先熟察其水情，而後得濟耳。

續

武侯問曰：吾不與敵相值，則進退得以由我，設吾與敵人相遇於大水之澤，輪爲之傾欹，輶爲之沉沒，汪洋之水，迫吾車騎，值此際者，惟舟楫之可用矣；乃舟楫之具，未曾預備，進之不得，退之亦不得，將爲之奈何？起對曰：此誠之水戰，雖有車騎，皆無所用之，且留於其旁，阻水爲險，與敵相持；令人登高阜而四望焉，要必得水之行狀，知其水之廣狹，盡其水之淺深，乃可出爲奇兵，以取勝也。敵若渡水，欲與薄戰，則乘其半渡而擊之，其亦可也。水戰之法，無過於此。【新宗】大凡行軍，兩敵相遇，未有不登高遠望，以覩其虛實者；豈當大水之澤，薄吾車騎，而反不能乎？陸經翼曰：遇敵大水之澤，舟楫未備，誠大變也；此時出奇一策，斷不可少。第不得其水情，則淺深何若？廣狹何若？皆未能一一周知。

，何以運用機謀，以取勝乎？所以曰必得，曰乃可，字眼俱有斟酌。

留其傍者，非水澤之可戀也。乃仔細觀望之意。取勝水間，古之人有行之者：如韓淮陰之背水陣，木罌渡車，箠沙擒且，是也。

武侯問曰：天久連雨，馬陷車止，四面受敵，三軍驚駭，爲之奈何？起對曰：凡用車者，陰濕則停，陽燥則起。貴高賤下，馳其強車，若進若止，必從其道。敵人若起，必逐其迹。

國 爲、去聲。

陷、謂馬之四蹄，入於泥淖也。止、謂車之輪輻，滯而不行也。濕、泥澤也。燥、焦乾也。貴高者、務行高敞也。賤下者、惡入卑汙也。通、承上貴高賤下言。迹、車轍也。【醒宗】曰：陰、陽、高、下，蓋趨避之法。敵起逐迹、以前車爲鑒。【焦六霧】曰：陰停、陽起，上因乎天也；貴高、賤下，下因乎地也；馳強車而從道，而逐迹，中因乎人也。夫能因天、因地、因人

，以爲進止，則馳騁自如，而縱橫由我矣。

武侯問曰：水陸之戰，夫子已悉言之，寡人已悉知之矣。寡人已悉知之矣。設天多陰雨，連月不開，馬旣陷而不能行，車亦止而不得前，似此，車騎皆無可用矣；且四面受敵，實難支持，三軍之士，驚懼不甯，當斯時也，將爲之奈何？起對曰：主君此問，非水戰陸戰比也，此謂之車戰。凡用車以戰，須上觀乎天道，如其陰濕，則停止之，而後行；如其陽燥，則興起之，而必行。且下因乎地利，惟貴於隆高地，而賤夫卑下之處；更中藉乎人事，必馳騁其堅強之車，若進若止，必由乎高敞一道。敵人起行，必追其前車之轍，庶幾乎無或失也。車戰之法，蓋如是。汪殿武曰：進止之間，必由高陽之道，勿入卑下之處，則馳騁自如，而縱橫由我，安得不強。彭氏曰：必從其道，指上貴高賤下言。必逐其迹，亦是小心謹慎，恐致迷道之意。從道句，跟貴高來，見貴高賤下，乃車戰之常法。一入卑下，便不可也。逐迹句，跟陰濕來，見陰濕時，敵我俱在停止，及至晴明，

須俟敵先起行，我方尾之於後，藉以爲鑒也。二「必」字，宜玩。

武侯問曰：暴寇卒來，掠吾田野，取吾牛馬，則如之何？
起對曰：暴寇之來，必慮其強，善守勿應；彼將暮去，其裝必重，其心必恐，還退務速，必有不屬；追而擊之，其兵可覆。

圖

牛馬、一本作牛革。暴、蒲報反。卒、蒼沒反。覆、方六反。

暴、猶強也。卒來、忽然至也。掠、抄取也。暮、如探子暮氣之暮。裝、謂負載之物。務速、求急歸也。不屬、相斷續也。

圖

武侯問曰：凡敵之來，必先設一必勝之法以擊之，斯敵無難破也。
設強橫之寇，卒然來，剽掠吾之田野，攘取吾之牛馬，則將如之何？
起對曰：強橫之寇，忽入吾地，其氣勢之強盛，有必然者，吾當虛之，其善守吾壁，勿輕出以應也。俟彼遲暮歸去，氣勢已衰，
其所負載之物，必爾重甚，其衆懷歸之心，必爾恐懼，且還歸退去
之師，務在於急速，行伍之間，必有不相聯屬者；若以吾之勁馬奔

衝而擊之，強橫之兵，可獲敗也。又何卒來之足慮哉？蘇伯升曰：暴寇之來，志在掠取，若卽應之，彼不得貨，必傷人也；敵無如善守勿施，是爲妙着。彭氏曰：暮去，是料其暮歸也，彼旣恣意掠取，輜裝必爾重多；且暮歸之氣，懈怠可乘，因其恐心，遁追而擊之，彼自覆矣。

吳子曰：凡攻敵圍城之道，城邑旣破，各入其宮，御其祿秩，收其器物；軍之所至，無刊其木，發其屋，取其粟，殺其六畜，燔其積聚，示民無殘心。其有請降，許而安之。

題

刊、丘寒反。畜、昌六反。降、平聲。

以兵力擊之、曰攻。環其城而攻之、曰圍。邑、都邑也，周禮，四縣爲都，四井爲邑。宮、聽治之所。祿秩、如周官所載，有祿秩之人是也。御、衛而用之。器物、如敵國之俎豆、圖籍、是也。收、聚而藏之。刊、砍伐也。發、毀拆也。六畜、馬、牛、犬、豕、羊、雞也。積聚、謂所貯之貨物。殘、

攻圍敵邑，
金安，人民甚
行役揚

肆害也。安，慰其心。【焦六露】曰：此章言安民數事，即湯武救民恤衆之
師，誅暴除姦之族也；不則一入其宮，卽以子女玉帛定重，何暇及此。昔漢
高入關，赦子嬰，籍吏民，封府庫，秋毫無犯，深得此道也。按此篇所載皆
變也，惟此章安民無殘，似非應變，列之篇末，何哉？蓋吳子仕魏，欲假列
國之兵，行王者之道，亦變之一端耳。

吳子曰：大凡用兵，攻擊敵國，必圍其城，然亦自有道也；若當城
邑既破之後，皆各入其宮室，肆行暴虐，憚勿爲也。必先撫用其祿
秩之人，收藏其器物之重。且三軍所至之處，又必嚴設禁令，無得
刊伐其樹木，毀拆其廬舍，掠取其民之食粟，殘殺其民之畜畜；且
燔燬其積聚之貨物，示民無有殘賊之心。其國之中，有請降服者，
卽聽許而撫安之，勿阻其來歸之望也。【醒宗】攻敵圍城，得道者
少，失道者多；其於既破之際，入其宮室，以子女玉帛爲念者，不
可勝數，何暇及於御祿秩、收器物乎？軍之所至以下，見其不忍
之心，不可謂非有道之兵也。

春秋，造其國都曰入，古者貴賤所居，皆曰宮，至秦，始定爲至尊所居之稱，不必泥定莊中譜，亦可。

只一「示」字，便見霸者氣習，以視弒伐之師，真有天淵之別。

勵士第六 凡一篇

太原劉氏曰：武侯與吳子談兵至此，可謂詳且盡矣。而激勵之法未立，恐人心不固，不足爲人主所恃；故設爲燕饗之禮，卽以其功之大小爲差等，以激勵無功者，而歸於有功也。

武侯問曰：嚴刑明賞，足以勝乎？起對曰：嚴明之事，臣不能悉。雖然，非所恃也。

嚴明之不足
縱之不

圈悉，詳論也。張寶曰：武侯嚴明之間，蓋欲使人畏服之意。不知嚴刑之威，能著於刑之所及，而不能著於刑之所不及；明賞之令，能行於賞之所至，而不能行於賞之所不至。故吳子對之，如此。

續武侯問曰：兵之所重者，賞罰而已；今誠嚴其刑罰，明其賞賜，果

三軍之士
傾心樂用，
乃人主所可恃者。

夫發號施令，而人樂聞；興師動衆，而人樂戰；交兵接刃，而人樂死。此三者，人主之所恃也。

臣

夫，音扶。樂、音洛。

【唐荆川】曰：人之難得者，心也。而況號令師衆兵刃之際，尤爲所最難者；使世之人主，素無厚澤，以固其心，方逡巡畏縮，而不前也，孰肯爲之效力耶？惟有以其歡欣踴躍，令出惟行，且趨事恐後，奮不顧身；則雖有敵國外患，亦可以無恐，此豈辟明之所教乎？

夫所恃者，不在於勉強赴戰之身，而在於中悅誠服之心也。如號令，而下之人，莫不欣然樂聞；興師動衆，而下之人，莫不踴躍樂戰。交兵接刃，而下之人，莫不犯難樂死。此三者，乃人主之所可恃者也。嚴明之事，顧足盡恃乎哉？周氏曰：未戰而人樂於聞令，既令而人樂於赴戰，當戰而人樂於効死，此其可恃之原也。武侯

足以致勝乎？起對曰：嚴刑罰，明賞賜之說，臣不能悉之。雖然，二者固爲用兵之所不廢，然而未可盡恃也。

之意，不第刑處欲使人畏服，卽賞處亦欲使人畏服。故吳子以樂字對之。傅說水曰：兵凶戰危，將又死官，果何可樂；須知所以樂者，以未用兵之先，有以深入乎士卒之心，至於臨時，方有此三樂也。

鄧伯榮曰：樂字乃恃字根柢，是人心各有所恃處。【大全】三個樂字，蓋人心中一段躊躇之雄，雖虎狼之衆，無以當之。故曰，人主所恃。恃者，非恃其聞也、戰也、死也，恃其樂耳。

惟其樂，而後聞也、戰也、死也。不則，雖有號令，而若罔聞。雖有師衆，而戰不力。雖臨兵刃，而無死志。卽欲不敗，不可得也，遑言勝乎？

武侯問曰：致之奈何？對曰：君舉有功而進饗之，無功而勵之。於是，武侯設坐廟廷，爲三行，饗士大夫；上功，坐前行，餚席，兼重器上牢。次功，坐中行，餚席，器差減。無功，坐後行，餚席，無重器。

開行、戶郎反。差此茲反，下同。

此正致人
三樂之方

行、列次也。重器、謂盃彝等物。上牢，牲用牛羊也。差減、少減也。

圖
武侯又問曰：夫子所言，使人樂聞、樂戰、樂死，三者，吾欲致之，將奈之何？起對曰：君樂昔之有功者，而進於廟廷，賜以粧饗；則今之無功者，皆自知所激而勵志矣。於是武侯設坐於廟廷之上，分爲三行，以饗士大夫焉。其上功者，令坐前行，餘席皆極盛美，兼用重器上牢以禮之。其次功者，令坐中行，餘席雖同，而重器差減，以禮之。其無功者，令坐後行，但有節席，而無重器以禮之。其激之之方，爲已至矣。彭氏曰：自饗士之法立，不獨居前者，因寵榮而益奮，卽居中居後者，亦且因遷等而自勵；其交相鼓舞之機，較之嚴刑有懸殊矣。

三行之饗，妙在無功者亦與其列，不然，則其氣爲之喪，心爲之沮，無由以勵也。

饗畢而出，又頒賜有功者父母妻子於廟門外，亦以功爲差。有死事之家，歲遣使者，勞賜其父母，著不忘於心。

樂亦致人三
之方。

臣使、勞、並去聲。

事、謂王事。勞、慰、也。賜、予之也。著、猶明也。

迨饗畢而出之後，又頒賜其有功者父母妻子於廟庭之門外，亦以功之大小爲差等也。然其惠施，尤有不止於此者，拜及死於王事之家焉，每歲之間，必遣使者勞賜其父母，蓋所以著明其不忘之心也。張良謀曰：激勵人心，固在三行饗士一端，尤在注念死事之家。蓋陣亡之人雖歿，而忠魂正自難忘，歲遣使者勞賜其父母，是勵士之恩，不第厚於其生者，亦且痛念於既死，甯不羣然奮力，爲王敵愾乎？

著不忘於心，方爲勵士要着。卽晚疽裏創，猶諸餘耳。

行之三年，秦人興師臨於西河，魏士聞之，不待更令，介胄而奮擊者以萬數。武侯召吳起而謂曰：子前日之教行矣。

細行、如字。介、與甲同。數、上聲。

武侯自明
其勵士之
效。

用兵非貴
勝在於激
之人心

承上文言，行之、行此三行之饗，頤賜之法也。三年、言其久也。士、統士卒而言；吏、統將吏而言，蓋約辭也。子、尊稱也。行、猶驗也。

【張良】曰：今古重功，每由激成，苟上無獎勵之方，則人心懈而自勉者少。武侯設此三行之法，當燕養之時，隆殺已見；席賓賞者，感其厚恩。坐末功者，思圖後效。且觸及有功之家，眷及死事之臣，其優渥之典，入人甚深，自是敵兵臨境，士皆奮擊，目中甯復有強秦乎？吳子迪君之功，大矣哉。

如小饗士之禮，與頤勞之典，行之三年，亦已久矣。適遭強秦興其師旅，臨於魏地西河之上。魏之士卒聞之，不待將吏之令；被其甲冑，而奮勇擊敵者，以萬數。武侯乃召吳子而謂之曰：夫子昔日之教我者，今已訛矣。王折曰：行矣，當作效驗字看。見忠勇之氣，人各素具，只是不激勵則不奮發耳。

起對曰：臣聞人有短長，氣有盛衰。君試發無功者五萬人，臣請率以當之，脫其不勝，取笑於諸侯，失權於天下矣。今使一死賊，伏於曠野，千人追之，莫不梟視狼顧，何

者？恐其暴起而害已也。是以，一人投命，足懼千夫。

翻 暴、蒲報反。

短長、以人而言，倍以喻主卒之氣有盛有衰，不可無鼓舞之權也。脫者、或鑿之謂。死賊、敢死之人。曠野、廣行之地。梟、惡鳥、日午不能見物，故數視。狼、獸名。高前廣後，與狼相倚，無狼不能獨行，故數顧。暴、猛也。投、猶拚也。自君試以下，皆設喻之辭。

對曰：臣嘗聞之，人有各具之短長，爲氣也，亦有旦夕之盛衰，不可以強齊也，所貴有以勵之。君今試發獮功之士卒五萬人，臣請率之，以當強秦之衆，脫其不能勝，必致取笑於諸侯，失權於天下矣。臣所謂勵之者，欲使如死賊耳。今使一死賊，伏於曠野之地，千人共往追之，莫不心懷恐懼。如梟之不能見物，而數視也。如狼之不能獨行，而數顧也。其微何哉？恐彼死賊，忽然暴起，而害已也。是以一人至寡也，苟授棄其命，足致千夫之恐懼，而況於五萬人之衆乎？〔直解〕死賊一人耳，其勢雖寡，其氣則盛，故可令

千夫之恐懼。

勵五萬人
之銳氣，
如一死賊，
莫當其戰。

今臣以五萬之衆，而爲一死賊，率以討之，固難敵矣。

謂爲一死賊、聯疎爲親也。討、廢其罪而伐之。

國 今臣勵五萬人之衆，使共爲一死賊，而率以討伐強秦，則必同心併力，奮勇先驅，彼固難與爲敵矣。

於是武侯從之：兼車五百乘，騎三千匹，而破秦五十萬衆，此勵士之功也。

固乘、去聲。騎、奇寄反，下同。

兼、謂兼而用之。【焦六霑】曰：兩敵相當，我軍致死，則敵雖衆多，難與我抗矣。是故舉兵五萬，而破秦五十萬衆也，要非勵士，未易得此。

於是武侯服從其言，遂兼用兵車五百乘，戰騎三千匹，而破強秦之師五十萬衆，以一敵十，蓋勵士之功也。

先戰一日，吳起令三軍曰：諸吏士當從受敵，車騎與徒；若車不得車，騎不得騎，徒不得徒；雖破軍，皆無功。故戰之日，其令不煩，而威震天下。

韓申成
之言，最成
爲指略，最
後，人心之

煩其令也。

煩、一大作繁。先、去聲。
令、申戒之也。得、奪而收之，爲我有也。煩、瑣屑也。【焦氏】曰：武侯能任起言，三行設獎，以勵將士，則其人皆欣欣然樂赴。故當戰之時，無俟申令，而要施藏匿，名顯諸侯，勵士之功，不於此而益施哉？

先戰期之一日，超乃預申其戒令於三軍曰：諸將、吏、士、卒，當從吾戒令，必受敵而無敗；車兵、騎兵、兼之徒步，皆共稟之。若車用以戰，而不得敵人之車。騎用以戰，而不得敵人之騎。徒步以戰，而不得敵人之徒。雖破秦軍，皆與無功同。是故合戰之日，大將號令，不俟煩苛，而魏國兵威大盛，遂由此威震於天下焉。觀於此，而勦士之功，豈淺鮮哉？太原劉氏曰：戰之日，其令不煩，以有軍令在先；故臨時不必煩屑，而人心自樂爲用。

三行之獎，門外之罰，使者之勞，此勵士於未戰之先也，然究是明賞之一端。先戰一日，布令軍中，不得敵軍者，不錄其功，此勵士於臨戰之際也，然究是嚴刑之一端。在吳子口中，祇分先後，賞以誘之，刑以迫之，已耳。若泥樂字，便譖與戲明之間廻避，不幾失之毫厘，謬以千里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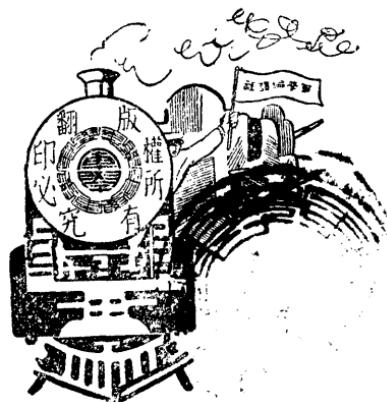
A541 212 0009 97478

民國三十一年五月初版

增訂武經註解上冊

定價國幣拾陸圓

(外埠酌加郵費)



各省
發行所

重慶
軍學書成
西安店

如有大批購買時，請直接本社，或
各省兵學書店面洽，價目格外低廉。

印行者

重慶：彈子石大佛段59號
軍學編譯社印刷工廠

出版者

軍學編譯社

版權者

軍學編譯社

精校者

軍學編譯社



\$16.00

161516